

学校的理想装备

电子图书·学校专集

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

藏心男子

 **e-BOOK**
网络资源 学校专集

话说我家女暴君

关雅

喔！听说我家暴君女主人又要出书了！唉！哪家出版社这么有胆识，竟肯帮关姑娘出书？勇气实在可嘉，让我好生佩服，不禁“热电”满腔腹！什么？版面有限，少胡天胡地的扯个没完！好吧！谁教居灵长类的我，命既背又怕关姑娘阴毒的弹指神功，凶姑娘一声喝令，我“叭哒”两下，拱袖遵旨。

各路英雌、好汉们一定已开始好奇，我到底是混哪一路的？水路、陆路、空路？

哈！统统铭谢惠顾，我是混电路的啦！有电我就活灵灵，没电我就沉甸甸，偶尔淘气、漏电，触飞扬跋扈的关姑娘霉头一下，暗爽电路板底。

我，俗名电脑，小名记事簿，是关雅爬格子的打手，自称莎卡斯弟（sarcastic），爱诺尼克（ironic）是我的同类表兄弟，哥俩我饱食终日，没什么优良嗜好，唯独喜欢暗亏、贬、讽关姑娘罢了。再说到我的家世，虽非出将入相之阁，但也不可轻视，遥想我的祖先“伦飞一世”，当年在自个儿家乡筚路蓝缕、披荆斩棘地奋斗多年，情况平平，没想到放洋后没几年，名声却远播欧美，反而光耀门楣，蜚回台湾；跟本书男主角的坎坷身世有那么些许雷同。

我家女主人叫我“神通情人梦”！高兴时唤我 electric dream，不高兴时，我就成了 electronic shock！有时她咬文嚼字过度、舌头打结，赫然漏了风地将“通”念成“偷”，这音一转成了“神偷情人梦”！那还得了，小弟我做事虽然不太光明磊落，但平日清虚自守、稳重自持，倒也没干下偷儿的勾当。说什么都得洗冤一下……且慢！水是我的克星，这个冤一定得用乾洗的

哦喔！我家主人在哇哇大叫了！她要我帮她卖瓜，为她的“拙作”促销。人非草木，谁能无情；但你一定听过“匹夫不可夺志也”这句话……我是电脑啊！几块硬邦邦的电路板连呵一气，再加上我一根直肠通到底的天性，要我冒出动听悦耳的吉祥话与违心之论，委实有一点强“机”所难，教我这个做奴才的有点儿不大甘心。啊！什么？你关姑娘平日待我不薄？

是，是，是！您对我可真厚爱呢！佞臣惶恐，只怕我无福消受，承担不起。

你们知道吗？当关雅灵感不来时，是三两天对我不睬不理；半夜梦醒、鬼点子浮现时，忽地就碰碰将我挖起，赶鸭子上架似地奴役我彻夜加班，当故事情节走到高潮迭起、波云诡谲，主人翁互相攻诘、谩骂处，她就不可自拔地陷进剧中去了，而且入迷走上极端；上一秒，只见她脸上那两串豆大泪珠儿才莫名其妙地落在我这个键盘，下一秒，她却捧腹大笑、前俯后仰、左右开弓地猛桌面，那股蠢劲，只欠没拿头颅去撞墙了！写完这本善后，她染上了很讨人厌的后遗症。用餐时间，会突然的发愣，脸上挂起“欧斯麦”式的傻笑良久，然后吃吃笑出声，吓得人无言以对、骨鲠在喉，不吐不快。莫非写这种酸甜故事书的人，都有些潜在的疯癫基因？够神经质了吧！

各位看官，瞧，她已经在对我龇牙咧嘴了。好吧，疮疤揭至此，也该适可而止，我就端正容颜、一本正经的来卖瓜了！

话说……这个故事，是描写一个男的和一个人的苦恋：甲女爱乙男；乙男爱甲女，甲女乙男双方感情起起落落，最后尘埃落定，乙男甲女有情人成“倦属”，结婚生了一堆丙、丁、戊、己的讨债鬼的故事，没了！如各位看官所愿 哎呀 姑奶奶 您弹我做啥？要我附耳过去 好吧 姑且听之……一二三四五六七，七六五四三二一……

太荒谬了！竟要我以感性软调的姿态道出这段所谓优美、可爱的故事大纲！喂！我是电脑耶！有电脑正直不阿的尊严要维护，我看你还是拿毛笔画圈圈好了，要多软调、优美，你自己 世态炎凉，恶人挡路，我认了！（主要是关雅阴险的眼神已瞅了我好久。）

这本书的内容，主要是叙述一位跟我一样纯善可爱、个性跟我一样酷、命运跟我一样多舛的青年才俊，利用他过人的机智与诚恳的魅力，赢回既固执刁钻、却又聪颖可爱佳人的心路历程。常然，主干与结局虽是如君所愿、皆大欢喜，不过只要对关雅稍微了解的人，就知道光翻前、翻中、翻后就想求个来龙去脉、贯通全书，是没有那么便宜的事：根据关雅的蛔虫给我通报信，本书剧情支干暗藏玄机，绝对和她肚里九弯十八拐的肠子一样，扭来扭去，而且一肚子阴谋诡计！

最后，我有三点严正的申明，公告各路英雄、好汉，当你阅读此书时：

一，检查周遭环境一下，若你的桌或床是玻璃或名贵古董的话，请你铺上厚垫，否则才为看一本休闲书，便轻则赔上了家具，重则损骨扭筋，多划不来。

二，请避免挑公共场所，以免隐忍难耐，积笑成疾。

三，阅毕后，请说：关雅虽标榜不虐待动物，但专门折磨机器、残害电路同胞。

掰完这段谑而不虐的序后，我要跟你们说再见了，下回有缘再见。

鞠躬尽瘁 死而后已的莎卡斯弟 笔

楔子

一九七〇 瑞士 苏黎士

五、六架波音客机星罗棋布于辽阔的水泥停机坪上，数名机师头顶著太阳，正忙碌地为一架国泰客机做飞航前的例行维修保养及检查。

“哇！爹地，他们好神气！我长大后也要做一个修飞机的工程师。”小男孩双手伏趴在玻璃墙上，睁大天真无邪的眼，欣羡的看著窗外，然后仰头对一个高大的男人说出他的志向。

两双神似的黑瞳在空中交会，男人下颚微倾，对儿子露出了疼惜的笑容，低哑著嗓音说：“凯凯赶快长人，长大后你要做什么都行，可是现在你得用功读书才是最重要的事。”

“都放暑假了，还要念书吗？可不可以不要？”小男孩噘起小嘴，小手背在臀后看著地面，跟父亲打商量地央求著。

“你爷爷在信上说，他已经为你请了国语家教，我又没法左右他的决定。”

“这样的话，我就没时间跟富荣玩耍了。”

“你会找到时间的。”

小男孩闻言绽出笑容，随即四下搜寻问道：“妈咪去化妆室那么久了，怎么还没出来？哦！她出来了！妈咪！快来看飞机！”小男孩跑向母亲，在一触及到母亲红肿的眼睛时，原本笑意盎然的大眼睛便霎转黯然。

“妈咪！你的眼睛为什么红红的？”

“是妈咪太粗心，洗脸时将面皂搓进眼里。不碍事！”女人牵起男孩的小手，走近丈夫身侧。

“红吟，他只是回国三个月，老人家不会亏待他的。”

“他只有十一岁，从出世至今没离开我一步过，现在一走却是横跨半个地球，若在香港转机时迷了途怎么办？你当初要是没跟你爸订下那项协议的话该多好。上星期我挂电话给富荣时，他口气冷漠、生疏得令我心寒……他会不会以为我这个做妈的不要他了？”

“富荣也十四岁了，够懂事了！你别净是瞎操心！”

她勉强点头，随即蹲下身，为儿子整理衣襟，叮咛道：“护照要带好、爷爷家的电话要牢记、遇上陌生人搭讪千万别吐露身分、要懂得随机应变、出机场后除非亲眼见著爷爷，否则别傻愣愣地跟人家走！”

“这些你在家都讲过了，我一项也没忘。我背给你听，护照要带好、爷爷”

红吟急忙伸手捂住儿子的小嘴。“好了、好了！我相信你就是了。甬背了！”

“红吟！该让富凯通关了，耽搁其他旅客的时间不太礼貌。”男人提醒道。

“你带他过去吧！”女人别过脸，拭去泪。

台北台大医院

罗正宇紧张地坐在手术房外的长椅上，双拳合握，努力地想控制不安的情绪。他红涩的眼再加上满脸青髭的落魄神情，教随坐一侧的岳母瞧了，都为之一惊。

“阿宇，这是玫雪的第三胎，不会有差错的啦！”

“妈！罗曼和罗兰出生时都是倒头生，这胎好不容易是顺生，本以为不需再提心吊胆，不料竟比预产期早来两个月，要我在这个节骨眼放宽心是不可能的。唉！实在不该去动那个橱柜，回家得查查今天胎神是否真躲在那个方位。”

丈母娘忍俊不住，赫然笑出声，见平日不信那套的女婿这回倒相信起胎神了。“你打算给孩子起个什么名啊？”

“这胎来得意外，玫雪还没拿定主意，她净是挑些怪里怪气的名字，只要听来不是荒诞不经的话，我都随她作主去。”

这会儿，手术室的门条地大开，医师摘下口罩走出来。两人见状赶忙起身迎向前去。

“大夫”

“恭喜你！母女平安，婴孩得先安置在保温箱裹观察个几天，尊夫人麻醉效力尚未退去，你再等一个小时吧！”

“谢谢你，大夫！”罗正宇握紧医师的手，重摇一下，感激地说。待医师

走后，才转身搔搔头，对丈母娘露出一个尴尬的憨笑，重吁口气道：“这下可真是入不敷出了！”

第一章

一九九四 瑞士 苏黎士

旭日缓缓升起，粉耀玫瑰般的金丝照亮了整个大地。

王克霖提了一只公事包，踏著轻快的步履经过偌大的旋转门后，脱离鱼贯的上班族，迳自向古意盎然的大厅另一端的专用电梯走去。一等电梯门敞开，他跨进后旋身就按下钮，轻松自在的哼著“蓝色多瑙河”。

当电梯指示灯在十楼闪烁的同时，门一陡开，他使跨进了铺陈著高雅灰色地毯的顶楼办公室，忙不迭地趴向女秘书的桌前，对年过四旬的惠芬打招呼。

“早！惠芬。frank 人呢？我希望他人在才好，否则这个惊天动地的消息非把我憋死不可，电话上谈又不够刺激，我可是一刻钟都按捺不住。”

惠芬对他露出一个安抚的微笑。“打从我昨儿个下班后，他就一头栽在里面没出来过。”

这是他的三明治早餐，麻烦你顺便带进去吧！我想他还没睡醒，你去唤醒他可比我去妥当多了。”

王克霖会意地咧嘴一笑。“那是因为我手头上有个滚烫、刚出炉的好消息，要不然，谁敢毛遂自荐地进狮笼去招惹一头酣睡的狮子？不啻找死！”他斜睨了惠芬一眼，低下头、低哑嗓子问道：“他当真有起床气？”

惠芬露出一个浅笑，将双手一抬，无可奉告地摇了摇头说：“我只是他的私人秘书这个问题你该问‘某些人’才是。”

克霖将金边眼镜扶正，提起那袋三明治，穿过自动红木大门，跨进了总裁办公室。室内的装潢及办公家具的风格都相当雅致、俐落，明眼人只消瞥上一眼，便可窥知主人稳重、明快的行径。

数十张充斥著密密麻麻数据的报表纸，紊乱不堪地散布于超长的红木办公东，笔记型电脑的电源还大开著，烟灰缸内挤满了扭曲的烟头，桌后的大皮椅内坐著一个酣睡的男人。他的头微倾，胸前罩了件皱巴巴的西装，已被扯开的领带随意地挂在椅背上，衬衣袖子也一节节卷得老高，两双脚更是直直地横跨在桌缘。王克霖端详著静睡中的上司，崇拜的眼神表露无遗。

五年前，他手握一只海德堡大学企管硕士文凭，踏进这栋商业大楼时，压根就没冀望能在六年内，能从一个小外汇操作员爬上目前的职务——参石期货瑞士总管理处副总经理。而他今日所有的成就都得归功于眼前这名三十五岁的男子。是他，力排反对人士的意见，坚持要聘雇一个来自台湾、空有文凭、却毫无实务工作经验的毕业生；是他，给予王克霖这个千载难逢的契机。

王克霖谨慎、有力地以指关节轻叩桌缘两下。不用两秒，窝在皮椅里的男子陡地动了一下，头微晃后，眼皮才缓缓地撑开，露出了一对涣散的黑瞳，一直到那对黑瞳聚焦后，两道剑眉才遽然竖起。那张阴晴难测的脸孔就像风雨欲来的前兆，其神韵中所交杂的怒意令人不寒而栗。

刚苏醒的男子闷不吭声地挪下横跨大桌的腿，双臂朝空中伸了一个大懒腰，揉搓僵硬的脖子，然后拎著遭蹂躏不堪的西装站了起来。

“几点了？”他粗嘎著声问，抬手抚一抚乱糟糟的乌发。

“八点四十五。这是惠芬为你弄的早餐，趁热解决吧！”

他引领瞟了一眼早餐，将直挺的鼻梁一皱，便顶了王克霖一句：“三明治！我习惯它冷以后才咽得下喉。”

起床气！克霖差点憋不住气地放声大笑，灵光一闪，心想还是别在怒狮上拔毛的好。

“抱歉，把你吵醒。不过这个消息绝对包君满意。”

“打从一季前，我买进成柜的大麦后，就再也没有任何消息可大快人心。这次错误的判断会让我白白损失两千万美金，想不透到底是哪里出了岔子。”

“岔子不是出自你身上。”王克霖卖著关子。

对面的人闻言抬起眼帘，透过长密的睫毛直扫克霖。“该不是那个天杀的欧联农业部长下台一鞠躬了吧！”

“昨天倒还没，今天可就难说了。全欧洲只要是跟期货沾上边的人没有一个喜欢他，”克霖喜孜孜的解释道。“他的婚外情曝光，惹毛了自己的糟糠妻，一怒之下把他受贿的丑闻全抖了出来。各界媒体把这条新闻炒得火辣辣的，所以欧联农委会不得不重新开会议价，本来被高估的咖啡和大黄豆价格下跌，而你那被抑价的大麦也咸鱼翻了身。”

“当真？”他依旧板著棺材脸，口气稍微振奋些。

“你整晚耗在这儿，难怪不知天下大势。话说回来，你实在很走运，没去‘鸟’那些怕事的董事，一个个都是大木柱，有时我还真想拿木槌重重的往他们头上敲去！”

“也怪不得他们，连我自己都想把那批大麦倒入苏黎士湖，顺水冲走省得心烦。”

“得了，老兄！你若真这么想得开，干嘛费神挑灯猛敲计算机？”

法兰克黑黝的瞳孔里终于闪过一抹笑意，然后伸手捉过食物袋，拿出已然半冷的三明治，大口地咬下，一面皱著眉挑剔地拣出洋葱丝、酸黄瓜及芥末酱，一面耳提面命地道：“等单一成交价公布后，你就打通电话回台湾，知会那些冬烘死老头把手里的大麦脱手，顺便警告他们少跟我罗哩罗嗦。这一季来，我被他们吵得耳根子没一刻清静过，耳膜都长茧了。如果李董找我，你就跟他说，我今早得参与一件水库的开标案，请他别再派出代表竞标，免得又跟上回一样闹出大笑话；同家公司派出两名代表竞标！闻所未闻！活这么人没听过有人这样半卖半送做生意。”

“教我用你这副神气劲儿跟他说？他不炒我鱿鱼才怪！”

“炒你鱿鱼？”法兰克嘴角邪邪一笑，讽刺道：“他连鱿鱼、墨鱼都分不清，他能炒你什么鱿鱼？他只会成天拿著扩音器对著电话筒吼，叨念半天要我再讨房孙媳妇、生个曾孙给他虐待。”

“又不劳你生。”王克霖打趣地道。

只见对方脸上刷下一层黑幕，满脸谦然地瞪著克霖，没好气地说：“那你来生？”接著按对讲机。“惠芬，麻烦你送一壶咖啡进来好吗？”

不到一分钟，高效率的惠芬便端了一壶咖啡、鲜奶、及两个马克杯出现在门口。

自大陆到德国攻读物理的惠芬，跟著法兰克的父亲工作已有十年，等

到法兰克的父亲去世后，才转为法兰克做事，这一做又是荏苒而逝的八年，她的泰半青春完全是奉献给这对父子。除了工作绩效一等一外，她缜密的心思及不闲言闲语的个性，连一向挑剔成精的法兰克都不得不佩服她的韧性。

等惠芬放下托盘，步出办公室后，王克霖才开口：“既然大麦事件已摆平，你也可以松口气了。”

“是吗？”他斜睨克霖一眼，不甚乐观地说：“本来还有藉口逗留在这儿，现在非得回台湾了。你有东西要托我带回去送人吗？”

“嘿！老板，你的快递费用一定颇昂贵。”

“罗嗦！要的话，今天下午四点以前备妥，否则自己找家空运公司。”

“你这回要去多久？”克霖拍拍肩上的灰尘问道。

“端看我能应付他多久而定，少则两个月，多则三个月。如果超过三个半月，就劳你挂个电话、编些理由，像欧联股市崩盘，或是苏黎士河水位暴涨泛滥成灾，把我的房子冲走之类的。”

“前年也是这种不著边际、天马行空的歪理，他会信我才有鬼哩！”

“大夥心知肚明，费神去想个冠冕堂皇的理由，无异是浪费你那颗聪明的脑袋。”

“你连三十四都还没满哩，他急个什么劲儿？”

“谁教我运气背，除夕夜蹦出来的。一个三十五岁的男人一连娶了两任老婆，一一下堂求去，却还是没给他生个孙。他老人家甚至怀疑我寡人有疾，硬是扣个不孕的大帽子给我戴。”

“不孕！哈”克霖哈哈地呛笑了两声，笑翻了天，震得整张红木桌抖动著。

“这么好笑吗？”法兰克耸了眉，反唇相稽：“你才不过三十一，刚过而立之年，小心碰上新女性外加顶客族。一次，就让你悔不当初！”

克霖克制抖动的肩头，摘下眼镜，掏出一条手帕擦拭镜片，按捺不住又探了一下。“你当真不孕？”他终于体会出，当童话故事里的理发师，发现国王的耳朵竟是驴耳朵时，心中所生的那种百味杂陈的心情——真是一肚子憋不住的乌拉气！

法兰克虽然讨厌人家唠叨、过问他的私事，但对眼前这个青年倒是直言无隐。“我还有医院开的证明。你要不要看？”

“免！只是问一问罢了。你给董事长看过那张证明了没？”

“给他看？”法兰克丢出一个谴责的眼神。“那无异是自找苦吃。”

“这边的业务怎么办？”

“你看著办，少了我，你还是可以独撑个把月。”

“就怕撑得我变成独臂大侠。那些大木柱深怕我越权，千方百计地想看我出纰漏。”

“那是因为你是亚洲人。这些勃干地、德意志民族多少有些种族优越感。”他终于解决了那个三明治，拿起纸巾拭了手及唇，继续道：“我走后，得劳你每天联络英国、法国、美国期货交易中心，盯紧那个德国佬，以防他触犯交易法，他近来常有出轨的举动。若你抓出他又利用客户的资金在玩大的话，马上传话给我，我会立即开除他，绝不留情！”

“只怕他不甩我。”克霖没什么信心。“你也是亚洲人啊！他们可是非常怕你的。”

“那是因为我是他们的上司，打狗也得看看主人长个什么德行！我在这

里住了二十五年，多少也摸清他们的脾气，你以为我没吃过闷亏？你的个性过于厚道，但在商场上得换张面孔，该硬的时候就得玩硬的，免得被人吃得死死的。”他才刚说完话，就拿起大桌上的文件塞入公事包内，然后按了内线给他的律师，转口用流利的德语道：“嘿！史奈德。这两个月我得回一趟祖国，若我那两个下堂妻要赡养费的话，提醒她们省著点花，支票我会请莫小姐送至五楼，若她们有任何突发状况，请先联络克霖·王。”

克霖看著他切掉内线，问道：“钱干嘛不一次给清？省事多了！”

“我的名字里是有个‘凯’字，但我可不是个‘凯子’，如果我一次给光，她们也照样花得精光。再说，等她们找到替死鬼后，我就无债一身轻了！”

“你是上辈子积欠太多感情债，这辈子才这么晦气。”克霖忍不住替他抱怨。

“晦气？我倒不这么想，好聚好散嘛！人家不是说缘来缘去吗？”法兰克晒笑地回道。

“是！人家是缘来缘去，你是‘缘’来‘元’去！‘金元宝’的‘元’。”

“谢了！克霖。”他嘴角微微的牵动，自嘲的说：“我听力虽好，但国文造诣实在不高，所以别跟我咬文嚼字，以免搞得我消化不良。好了！我得走了，假如那个德佬有动静时，再通知我一声。”说著一指勾起内装外套往肩头一甩，另一手拎著公事包，就离开座位朝门走去。

克霖眼见他就要跨出门，忍不住又叮咛一句，“frank，千万别开车啊！”

“放心！你就是放一百条金砖在我脚下，跪下来求我，我都得考虑哩！”他头也不回便走出办公室。

克霖看著法兰克的背影消失后，思揣著他的个性。

当年他一瞧见为他复试的主管，竟是一位没长他多少的二十九岁青年时，还以为会有更“大条”的高阶人物等在后面，要把他剔除掉。所以当法兰克要他三天内报到时，他呆愣半晌，足足五秒后才问出声：“是否还必须会见更高的主管？”

对方眼底闪过一丝玩味的笑意，挑眉冷峻反问：“我长得还不够高吗？”就这么一句诙谐的话，化解了克霖的尴尬。

克霖跟著他工作的前两年，初步发现法兰克在某些观念及作法上相当“苏黎士”，具有典型苏黎士人该有的好强、冷酷、自律、甚至律人的天性。共事四年后，克霖才发现，那些所谓的天性只是表象。事实上，法兰克是很“中国的”；虽然好强，但取之有道：看似冷酷、严峻、无情，内心却是澎湃、活劲十足；年纪虽轻，却少年老成。所以，在他手下做事一点都马虎不得，更别提混水摸鱼。

法兰克这个人在欧美商界可是个名震遐迩的人物，周旋于欧洲族群之中，一旦谈起生意来是六亲不认，可把人唬得团团转，而他和死对头玩起阴狠手段时的模样，教克霖回想起来都心有余悸。但是他对朋友却很讲义气，这也是克霖肯甘心为他卖命的原因。

无奈多金又长得一表人才的老板在姻缘路上却走得不顺遂。

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！怪来怪去得怪他自己把感情看得太淡，再加上他财多权重，投怀送抱的美女自然是多得大排长龙等候补，无一不冀望能掳获这名年轻富贾的心。即使离婚重复上演，对法兰克而言，也不过是在文件上签个名，不费吹灰之力。他付前妻赡养费的方式像是按月支薪给雇员似的；搞不好前妻梅开二度时，他还会主动加发“退休金”当嫁妆哩！

四年前，他的第一任妻子因为太年轻，受不了法兰克把工作置于她之上，冲动下赌气交了一个外籍男友，不料惹毛了法兰克，将计就计地反将她一军，硬是逼著涕泪涟涟的老婆离婚，并威胁她若不从的话，就要公开她与男友的约会照片，届时她一分赡养费都捞不到。不过人性也真奇怪，一提到钱，她便二话不说地乖乖投降；话说回来，法兰克忙得根本没时间去理自己的老婆，更遑论找人去搜证。只怪她太笨，没搞清丈夫的个性，又忘了拿捏自己的分量，看不出做丈夫的只是在试探她。

于是，第一桩婚姻只维持八个月，便就此落幕。

两年后，他又娶了第二任老婆，这回是一个叫妮可、娇艳动人的法国红模特儿。尽管是她主动出击倒追法兰克成功，人家本以为她受西方开通的观念熏陶后，会较前者更明事理，不会大吃飞醋。岂料结缡不到一年，第二任老婆就因为法兰克收到几封爱慕者的信，又打翻了醋坛子。但克霖总是抱以怀疑的态度看著老板的婚姻发展，所以他坚信真正的原因还有待考证。

在经历两次惨不忍睹的婚变后，教法兰克一见女人就落荒而逃。参加演讲会时还特别雇请数名保镖，用意不在挡子弹，而是防女人。

所以克霖探讨前因后果后，下了三个结论。

首先，法兰克并不是见一个爱一个的花心萝卜，在男欢女爱这档事上，他还是挺有原则。克霖留亲眼目睹他将一个投怀送抱的美女轰出办公室，原因是——他只是单纯的要找一名工程师，可不是一个兼跳脱衣舞的兔女郎。这让克霖深深体会到“无欲则刚”的好处。

其次，法兰克这个人毫不滥情，但他怕爱吃醋的女人，因为他牙不好、口味淡，尝不起太酸咸的滋味。

再者，他根本还没遇上一个令他在乎过的女人，倘若这个女人真的存在，哪怕她只有一岁大，都是件可喜可贺的事。

台北 新店

“罗敷！起床罗！日上第二竿了，还蒙头大睡。”

“几点 了”一阵咕啾声从被单里传出。

“七点一”那个“刻”字还来不及脱口而出，床上的被单在瞬间便一掀而起，当下陡然跃起一个蛰伏物，砰地飞奔下床，一溜烟奔出狭窄的房门，留下被惊吓过度的罗兰，兀自呆愣在门边。

“兰儿，你妹妹人呢？”戴著一副老花眼镜的罗正宇拎著一份报纸经过时，忍不住探头问个究竟。

“还会在哪里？当然是‘茅坑’！”定神后的罗兰说著就走出妹妹的房间，跟随父亲进入饭厅。

饭厅里，已坐著一长一短的两个人影，长的人影是罗正宇的长子罗曼，短的则是罗曼才五岁大就伶牙俐齿的女儿罗子桐。

罗正宇的长媳张慈敏端了三个盛著酱菜的小碟子，从厨房走出来，巡视过餐桌后，抬眼问小姑，“小敷呢？还没起床吗？我去叫她。”

“嫂子，不用了！她已经一头窜进浴室了。”在大学里担任助教的罗兰，说著便坐进子桐身旁的椅子。

七点四十五分。罗曼和张慈敏起身准备离开。

罗曼拾著休闲外套，回头瞥了一眼穿著衬衫及窄裙的小妹，安慰地说：“小敷，我们没法等你了，再等下去连你嫂子也会迟到。你自己搭公车吧！”

下回请早起，地震才不会那么频繁。”

罗敷懊恼地扫了她大哥一眼，做了一个鬼脸。

这样的情节就像是连续剧的片头主题曲，一周七天会有五天在罗家上演，逢周末、例假日才得公休。

服务于公家机关的罗正宇，在三十四年前娶了浪漫、天真的林玫雪。结婚一年便怀有身孕的太座，绞尽脑汁想给宝贝取个好名，林玫雪对一位法国剧作家暨诗人简直是崇拜到了五体投地的地步，碰巧她托付终生的伴侣又姓罗，于是长子就叫罗曼，三年后的第二胎，不论男女都笃定叫罗兰。

这封夫妻原本打算响应卫生所“两个孩子恰恰好”的宣导政策，没想到五年后又蹦出另一个女娃儿。罗正宇开玩笑的一句戏言传入太座的耳里，又激发了林玫雪的灵感，也为小女儿带来不少困扰。

从小学、国中、高中至大学，罗敷最痛恨的一件事，便是自我介绍，甚至于就业面试时，也逃不过那一句——罗敷有夫。

八点五十五分。

感谢正值暑假，交通拥塞的情况稍微改善。罗敷不时低头瞄手表，慌张、踉跄地紧跟在同事脚踵后，一如成群急涌的沙丁鱼，迅速地钻入参石国际企业大楼，两步并做一步地冲向四座可搭载二十名乘客的大电梯。大夥急得焦头烂额，人是愈来愈多，偏就没有一座电梯下来。每个人皆心怀鬼胎地将公事包挡在胸前，揣度哪一座电梯会先下来，以便瞄好准头，抢得先机。

四、三、二、一。叮！

铃声一响，电梯门赫然地在罗敷眼前大开，她根本不用劳动施力，就被挤了进去。她站在角落，手接著钮，看著蜂拥而上、拚命想挤入电梯的同仁，于是好意地往门边靠，以方便其他人移动，就在她无暇留神之际，竟莫名其妙地被人用屁股一顶，顶出了电梯。她还来不及站稳，就瞥见了心仪多时的白马王子——邬昱人，而用屁股将她顶出电梯的人就是他！她眼睁睁地看著对方丢给自己一个抱歉的眼神，电梯门就缓缓地关上。

罗敷自认倒楣地叹口气，决定了一件早该做的事——爬楼梯。

也唯有在造极燃眉之急的时刻，罗敷才会谢天、谢地、谢自己是“下层阶级”。因为走五鬼财运而发的老板是个颇迷信的老头儿，他坚信“四”不吉，所以才将四楼分派给无营业利润、却不可或缺的行政部门，举凡人事室、会计部、稽核室、电脑资讯室、档案室、公关室、采购部、物料室、总机等，全一古脑儿地被塞入将近四百多坪的第四层楼，好险面积够大，能容纳下这么多五花八门的部门。

罗敷爬过一楼的参石证券交易所、二楼的参石外汇部、三楼的参石期货交易所后，终于气喘如牛地靠在安全门边——安全上垒！

参石企业规模虽大，但再好的公司总也免不了会有为人诟病的政策，不过谈起它最善良的施政，莫过于“三不”——不打卡、不扣钱、不恶性加班。但是一旦迟到被逮，后果却相当严重，不仅影响个人的年度考绩，也会连累到上司的声誉，就是这条连坐法狠了点。

“早安！”她大喘一口气，对著其他部门的同僚打招呼，然后笔直迈向尽头的人事室，打开防音效果绝佳的玻璃门，走近自己的小办公桌前，摔下悬挂在肩上的包包。

“早！罗小姐，麻烦你将上午十点第一批面试人员的履历表准备好后，

送进我的办公室。”话甫落，年过四旬、身段中等、稍胖的人事经理安先生已端著一杯茶，走进自己的办公室。

罗敷顺手梳拢及背的长发，用个大夹子固定发束后，便搁下其他事，先行处理安先生的指示。

截至今日，罗敷自认是位相当幸运的私人秘书，因为个性严肃的安先生虽然行事一板一眼，却从不占下属的便宜，举凡倒茶、买午餐、缴电费、跑银行等琐碎小事，他都自己亲手做，从不麻烦罗敷。

这让罗敷与十四、十五楼的高级主管秘书相比，是自觉有尊严多了！

至少安先生不会因为天空下了一场滂沱大雨后，一进门就丢一把湿漉漉的伞给她摺。这大概就是薪水少人一半，但尊严多人一倍的好处吧！

罗敷将整理好的应试履历送进安先生的办公室后，旋身朝豪华的会客室走去。两年半前，她也是在这里接受安先生的面试，那时她一共寄出五封应徵函，其中三家通知她去面试，约谈后的结果皆被录取。而她之所以挑上参石，并非看在庙大菩萨灵的份上，而是因为安先生是当时三家公司里，唯一没脱口冒出“那四个字”的面试主管。

十点时。

应徵人员陆续出现在罗敷坐镇的招待室内等候。

她娴静地端坐桌后，面露鼓励的笑容，看著五位男士的动静。

从罗敷所在的位置数起，第一位男士紧张地猛调整领带，第二位则拍拍衣袖，第三位闭目养神，第四位腼腆地跟她笑了一笑，第五位则仰头瞪视天花板、双唇念念有词地蠕动。

十一点。

门口出现了一名东张西望的男子，他身穿一件没牌的白色运动衫，下著一件松垮垮的短裤，足套一双网球鞋，双手吊儿郎当地插在裤袋内，人虽长得高头大马，但他一副满不在乎的德行与其他穿戴整齐的应试者相比，简直难登大雅之堂。

罗敷对他皱了皱了一下眉，不吭声地对他举手招一招。

对方狐疑地左右瞄了一下，才伸出右手、竖起大拇指，对著自己的鼻尖一出，原本紧眠的薄唇顿时形成一个o字型。

她重重地点了头，张嘴无声地念道：“就是你。”

他辨识出她的唇形后，才莫名其妙的跨进招待室，来到她桌前，俯下身轻声询问：“你找我？”

她亦是压低音量说：“别人面试时都是竭尽所能地穿戴整齐，你穿得这么‘休闲’，第一关就过不了。你赶快回去换件衣服吧！”

他露出一个愕然的表情，闷不作声地盯著她姣好的脸蛋，半晌后才定神说：“你这不是以貌取人吗？”

罗敷也愣了一下，有点气不过的说：“我是好心劝你，若你不领情的话，就当我说过。”

他双手插在裤袋内，思索片刻。“谢谢你的好意，但我以为敝公司只是纯粹在徵才。”

“也是、也不是！还有提醒你一点，你应该说‘贵’公司，而我说‘敝’公司。‘敝’公司教条、规矩一大串，除了‘徵才’外，我们还徵‘品学兼优的模范生’。”她调侃地回道：“这样吧！我帮你重新安排一下，你明天再来。你叫什么名字？”她随手翻动桌上那叠履历，想调出他的资料。

对方犹豫多时，一迳地盯著她翻动履历表的手，随口说：“我没寄履历表。”

罗敷抬眼无奈地顺口应了他一句，“那你来干嘛？”

“来看看。”他说著真的就旋身转一圈，也看了一圈。

罗敷叹了一口气，“你是第一次找工作吗？”

“不，若勉强算的话，这是第二次。”他据实以答。

罗敷咬著下唇，双目揪著眼前这个老实的男子盘算著，心一横便建议他，“这样吧！看你人满老实，我就给你一次机会。这里有一张多出来的表格，你先填吧！”她拿出纸、笔挪过去给他。

他没动，只是瞟了一下表格，温温吞吞地说：“我的国字很难看。”

罗敷见他露出一副小学生的模样，安慰他道：“你放心。我不是小学国语老师，不会打你手心的。你快填吧！”

他又是犹豫半天，才鼓足勇气握笔写字。

罗敷没见过这么怕写字的人，又不是要他扛步枪上战场跟人厮杀。

不消片刻，罗敷便彻底了解了原因。只见他一笔一画地刻著钢板似的埋头书写，她的心顿时凉了半截，心想他的字岂只难看，简直会令国小老师抓狂，说他的字能当武器杀人是一点也不为过。

罗敷一迳低头不语，佯装没瞧见，不过眼角还是不由自主地瞄到那只握笔活像抓著雕刻刀的手，一横一竖地刮过纸面，所发出的声音教罗敷全身没来由的起著鸡皮疙瘩。

蓦地，他一抬头就冒出一个问题：“保龄球的‘龄’怎么写？”

罗敷快速地以眼扫过那张表，见他的笔停在兴趣栏，便不发一语拿起笔，在自己的笔记本上写下一个两寸大的“龄”字。

他不时挥动笔杆困惑地研究著，然后恍然大悟地绽放出一个赤子般的天真笑容。“哦！

就是年龄的龄嘛！”然后低下头继续刻他的“钢板”。

这时有一名应试结束的男士从会客室走出。

罗敷有效率地拿起下一位的履历，喊了一个名字，起身领那个名字的主人进入会客室。

当她轻关上门，走向原位时，却发现刻钢板的人已不见踪影，只剩下那张表格平摊在桌上。

她好奇的拿起那张履历表研究了一秒，脸色顿时刷白，气得快晕过去。

姓名：李富凯

联络地址：鹊巢

出生日期：没你的事

电话：那么长！只有上帝才记得住！

得住！

出生地点：不告诉你

学历：中华民国国小没毕业

身高：比你高

语言能力：除了国字不会写，其他

一第一！

体重：比你重

申请工作：参石总裁

发色：天下乌鸦一般黑

嗜好：网球、保龄球

目色：小姐！你色盲吗？

剩余几栏都是空白的，他还真是有良心！最后还在应试者签名处用笔刻出两个斗大的“谢谢”。

气得罗敷双手一紧，就把那张表格揉成一团，心想他竟然这样捉弄她，

简直不识好歹，下回若再碰著，非把那个笨呆子生吞活剥不可！

翌日晌午，那个老实头还真出现在她面前。

她没剥他的皮，只是对他板起一张不苟言笑的脸，冷眼打量这个李富凯的德行。

是此昨天有进步，但他一副劳菜、哈台的扮相，教人发噱！

“有何指教？”罗敷强压抑住噗哧一笑的冲动，没好气地问著眼前的人。

“我接受你的建议了！这是我的履历，麻烦你安排一下。”他必恭必敬地以双手递上内装履历的牛皮纸袋。

罗敷将牛皮纸袋接过后，就要拆封略窥一二。

但是被他阻止了。“小姐，请你不要看！我是真的对自己的国字感到自卑，所以用英文写了这份履历。”

英文？她才不信哩！“我已经坏了正规程序让你有这个机会，总得让我审核一下啊！免得无辜的安先生气晕过去。”

“你放心！昨天只是开个小玩笑，这次绝对不会重蹈覆辙。”

不成！她还是好奇得很，心想他这回不知又会笨到什么程度。

而正送著最后一位面试者走出来的安先生，打断了她的思绪。

“还有人吗？罗小姐。”

她马上起身、绕过桌缘走向前，同时右手贴在大腿处挥了挥，示意李富凯也跟上前。

“有！安先生，还有一位。”

李富凯依言走上前，正视安先生。

罗敷站立一旁，眼看安先生瞄到那个老实头后，露出怔忡一楞的表情时，她的一颗心便又直往下沉，大概可沉到马里雅纳海沟了。看样子，李富凯会被录取的机率是微乎其微，就算安先生中意他，也难保会顺利地录取，光是参石重机的分区经理及副总这两位棘手人物，他就绝对闯不过，因为他看来实在太像傻大个了。

罗敷在会议室门外来回走动，心下冀望安先生会老眼昏花、大发慈悲地录取他。时间一分一秒地流逝，四十分钟后会议室的门终于大开，李富凯先走出来，跟随其后的是拿著那只牛皮纸袋的安先生。他们停在门边、互握对方的手。

安先生对他说了一些欢迎词，然后扭头对罗敷点一下头说：“罗小姐，我去用餐了！”

罗敷目视安先生离去后，转头面对额前披著浏海的李富凯，难以置信地瞪大眼，一口气地冒出成串的问题：“你被录取了？是备取吧！其他人还得再过两关呢！你是怎么骗倒安先生的？还是你有背景？这份职务的工作性质不简单哦！你真的用英文写了履历表？”

李富凯接二连三地点著下颌，却紧咬牙根拒绝回答她连珠炮的问题，大眼睛连眨都没眨就绕过她走出接待室。

但罗敷忍不住好奇心，忙不迭地跟上前，追问：“哩！李富凯！你和安先生当真对上眼了？”

“对！我很欣赏他不疾不缓的处世态度。”他若有所思地瞟了手表一眼，捺著性子回答她。

罗敷一半好奇、一半为他高兴，不加思索就建议道：“既然这样的话，

得请客！”

前面的大个子倏地紧急煞车，不预警地猛转身，差点害她的前额顶到他的下巴。

“请客？”他诧异地愣了一下，又问：“你要请我？”

“当然不是我！是你！找到新工作的人是你。”罗敷快被他的迟钝气昏了！

“嗯”对方蹙眉，不甚愉悦地说：“但我已经有别的事。”

罗敷一听他推托，心想他才刚找著新饭碗，舍不得花钱，又不好意思坦诚，便急忙建议：“没关系！若你身上没带够钱的话，我先借你好了，等你领到薪水时再还我。”

对方老大不高兴地板起臭脸，硬生生地重吐一句：“钱我有！但我是真的有事。”他扭头不发一语的踏进开启的电梯，伸手按了“关”键，留下傻愣愣呆伫原地的罗敷，注视自动掩上门的电梯。

半晌，她才意识到他竟拒绝别人的好意。真是好心没好报！明明是个小儿科，偏又摆出一副不肯认帐的嘴脸。

第二章

李富凯搭乘电梯直上十五楼，跨进气派非凡的办公室，笔直朝右端的休息室走去。

他关上门后，所做的第一件事，便是打开衣橱柜，拿出清爽的棉衫，快速扯掉身上爷爷那套二十年前的旧西装。台湾似闷炉的气候教他无法领教，又湿闷、又燥热，穿件西装走在街上，无异于披了一件厚棉袄走在吐鲁番洼地的热沙上，可得花他一个月以上的时间才能适应这股暑气，等到他才刚适应亚热带的气候，又得飞回属温带气候的瑞士。每年走这么一回，体温调节中枢不失灵、罢工才有鬼。

这时自动门忽地大开，走进一位头发花白、面带威仪的老人。

他很瘦，一身的傲骨在略微松弛的皮肤上更显苍劲，虽然走起路来步履安稳、不似上了年纪该有的危颤，然而骨瘦如材的手中仍拄著一根木杖，掌中紧握的是一只翠玉雕琢而成的坐卧麒麟。

“倦鸟终于知返了！”李介磊表面上不提欢迎词，心底却充满了无限的欣慰。

李富凯闷不作声，迳自低下头紧系网球鞋带，抄起提袋及网球拍，直起矫健的身躯后，转身就要离开。

“等一下，我们爷孙俩谈个十分钟吧！”

“好，快一点。我在圆山还有个饭局，已经迟了五分钟。”李富凯手一松，任提袋自由落地。

“站著说话挺累人的，何不坐下？”老人自行坐入沙发，目光锐利地打量孙子。

李富凯依然故我地站著，眸中的敌意已退去，但右手仍挥著球拍，左手还不时以修长的手指调整拍网。“有话不妨直说。”

“你回来也三天了，各楼面及部门都该巡视过了吧？”

“差不多。”他没精打彩地应了一句。

“给我一些意见吧！我打算今年让你掌舵，按部就班地调整总是比一夕遽变来得有效，又能安抚人心。”

“调整？”李富凯怀疑似地挑起一眉，不敢苟同地说：“我看机会渺茫。”

“你说吧！算我命令你，李总！我知道你骂人的道行不差，不用跟我这老头客气，尽管使出你的看家本领。你就开骂吧！”老人端起架子强迫道。

“是你说的？”

“我说的就算数，难得你也有这么温吞的时候。”

李富凯双肩耸了一下，大有未尝不可的意味。“迂！”

老人话带轻蔑的问：“就这么一个字？”

“没错！就这么个‘迂’字便可轻耐易举地拖垮你的一世英名。”李富凯一副幸灾乐祸的模样，“想想看！一个迂叟顶了一个迂腐的脑袋，拖著迂拙的步伐，走在迂回的道儿上，满口不切实际地大放迂见，真是迂得一塌糊涂！”

“绕口令啊！你把我迂昏头了！第二项？”老人吹胡子瞪眼地命令道。

李富凯边说边用网球拍敲著大腿。“老态龙鍾。”

“一不做二不休，要就给我解释清楚点！”李介磊不满孙子拐弯抹角。

“什么时代了还迷信数字游戏，把行政部门和高阶管理单位隔了六、七层远，光是沟通及监督上就有鸿沟。明摆各阶单位分授其职，偏偏‘冬烘集团董事会’又死命要插一脚，小从一个芝麻绿豆般的食堂菜单，大至一个分区经理的任用权都要搅局，简直莫名其妙！他们之中有人干过庖丁或店小二吗？”他快然不悦，扭头直视老人的双眸。“有关参石重机亚洲分区经理空缺一职，我早在一个月前就在电话线上跟董事会做口头报告说明，公文也已签发回公司，为何迟至今日还没发布公文？只因潘经理是女流之辈吗？若在西方国家，我们早就会因性别歧视而吃上官司，还真是谢天谢地哩！你该劝劝那些董事，让管理阶层放手一搏，才能坐收充分授权后的成果。”

“好！一个月内调整办公室，潘经理走马上任，董事会那儿由我出面交涉。那第二项呢？”

“我一并解决，省得换气噎著自己！”李富凯说著也跌坐进沙发内，二郎腿一跷，晃来晃去。“这栋大楼只有区区十五层，内部文件往来却还是用电传，无异于大开水龙头——浪费！空放一个完善的电脑周边系统室，却不知道要用它们来传递内外部资讯，简直就是落伍！”

“第二，我看过会计师的帐本。这五年来所提列的公关费用，简直高得离了谱。若说应酬不可缺的话，我已请人列了张明细，放在你桌上了，都是去年请人去花天酒地的收据影本，谈成率不到百分之十。时代已经在变了！好的没把持住，恶习倒不改，你白花了那些冤枉钱；我们应该设一个合理的上限，当然啦！若是由你那个冬烘集团开会决定的话，那个上限就一定是个‘天文数字’，大概可筑一条云梯直通玉皇大帝的天庭了！”他夸张地举起双手朝天一捧，人便站起身。

“第三，我向采购部的经理要来各子母公司的估价单及评估报告表，一瞧却发现了一个该怪不怪的怪事。好像大夥都知道了，而我这个空降部队却在大惊小怪、蜀犬吠日似的。”

“什么怪事？”

“他说：‘报告总经理，这习以为常了。五年来都只做表面功夫，跟哪一家公司采购的决定权，还是在董事会手里。’我就问：‘为何迟至今日没向上

报告？’他回答：‘回总经理的话，那批董事若怪罪下来，我可担待不起。’所以我就告诉他：‘那么你就得担待起我的怪罪了。’顺便报告李董您一声，我亲手乾炒一盘鱿鱼犒赏他了，原因是他知情不报、怠忽职守。”

“他是包董事的孙子啊！”李介磊皱了皱眉。

“他是包青天的孙子我照样请他走路！”李富凯冷冷地道：“那些回扣不是坐地分赃、中饱私囊，就是有人挂参石的名去卖人情。所以我说要改很难，除非他们一个个‘入土为安’。积习难改，我更是无能为力！”

“总不能把他们一个个捉来活埋吧！”李介磊笑著说。

“那是你的事，我管不著。你请我回来是要整饬公司的，我只管好我分内的事，所以你爱东拉西扯的跟人套交情，把‘参石’毁成‘一石’也无关我痛痒。”他双手撑在颈项后，满口不在乎的说著。

李介磊笑意盎然地看著坐在身旁的孙子，也不表任何意见。“苏黎士那边情况如何？”

“再好不过，有克霖顶著。”

“他稳吗？”

“当然稳，走起路来至少不会摔一跤。”他意有所指的贬道。

“尽管你把他们批评得一无是处，但董事们及高阶主管都纷纷称赞你，说你够称头。”李介磊拣了些甜头想安抚孙子，怎料他一点都不领情。

“千穿万穿马屁不穿！他们还真会见风转舵，”李富凯脸上泛起讽刺的线条，嘲弄地道：“叫他们省点力，免得没力气爬进称头的棺材里。”

“你这目中无人的小子，把我也骂进去了？你还真会损人。”尽管李介磊语带谴责，但那股笑意却是直浮嘴角。

“没那回事！”李富凯矢口否认。“抱歉我说过火了。十分钟早过，你到底想谈什么？如果是相亲的话，那就甭谈了，我没兴趣。”

李介磊强抑下失望的表情。“没事，只想劝你搬回天母住，你那些姑妈们也想再看看你。”

“我觉得新店老宅比较保险。”

“那里一路行来的交通情况很不顺畅，又没人照应你”

“但空气新鲜、绿意盎然，没有一堆吱吱喳喳的女人的叨念声，而且天母在北，新店在南，南北对峙，距离甚远，是再好不过的方位。”李富凯强词夺理地大发谬论。

“那我派些仆人给你。”

“请他们伺候阎罗王去！”

“我弄一辆跑车给你开，porsche986 如何？”

“在台北开 porsche？我开到海里还过瘾些。”

“那 benz 呢？或 bmw？”

“我不开车。”

“外加司机？”

“叫他去死！”

“你莫名其妙！”

“对极了！”李富凯黑眉一耸，薄唇一咧，露出白森森的牙，一副挑衅样，接著脚跟一转，就跨开长腿要走出去。

“我叫老戴送你一程。”

“我又不是上西天，多此一举。”修长的人影就消失在门后。

李介磊气馁地摇摇头，不愿怪罪孙子，富凯不愿回他的屋檐下安居也不是没理由，除了他这老头自作孽外，只要瓊玫还是住在那里，他这把老骨头是不用奢望富凯跨进他家大门一步的。

罗敷眉开眼笑地和采购部的蒋玲一道走进地下室的餐饮部，准备填饱肚子、祭祭五脏庙。

“小敷！快看！”蒋玲低声催促：“邬昱人正在盛饭，你要不要乘机和他打声招呼？”

“不要！上回竟把我挤出电梯，平时一副斯文样，一到非常时期就露出马脚，那么表里不一的人。”罗敷扫了一眼西装笔挺、帅劲十足的邬昱人后，转头拒绝道。

“别这样，我陪你去。”蒋玲说著便拉著罗敷走到自助餐柜前，把她丢在那儿，自己则绕到另一侧舀汤。

罗敷不甚愉悦地拿著餐盘站在邬昱人身后闷不作声，大概足足有二十秒之久，她都没动手夹菜。突然间，头顶上传来一阵不耐烦的雷鸣，彷彿春雷乍响，轰隆地将她打醒。

“对不起，请让让！”

熟稔、傲慢又低沉的声音教罗敷迅速抬起头，大眼汪汪的望进了一对盛满怒意的黑瞳。

“是你！”

对方嘴一撇，便说：“是我！没错。而且我很饿，你一逢儿的占著茅坑不拉屎，光瞪著菜肴就会饱吗？麻烦你让路。”

“你——”罗敷气炸了。扭头便噘著嘴，硬是堵在他面前，慢条斯理的夹起菜，遏制自己不去回瞪那个依旧穿著白运动衫的李富凯一眼，旋身朝餐桌走去，心中还念念不忘地怒叱，“大木头！”

已舀好汤的蒋玲眼见一脸铁青的罗敷向自己走来，忍不住的问：“怎么了？”

“没什么，倒楣撞上一个冒失鬼。”罗敷坐下来，强忍不去转头看那个姓李的家伙。

然而年轻气盛的她总是沉不住气。不及一分钟，还是将食堂四下巡一圈，才发现他根本没留下来，只是盛了便当走了。她的心里顿时涌上失望与松懈的矛盾心情。

下班时，罗敷背著包包，垂头丧气的跟随人潮在如虎口的人行穿越道上穿梭著，绕过一个黑骑士与他的铁马，侧身挤过一辆宾士的车尾与裕隆的车头所形成的“一线天”峡谷，闪过一辆紧急悬崖勒马的计程车，终于来到公保大楼的正门前，等待花园新城专车。

整个下午，她百思不解为何自己的脑子里都是那个大木头的影子。他粗鲁、木讷、小气，不俊俏、不讨喜、不解人意，成天吊儿郎当的懒散劲儿，怎么自己还是对他念念不忘？

归纳出木头的缺点后，她又强为他辩护。大概是因为他人老实、节俭、不扯谎、自尊心强，又不爱跟女人搭讪的缘故吧！

其实，若真把邬昱人和李富凯放在她眼前，她宁愿挑李富凯这种冥顽不通的对象，嫁这种人才会安稳一辈子，因为他够小气，不会打肿脸充胖子，

日子虽会过得平淡，但绝对有保障。

想著他，罗敷不禁嫣然一笑，其实他人也长得不难看，浓密的眉毛呈对称一直线，不像有些人是左右不齐；鼻子也是满直挺的，下巴坚毅方正；唯独他那一张嘴让她没来由的不舒服，他的唇太宽、太薄、太性感。可能吗？这种木头竟会有一张广告男模特儿的嘴，怎么瞧都不太具说服力。

她陷入思维时，专车就风尘仆仆地从远处一路颠过来，吱嘎一长煞车声便停在她伫立的人行道前，门陡然“叭哒”一开，教罗敷倏地清醒，忙不迭的爬上车，挑了一个右侧双人座便坐了进去。

当司机先生发动引擎上路时，她身边的位子也因另一名乘客的重量而凹陷下去。身旁的人似乎是个大个子，他的长腿置于狭小的空间里，带给罗敷一种无形的压迫感。所以她朝向右车车身挪了一下，让出些许空间给他。接著侧头瞟了一眼毛绒绒的大腿，及腿上那条白色网球裤。

那条裤子很眼熟！

她好奇地偷偷以眼角往上一瞄，怎料裤子的主人也正微侧头盯著她瞧！

“又是你！”罗敷忍不住喊了出声，半秒后才意识到自己的音量过大，急忙以双手捂住嘴、瞪著他。

“不错，又是我。”对方无辜地眨了一下睫毛，望著罗敷可爱的双颊因震惊而顿时转为酡红。

“怎么会在这儿？”她松开手问道。

“回家啊！”

“回家？你也住在花园新城？”

“不可以吗？难不成就只有你能？”他低哑著嗓子反问。

被他这么一问，罗敷只好低著头、垂下眼眉，闷声地道：“你当然能。”

李富凯饶富趣味地盯著眼前这个五官细致、身段姣好、略有古风的女孩，被她天真烂漫、丰富又有趣的表情吸引。很显而易见的，她已盲目地将他归类为土男人族群，这倒是一件破天荒的罕事。不过他打算费唇舌去改变她的想法，反正对小女孩产生不了兴趣，逗她玩玩，无伤大雅。

“对不起，我这个人就是口拙。”他语调呆板，硬生生地赔罪。

罗敷一听到他在道歉，眼睛就张亮起来，转头对他嫣然一笑。“不，我也有错，我太自以为是了。”

他整张脸没有表情，心中却因罗敷突如其来的妍笑而猛然摇撼。良久，右眉才微微一耸，然后漫不经心地问：“你不是要我请客吗？”

“不用了，我只是开你玩笑。”罗敷不敢再叫他请客。

他斜睨她，试探地问：“就让我请这一次？”

“真的不需要。”

“真的？”

“真的。”她郑重地点头。

“好。你喜欢吃什么？”他根本无视于她的婉拒。

“我喜欢”罗敷一时不设防，顺口要去回答他的问题，等到脱口而出时才恍然大悟，蓦然住嘴。

他以呆滞的目光回望她，等著她继续接下未完成的话。

罗敷小心翼翼地说：“我喜欢小吃。”

“小吃？”他斜睨了罗敷一眼，想确定他没听错。

“对！台湾小吃。”

“好吧！哪边有？”他爽快地问她。

“公馆。嘿！下一站就到了。”罗敷眼尖地看向车窗外的街景，提高音量地说。

“那还杵在这儿做什么？下车吧！”说着站直身躯，头差一点顶到低矮的车顶。

罗敷也慌慌张张地跟他下车。

“你带路吧！想吃什么就自己挑，不用客气。”他故做大方的说。

十分钟后，罗敷和他就坐在挤得人满为患的小吃店内。但是只有罗敷动著筷子，而他的手连抬都没抬。

“你不吃吗？”她露出困惑不解的表情。

“我牙齿不好，怕酸咸的东西，你若行的话，顺便帮我解决这一碗吧！”他随意找了一个藉口搪塞她。事实上，他没吃过这玩意儿，只看到老板在一根根细细黄黄的面糊里加油添醋，酸水顿时涌上喉咙，便胡诌一句。

“太巧了！我大哥是牙医师，最和蔼可亲的一位。改天我帮你安排一个时间，拜托他抽空为你看牙。”

李富凯一手托著腮，双眼认命地往天花板一瞪，恨自己怎不挑个别的理由，例如自己的肠不好、胃壁穿孔、罹患胃溃疡之类的藉口，她不可能又那么凑巧有一位大哥是操刀的内科医师吧！但此时此刻只得硬著头皮撑下去。“很好！”

“牙疼不是病，但一疼起来准会要人命。你哪一天方便？”她毫不放松，紧迫盯人的道。

她可以改行打篮球了！他想著。“改天吧！”

“我是认真的耶！”罗敷搞不懂地眨著长密的睫毛。

“哦！再说吧！”他又是推了回去，他快成了太极拳高手了。

眼见他一副心不在焉的样子，她也不好意思强人所难，毕竟牙疼的人是他，若他受得了，就算了。

“你在哪一层楼受训呢？”她边吃边问。

“嗯”

“十楼吗？另外两位和你一起被录取的工程师，就是在十楼实习受训的。”她接著他的话。

“没错，但我的工作性质不一样，我的上司要我四处走动、多看看。”他也没说谎，只是犯了误导之嫌。

“你知道参石的历史吗？”

“你倒说说看，我想听听你的看法。”

“偷偷告诉你，我的概念也不是很完整。我进公司已经两年了，连董事长和总经理的面都没见过半次，本来参石是董事长在四十年前创立的，当时只是代理进口一些先进的重机械，后来才慢慢走上证券及保险业的发财路。听说二十五年前，董事长和唯一的独子在管理观念上水火不容，负气之下的儿子就带著妻小远走欧洲，在瑞士落地生根，并将所有的财产投入期货市场做起专业的期货操作员，由于一连串正确无误的判断，使他在五年内白手起家草创一家期货公司。”

“在我进公司以前好像有段风雨雨的争执，持续了好些年，一直到前任总经理死后才告结束。后来董事长延请旅居海外的小孙子回来坐镇才解除危机。不过新任总经理宁愿在瑞士管事，偶尔才回来一次，这也是参石期货的

总管理处会设在苏黎士的原因。事实上，政府也是近两年才正式开放期货交易的。至于现在的参石重机会有这样的规模，也是七年前由一名年轻主管出面交涉，当机立断的买下美国一家濒临破产的重机械制造厂后，参石才有能力自制这种高科技的产品。你是负责哪一种产品呢？上游石油工业用的钻井帮浦、挖土机、还是起重机？”

“我都得涉及参与。”

“那你会很忙哦！我们在高雄、苏黎士、美国纽泽西洲，甚至在巴西都有分公司。”

他不答，只是一迳的端坐著，拿双眼盯著她瞧。罗敷也觉得自己似乎饶舌了点，便不再多问。

好久，他才问：“你有兄弟姊妹吗？”他也不理解自己为何有此一问。

“我们一家有七口。父母亲、哥哥、嫂嫂、姊姊、我，再加上哥哥的小女儿。”

“快乐的小家庭。”他轻浅一笑。

“不！是折衷家庭。”罗敷脱口就纠正他的错误。

他又倏地闭口不说了。

罗敷气自己多嘴，打断他聊天的兴致，所以也拣了一个同样的安全问题反问：“那你呢？家里有几人？”

“四口。”他惜字如金的只肯报个数。

“他们”

“都死光了！”他微侧头，轻吐一句。

“对不起。”罗敷愧疚的低喃。

“无所谓。”他倒是看开似地耸了一下肩头。老实说，对于这样的下场他曾经埋怨上苍过，但却一点也不以为奇。他老哥乾杯的模样简直像在喝白开水，若三年前不丧命于意外车祸中，现在也早溺死于女人国度。他父亲因为沉重的工作压力，不得不借助尼古丁的镇静效用，一天得抽上好几条雪茄，十年前若没死于肺疾，也早被烟呛死。而他母亲觅得第二春时，他也二十八岁了，为她开香槟祝贺都来不及，更遑论反对。

罗敷见他一脸郁郁寡欢的忧容，便改变了话题。“你不问问我姓啥名谁吗？”她暗地里下了一个决心。通常她都是在这样的情况下，决定交友缘分的深浅，就他没吐出那四个字，表示他这个朋友值得深交。

不太想！他在心里嘀咕，但还是问：“姑娘，你尊姓大名？”

“我姓罗名数！”她迅速脱口而出，等著他说出那四个字。一秒 两秒 三秒！

他没动静，这人有救了！

“罗芙？怎么写？”他也不禁好奇地问了。

“你手掌伸出来，我写给你看。”她捉起随意置于桌上的那手，用食指在他掌中比画了一下。

他只是挑了挑眉、瞄了一眼，随口评道：“不俗的名字。”

罗敷因为他一句无心之话，心上洋溢喜乐，二十五年来所受的委屈与埋怨，全部可以为他那一句“不俗的名字”一次抵销。

“谢谢。”她窝心的回礼，认真地埋头吃起蚵仔面线，酒窝不经意地在两颊上浮起，若隐若现宛如出水笑容。

“你几岁了？”她随口又问。

“你说呢？”他敷衍地反问了回去。

她端详他的面容。方正的脸形，坚毅的下巴，直挺的鼻梁，炯炯的眼神，粗粗的剑眉，及一头随意散落额前的黑发。她决定了！

“你大概三十岁吧！”她很认真的回答自己所提出的问题。

对方莞尔一笑，便说：“既然你这么认为的话，那就是了。”

“到底是不是？”

“姑娘，你说是就是。”他才懒得去跟一个黄毛丫头厘清哩！更何况他几岁也不关她的事。

结果罗敷只得接受自己的臆测，他三十岁！

等她一并解决他的那碗蚵仔面线后，他们才起身走出狭小的巷子。回家的归途上，他没再开口过，所以罗敷又把他归类为沉默寡言、温良醇厚之人。

第三章

自从在车上巧遇李富凯以来，罗敷每天上下班时，都会刻意在起站与终点站留意他的人影，有时甚至宁愿错过以往正常的班次而继续等下一班公车，为了就是想再跟他“不期而遇”地说些话。

但是，他就像是突然消失在空气中一般，踪影杳然。她也问过安先生是否需要将李富凯的资料入档，结果安先生却说已建档了。然而当罗敷向电脑查询时，却根本调不出他的档案，因为他的档案被设下密码了。

有好几回，安先生要她发一些公文到各层楼面时，她省略传真机不用，还每一层楼走动一下，特别是在第十层时逗留片刻，刻意向温文尔雅、风流倜傥的邬昱人打听他的下落。

“邬昱人！”罗敷轻唤了一声。

“哟，罗小姐！难得你跑上十楼一趟，找我有事？”他帅气地咧嘴一笑。

“对！”罗敷没理会他那股洋洋自满的模样，迳自解释道：“有位新进同仁的资料表没填齐，我特别找他问个详情。”

“哦！”他有一些失望，因为他以为女孩子都会被她迷得团团转。“他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他叫李富凯。”

“李富凯？”邬昱人一手插著腰，另一手则摸著下颚，浓眉一耸，黑眼珠往天花板一瞪，思量了三秒，然后才说：“没听过。”

“不会吧！他是安先生亲自面试录用的。另外两位新同事呢？问问他们吧！”罗敷想他的名字较普遍，不易引人注目，便赶忙建议。

“他们下高雄受训去了！”

罗敷闻言皱起眉，邬昱人见她一副严肃样儿，心想事态可能颇紧急，就追问道：“他长什么样？”

“个头高大，不胖也不瘦，前额留刘海，一副老实相。”

“嗯 还是没印象。”

“他是新进员工。”她再提醒一句。

“我帮你问问。”随即转身朝偌大的办公室一吼：“噢！有没有哪位仁兄认识一个高个儿，留了浏海，叫李富凯的菜鸟？”

二百来坪的办公室内，一百五十个头颅皆一迳的猛摇头。

邬昱人趑回身，对罗敷将双手一摊，给了她一个爱莫能助的表情。

罗敷按捺住失望，尴尬地说：“没关系，还是谢谢你好心帮忙。他大概在楼上吧！”

于是罗敷只得一层楼一层楼地送公函，到十四楼时再搭电梯下一楼证券部。当电梯门一开，她踏上光可鉴人的大理石地板，隔壁的另一座电梯也陡然窜出了两个身影，是一对疾走的男女。

那名男子身材修长，穿了一套非常考究、笔挺的灰色西装，稳稳迈开步伐的英姿潇洒得不得了。而他身旁的女人，在脑后绾了一个优雅的法国髻，身罩一件淡粉色的无袖及膝洋装，粉白透红的臂膀夹著一只名牌皮包，细长的腿亦是风姿绰约地莲步生姿。

罗敷冷不防地差点脱口喊出“李富凯”三个字，因为这名男子的后脑勺神似李富凯的，但她终究还是把话硬生生地咽下喉，没叫出声。

罗敷告诉自己那是不可能的事，光看眼前这个男人走路的英姿，就该是个成功自负的商人。她无法想像出李富凯穿著西装、打上领带的呆样，他可能连该先跨出哪一只脚走路，都得踌躇半天哩！思及此，罗敷随即将那个陌生男子抛诸脑后。

她的李富凯虽然不是帅哥型的人，却是她心仪的典型 刚毅木讷的老实头。她只好认命的继续送人事公函。

“富凯，听我解释……”在步出参石大楼后，丁璿玫苦苦哀求李富凯，并扯住了他的右肘，强迫他停下。

“你毋庸再做任何解释，没用的。”他心如铁石的甩掉了丁璿玫的手，直踱向马路，伸手招了一辆计程车。

“富凯”她跟上前，“我求你，就谈最后一次，好吗？”

当计程车门自动开敞时，他顿了一秒伫立原处，一手拨拢额前已上发油的乌发，听著她的呜咽声，才头也不回的说：“就这次，上车吧！”

十五分钟后，李富凯坐在饭店的咖啡厅内，冷冷打量眼前这名风韵十足的少妇。她星眸淌泪、楚楚动人娇坐一端的模样，令他没来由的心悸。

该死！她还是这么美，只可惜是个蛇蝎美人，而且还是一个很会作戏的婊子。他心一硬，拒绝再去接受这个女人。

“你有话请快说，我没什么时间。”

“我很抱歉当年伤了你。”

“你没伤到我，只是让我认清了你。”

“我是爱你的，七年来从没减少过。”

他的脸阴霾陡聚，眼珠突睁。原本年轻、完美的俊俏脸孔顿时被仇恨刻画苍老、残忍的线条，性感的唇形亦充斥著讥嘲，冷然的说：“省有这套做作的把戏！女人的爱也廉价得奇怪。就你爱我，七年前就不会趁我赴美料理业务时下嫁李富荣 我唯一的亲哥哥，也是参石企业的继承人。少跟我装模作样来那套身不由己、是你父亲强迫你的鬼话，现在不时兴逼良为娼的把戏，除非你心甘情愿要糟蹋自己。”

“要我说上几回，你才肯信我？我的确是被你哥哥灌醉后才做出糊涂事，

我并非出于本意，是我父亲硬逼我嫁的。”

“我们的看法倒是大有出入。”李富凯讽刺地将嘴一咧，然后倾过身，以最温柔、沙哑的嗓音低喃：“不！李大少奶奶，你的确是出于本意，出自你心底下那股蛰伏多时、贪婪、贪欲的天性。你跟你老子一样不是什么好东西，你心知肚明得很，只要不是出于自愿，即使被人玷污，以我这个自小在欧陆长大的男人而言，也绝对可以接纳你，因为错不在你。但是你鬼迷心窍，受到一时怂恿，就心甘情愿的把自己赔进了这桩交易里——五千万的聘金？你还真是值不少钱哩！想想看，嫁给一个坐拥万金的继承人，总是比跟著一个成天替人跑腿、在人屁股身后鞠躬哈腰的次子来得强嘛！可惜人算不如天算，岂料李富荣的命竟比李富凯的命短。你现在又想在我面前故技重施地把自己卖得更昂贵，是不是？”他的话到此中断，头一扭，便面向窗外的街景，口气一转，冷酷的说：“很不凑巧，我是个识货的人。”

他的话像厉刃一般，一记又一记的戳刺进丁璵玫的心，懊悔与羞惭滚滚上涌，遭受凌迟之苦也不过如此。而他愈是轻声细语的鞭责她的灵魂，愈是胜过任何实质的兵刃所造成的痛。

“为什么？为什么你要说出如此恶毒的话？”她已泪眼汪汪。“你太伤人。”

“因为那是事实，而事实总是伤人。”他铁石心肠地回了一句。

“富凯，我知道我做错了！当年的我年轻不成熟。还记得七年前你赴美临行前的那个晚上吗？我跑到你房里求你爱我，被你拒绝了，你说愿意等我到新婚夜当日。为此我难过了老半天，成天郁闷不乐，有一次逛街时和你哥哥不期而遇，他见我一脸愁容，便听我诉苦，然后跟我挑拨你在欧洲有不少女朋友，根本就不在乎我，要不然，也不会在我们订了婚后，还会拒绝我的以身相许。他甚至问我，你是否说过爱我的话，出于虚荣心的作祟，我骗他说有。但是这个问题却啃噬了我好久，让我直钻进死胡同，等到我做出了傻事，却来不及了！”

你哥哥是早就计画好那次的期不期而遇，而我没想到与他共谋的人竟是养我育我的父亲！”

“这些年来，我也吃了不少苦头。嫁入你家去适应每一个人，并不是件容易办到的事，除了成天得吞下你三位姑姑的奚落，还得忍受其他亲戚的冷嘲热讽，尤其是富荣在婚后不到半年就有了新的情妇……你以为我快乐吗？我是痛苦得哭诉无门。你爷爷是唯一肯对我付出亲情的人，我来这儿不奢望别的，只请求你回天母。他老人家也上了年纪，一心只盼你能回心转意。回去吧！让我们重新做朋友好吗？”

“不用再说了！我不可能回去，也感激你的解释，虽然它于事无补。尽管我笃信没有永远的敌人，但是只要有选择余地，我很难强迫自己再与你为友；特别是当我忆起你老爸丁通谋，利用富荣来整我爷爷的这笔烂帐时，就令我对你起戒心。你该感激我三年前发了疯，竟起一念之仁还留了一幢别墅给他养老，没让法院查封掉。玩股票，他的确是黑了心；但是玩起期货，我可是比他更黑。他是不是又在打我的主意了？”他冷不防地将话丢出。

丁璵玫不语，泪潸然直下。“他已经一蹶不振了，也赔不起命。只是高估了我对你的影响力。”

“这样最好，回去告诉他，离我爷爷远一点，少打如意算盘！若你聪明的话，趁你年轻还有本钱时，赶快找个好婆家嫁掉，否则待在天母那幢乌烟

瘴气的房子里，不会有好日子过的，这是我唯一能给你的忠告。”才刚撂下恫吓之语，他便轻抬手指招来侍者。

李富凯腋下夹著一叠厚报纸，怒气冲天地从大开的电梯走出来，像阵阴风似的直走向董事长办公室，经过女秘书的桌前，随口对著一脸仓皇、正要起身的郑月美大吼一声：“你给我坐下！不许动！”

然后急速绕过郑月美的办公桌，跨进旋开的自动门，来到大桌前，将王克霖快递给他的二十份欧洲金融报导一古脑儿的全摔在大桌上。

他双拳紧握地抵在桌面，以臂撑著身躯，强忍下怒意，甚至在李介磊走入办公室时，他都保持一贯的姿势，就像是头受了伤、怒气一触即发的猛兽。

“富凯”

“别惹我！”他一口打断李介磊的话，旋身死盯著老人，年轻的黑眸里闪烁出狂乱、白热的火焰。“为什么你要她出现在我面前？”

“富凯，解铃还需系铃人啊！”

“她不是我的系铃人。”他眯起眼纠正老人。

“你既然有了这份认知，为何还让她摆布你的情绪？”

“我的情绪失控是因为愤怒，源自厌恶的愤怒。”

“你感到愤怒，那是因为你气她不义，并不是真的爱她，七年前没有，现在更不用提了！要不然，你会设身处地的为她想，你会不顾一切的呵护着她，因为这就是你。”老人一语道破孙子的行径。“你只当她是妹妹罢了，一个温柔婉约、漂亮动人、可让你重建旧时童年欢乐的战利品！你找的是一个做贤妻良母的女人，却不是一个会令你牵挂、痴狂的妻子。”

李富凯不语，直迎视老人的眼。

“事实上，只要璩玫嫁了你或富荣都是件悲哀的事。她的个性太柔顺，虽然出身娇贵，却没一点性子，若璩玫真嫁了你，恐怕她仅存的爱也会被你抹煞掉。基于这点你就该释怀，更该停止折磨自己。”

“你错了！我的确爱过她，也很在乎她。”李富凯深深吸了一口气，偏过头反驳道。

“你在乎个头！你们兄弟俩的个性虽然找不出一点相似之处，但一扯上感情的事倒都成了睁眼瞎子。富荣得不到她的爱，自甘堕落；你则是因为得不到她的人，得过且过。两个人都把她当成娘似的抢来抢去！你看著我的眼睛，再跟我说你爱她吧！我以性命担保你说不出口。”李介磊气孙子的顽固。

李富凯像个大理石雕像一样，冷冷回视老人，片刻后才打哈哈的说：“你以老命要胁，我岂敢重吐一句。”

“少跟我油腔滑调！”老人痛心的转过身，幽幽地说：“你一定还在怨我。”

“我没怨过你，只是自认倒楣，我这一生倒楣惯了。”

“你是该怨我才是，毕竟我肯的话，当年还是可以中断富荣与丁通谋的诡计的。”

“你已提过了！你是怕我糟蹋良家妇女，才袖手旁观的。”李富凯没耐性听这么长串的恩恩怨怨，所以想打消老人内疚的表白。

“不是！”

“那么就是因为我是候补的，所以一旦富荣看上我未来的老婆，我也得眼睁睁的让出，反正孔融让梨嘛！少吃一口也饿不死我。”他双臂环抱胸前，

以臀靠著桌缘，低头看著皮鞋，挖苦自己。

“你正经一点行吗？”老人憋住笑，佯装气结的模样。这般情景让他回忆起孙子小时候被姑姑告了冤状的德行，一副要杀要砍任凭处置的傲慢样，简直狂得不减当年。不过他这个表面上铁石心肠的孙子有一个弱点——最怕自己所关心的人使出“动之以情”的招术！

“我够正经了！你每次都来这套，以这种方式暗算我！”

“因为我屡试不爽！”李介磊也不否认。“富凯，你父亲与我不合，所以他才带你母子俩移民瑞士。你虽没在我的屋檐下长大，只在寒暑假才难得回来一趟，但我从没少疼你一分，竭尽所能的想弥补一切——”

“这些都老掉牙了，你非得三天两头这样回锅讲古吗？”

“你别打岔！我现在要说的事是我这些年来一直不敢面对的错误。”老人走向沙发，坐了进去。“虽然富荣受宠，但却认为是你夺走了他妈妈，再加上你那些姑姑的挑衅，他更是恨透了你。我也知道你不想回来，因为富荣总是对你颐指气使，其他人也总是偏心袒护著他，这些我都看在眼里。我很欣慰你爸爸把你教得如此成才，比起我来是好太多了！”

李富凯蹙眉问道：“什么意思？”

“你父亲和我之间的关系一直是不成熟的互相较劲。他走时曾不顾你母亲的反对，和我达成两项协议。我告诉他，就要我放他出去闯天下，就得留一子给我做接棒人，另外是让你每年回国两趟，这样才可以显示出谁才是那个管教有方的人。老天明监！我这老头是输得一塌糊涂，甚至没机会跟他和解。”老人说到此，眼眶已是溢满懊悔的泪。“与富荣相比，你有主见多了，更不为人摆布。七年前，我与丁通谋在表面上虽是老交情，但骨子里却是尔虞我诈的，但我年事已衰，玩起手段也力不从心了。明眼一瞧丁通谋想藉璩玫来控制富荣，我也有自私的一面，不愿见他得逞，为了巩固我的一片产业，便眼睁睁让富荣娶了璩玫，造成你对他们的恨，让你在恨中求生存，就是想引出你报复的念头，不去成为丁通谋打击我的工具。所以你该恨的人是我，是我这个愚昧、智昏的老头，不是璩玫！”

“往者已矣。这些都是过往云烟的陈年旧事，你再后悔也无济于事，既唤不回你儿子，也救不回我老哥；我也没恨过你，我如果留有那么一丝恨的话，根本不会待在参石。”李富凯愤慨的想将话题一笔带过。

“那么原谅璩玫——”

“再提她一句，我就离开参石。”李富凯的脾气又冒上来了，他咬牙切齿的警告老人，“你要我再讨房媳妇、生个曾孙，我会让你如愿以偿，但若要我走回头路，去娶富荣的寡妇的话，抱歉！那是痴心妄想！”

“你说啥？”老人强压下喜悦，不动声色。

“你耳聪目明，知道我的意思。我说过会给你讨房孙媳妇，但规矩由我定，你若敢插手搅局，我会让丁通谋来接手你的产业，姑且看看我有没有这份能耐！”他说著走进休息室，五分钟后换了套休闲装出来，不瞧老人一眼便跨出了办公室。

老人盯著孙子的背影，喃喃自语：“你当然有，但你不会！”

李富凯大跨步的走出办公室，全身蕴藏的那股气势磅礴的怒火，正冒著杀气腾腾的白烟，直贯上他的脑门顶。而此刻坐在门口的郑月美，因为先前没来由的挨骂已是吓得涕泪涟涟，这回见他又愤怒的出来，更是惊得跳了

起来。

面罩寒霜的李富凯将双掌抵在郑小姐的办公桌前，冷酷的警告她：“你坐好，别动。”

可怜的秘书只得强按捺下委屈，点头滑进了自己的办公椅，哽咽地缩在一端。

“你给我拉长耳朵听清楚，我最恨受不起惊吓又胆小如鼠的秘书。你赶快把泪给我收回去！”

郑秘书一逞点头努力控制住泪，强抵微颤的唇，安静坐在原位盯著火冒三丈的年轻总裁。当初她知道一表人才的总经理要从瑞士回来时，高兴得不得了，总是企盼著能吸引他的注意。但才三个礼拜，她就发现他有四件事绝类离伦、冠盖群英。

第一，他酷呆了！

第二，他很会骂人，损人的字眼儿从不带脏字。

第三，他也很会钉人，凡是被他钉过的人，一定是死死地平贴在墙壁上。

第四，凶归凶，他信赏必罚。

“很好！克制力不差。这表示你还不是一无是处的花瓶。薪给酌加百分之十，即日生效！”说完扭头就走，留下一脸讶然、怔忡的郑秘书。

李富凯赶著在五点前离开这幢大楼，以防又遇上那个千古罕见、令人发狂的“邻家女孩”。他一跨进电梯，命中注定的新任受气包，在电梯停驻四楼时，便跳了进来。

他正双臂抱胸、右肩斜倚在明镜上，闭目养神。不料一个惊呼打断了他的调息，也摧毁了他所剩无多的定力。

“李富凯！好久不见，我以为你失踪了。”是罗敷天真可爱的声音。

他不耐烦的撑开眼皮，厌恶地扫瞪了对方一眼，冷眼打量她眉清目秀的脸庞。然而此刻的他只想独处，没心情跟人嘘寒问暖。

“罗嗦！”他狠狠丢出一句话，换了一个站姿，以手抵住墙。

罗敷不以为忤，关心的问：“怎么了？挨上司的排头了？”

正好相反！他在心里嘀咕著，不想张嘴说话，免得伤了她。但是她很不懂得察言观色、又非常不识趣，就凭这两点，她绝对构不上胜任高级主管秘书的条件，她跟著安先生做事，实在是天灵灵、地灵灵的一对工作搭档。

“别这样板著脸，告诉我嘛！我们一起把那个骂你的人损回去，骂得他狗血淋头、伤口长疮。”

“你是谁？好烦人！”他强忍怒意，但仍冒出一句话。

罗敷错愕地弯下腰，向前倾，轻语：“你吃错药了？我是罗敷啊！”

“罗敷？怪里怪气的名字。”话才脱口而出，他便后悔了。

他伤人的话犹如冷水浇头，教罗敷清醒了一半，马上打直身子，泫然欲泣的表情才刚袭上脸庞，两滴泪就不争气地夺眶而出，红红的双唇亦是一抿地往下撇。不仅二十五年来委屈，甚至连后半辈子的委屈都由心上冒出。此刻的她不只讨厌眼前的男人，更埋怨她的双亲没给她起个好听又优雅的名字。

“没错！但至少我该庆幸自己是个女的，若生为男人，就真的会被叫成‘罗梭’！”

电梯门一开，她就抬高下巴，故作不在乎的跨出电梯。

她一面紧勒包包，一面诅咒那个粗鲁的大白痴，纤细的身躯像头失心的斗牛般直朝车站撞去，嘴里还不时咕哝：“你是只猪！一只没脑袋的猪！即使有脑袋，也都是塞得满满的豆腐渣；你是根大木桩！一根腐朽、愚不可及的大木桩！朽得连蕈菇类都不屑落定寄生！你是个笨蛋！一个不折不扣的大笨蛋！笨得连如何滚蛋都不会，你是……”

已气得脸色发黑的罗敷就这么一路叨念著，根本没留神去意识过往行人已将她看成一个发神经的疯女人，人人皆退避三舍，她反而愈骂愈大声：“你是一个目不识丁的大粗汉！”

一个寡廉鲜耻的白字大王！连小学的国字都不会，还骗我会英文！没水准、没深度的赖皮虫！”罗敷拚命以手背拭去泪水。

而慢慢踱步尾随罗敷身后的李富凯，则是双手插在裤袋内，一派优闲地倾著头，津津有味的聆听前面正发起威、为他开路的母老虎将自己骂得体无完肤，并且下了一个结论——有够精采！

回程途中，一个占车头，一个踞车尾，一直到终点站，两人都没对上一眼。

一回到家，罗敷推门进入客厅，飞跃过正看著电视的双亲，跳过坐在地上玩著家家酒的罗子桐，跨过正跷著二郎腿、翻阅报纸的罗曼，经过墙角柜时，肩上的大包包不小心的打掉了嫂嫂从才艺班学回来的插花盆景，直冲进自己的卧室，将皮包一摔，一头就栽进厚枕头里放声疾哭。

罗家的客厅里仿佛被龙卷风横扫而过，每个人都心有余悸地面面相觑、噤若寒蝉的不敢作声。

“怎么啦？”张慈敏从厨房出来，一瞄到摊在地板上的惨状时，忍不住哀嚎出声：“我的盆花——”

罗曼给了她一个嘘声，截断她的叫喊，比了比么妹的房间，轻声道：“这么多年来都没发作，也该是时候了。大概又是为了那四个字吧！”

“什么？”张慈敏不解的问。她嫁进罗家也六年半了，从没见过小姑发这么大的脾气，自然是搞不清楚状况，直想一探究竟。“哪四个字？”

罗曼将报纸叠整齐后往旁一搁。“我刚进大学时，她才十岁，偷偷喜欢上同班的小男生，好不容易鼓足勇气跑去跟人家说了爱慕的话。那小萝卜头竟对小敷说：我爸爸说‘罗敷有夫’就是一个已经有老公的女人。你有老公，我不要！要不然我会被关进派出所。结果她一回家就哭了一夜，三天不肯去上学，还是我翘课去跟她的级任老师请假。”

罗正宇及林玫雪无奈的互望一眼，做妈妈的就开口了：“这名字好得很呢！怎么就这么在乎呢？”

“真伤脑筋！本来是想帮她换个名字的，但当时改名没那么容易，户政事务所的办事员说，一定得在同区找到一个同名同姓的人才能换。当然啦！这名字又构不上不雅的条件，所以——”

“爸，没关系，我去跟她聊一聊，你们继续看电视吧！慈敏，你就暂时装作不知道这回事。”罗曼说著站起来，就么妹的房间走去。

罗曼轻敲门板两下。“嗨！我能进来吗？”说著就走进房里。

“你已经——进——呢！来了——呢！”依旧伏首于厚枕中的罗敷哽咽地提醒他。

“真的？我倒没注意到。”他坐进小妹床边的椅子，看著从枕头里起身的

妹妹擦拭著泪涔涔的面颊，关心的问：“要不要谈一谈？”

她摇了摇头。

“谈谈好！别把心事闷在肚里，蛔虫都会给你闷死。”

那个头还是左右摇了摇，俄顷，又突然转向了！改成上下点头。“为什么 呃！你跟 罗兰的名字就这么好，我却得为 我的名 呃！字一生受人奚落？”

罗曼嘎然乾笑一声才说：“你知道吗？小敷，我一直都很仰慕古诗里的那名奇女子，若真是做了她的丈夫，实在是一件光荣的事。”

“我要 跟嫂 嫂说。呃！”她哭笑地威胁。

罗曼见妹妹破涕为笑，心疼地抓抓她的头发。“好了！是不是有人不知趣的又冒出那四个字？”

“也是 呃 也不是呃！”

“什么意思？到底是不是？”罗曼胡涂了。

“是四个字，但 不 是那一句。是 更令人 生气的话。”

“说来我听听！”

“怪里怪气！”罗敷已逐渐恢复声调。

“什么！有人竟批评你的名字怪里怪气！是谁？我找他算帐去，品味那么差！”罗曼摆出一副流氓强替人出头的曳样儿。

“他本来就没品味、又差劲、又低俗、又吝啬、又莫名其妙，他甚至连年龄的龄都不会写！”她一古脑儿地宣泄而出。

罗曼以饶有趣味的眼神紧瞅著妹妹。“他？是个男的？不会写年龄的龄？该不会也只有十岁大吧！”

听他一问，罗敷不好意思地说：“没有啦！只是一个讨人厌的新同事。我好多了！谢谢你。”

罗曼看著小妹拿话搪塞他，就猜出了七八分。这个“他”，年龄绝对大于十，而且 绝对不只是一个“讨人厌的新同事”，看来罗敷有了一个心上人，而且还是个很不善解人意的心上人。

“你认识他多久了？”罗曼谨慎地假装随口问问。

“还不到一个月。好了！我真的没事了！”说著就跳下床，推著罗曼出房。

“你继续看报纸吧！顺便帮我跟嫂嫂道歉。”然后将门合紧，上了锁。

罗曼抓著头走进客厅，望进好几对好奇的眼睛。

三张嘴一起张开问：“是那四个字吗？”

“也是，也不是。”他学著罗敷回答道。

“到底是不是？”张慈敏白了他一眼，气他在这个节骨眼上还硬要卖关子。

罗曼叹了口气。“是四个字，但不是那四个字，而是‘怪里怪气’。”

一片沉静后，炮火就轰隆隆地猛烈抨击。

“真是过分！”张慈敏劈头一声谴责。

“那人无礼！”林玫雪也忍不住说著。

倒是罗正宇持反对意见。“我觉得颇有创意，满贴切的。”

结果他就被太座狠狠地瞪了一眼。

周日晌午，绑了马尾辫的罗敷穿了件休闲衫及短裤，就坐在地板上和罗子桐玩著积木。

林玫云的声音从厨房传了出来。“兰儿！小敷！看你们谁有空，走一趟小店买一瓶酱油，顺便再带一瓶白醋回来！”

“我在写信，叫小敷去吧！她闲著没事做。”罗兰连眼都没抬，仍坐在桌缘摇晃笔杆。

“谁说的！我忙著帮小精灵盖房子。”罗敷说归说，人已站起来往门口走去。

罗子桐也跟著跃起、喊道：“小姑姑！我也要去！”

“自己穿鞋跟上来吧！”

一旦她们姑侄俩踏入小型超商后，罗子桐就松了握著她的手，跑到饼乾架上想乘机夹带一些零食回去，因为爸爸是牙医师，她也只有在这种时候才吃得到甜头，而小姑姑又是心最软、最好说话的人。

“你敲我竹杠！”罗敷轻点子桐的小鼻子，低声斥道。

罗子桐将舌头一伸，笑吟吟地递上饼乾给罗敷结帐。

罗敷转身将酱油、醋及饼乾放在柜台上，发现已有人先她一步，她瞄了身边的人一眼，见他穿了件白运动衫及短裤，足下一双球鞋——潜意识的猛抬头，就确定了他就是那个该死的李富凯。连胡渣子也懒得刮，这人真是邋遢到极点了！

见两人对峙于收银机前，老板也不知该先结谁的帐好。

结果是男士先开口了：“没关系，先帮小姐结帐好了！我可以等。”

“不用！”罗敷断然拒绝说：“请老板先帮先生结，我可以等。”

李富凯没异议，所以老板就先结了男士的帐——一罐汽水、一袋水果、一包烟、一包饼乾、两罐黑麦啤酒，然后一一装入袋中，递给李富凯。他提了杂粮袋旋身掉头就走，甚至连一句谢谢或再见也没说。

罗敷一脸愁容地付了钱，捉起罗子桐的小手往店外走。她垂著头、心事重重地看著地面，走了一段路后，突然一堵人墙就迎面直逼而来。

“对不起。”罗敷向差点相撞的人道歉，机伶地往右挪，想让路给人过，怎知那堵墙也跟著往右挪，她见状忙又往左滑步而去，不料那堵墙又跟著她往左靠。忍不住气恼，罗敷抬眼要去瞪那个活动墙主人，才望进那对有神的黑眸。

“好狗不挡路，你挡在这儿做什么？”她没好气地问。

“想跟你道个歉。”他义正辞严地回答。

岂料罗敷还来不及开口，罗子桐已童言无忌的冒出一串话。“你就是那个‘怪里怪气过分又无礼的人’吗？”

罗敷恨不得有个地洞让她往下钻，但现在挖洞似乎嫌迟了点，便急忙以双手捂住侄女的小嘴巴，轻拧她的肩头。

而李富凯已嘎笑出声，黑黝的眼底闪烁著太阳的金光，然后说：“看样子，你们一家七口都知道我是那个怪里怪气过分又无礼的人了！”

“是六口。我大姑姑不——”她的小嘴又被堵住。

罗敷当下低头丢给罗子桐一个严厉的表情，警告她别再开口说话，然后扬起头对他说：“不希罕！”

“我是真心想跟你道歉。”他说归说、做归做，仍是一指勾著杂粮袋就往后肩抛去，另一手则插进裤袋内，不客气地摆了一个三七步的站姿。

“有人道歉时是这般站的吗？没诚意！”她牵起子桐的小手要从他身边绕过。

他眼明手快地从裤袋内抽出手掌，逮个正著地扣住罗敷的手肘，强将她扳过身解释：“没办法，这是习惯，我就是这样站大的。你说吧！我要怎么做才能让你满意？”

“满意？！”罗敷将手肘抽回，瞪大眼睛反驳：“不会有满意的解决方式。你每次都先出口伤人，然后以为简单几句话道完歉、拍拍屁股就可以了事，我不屑跟你这种人做朋友。”

“我可是把自尊放在脚底下跟你赔不是！你的架子可别愈摆愈大！”

罗敷听他如此狂傲的口气，便怒不可遏，悻然道：“你这人简直是莫名其妙！”

“多谢！已有很多人告诉过我了，”他一副无赖样地回嘴：“你换句新词儿，可能还比较有一鸣惊人的效果。”

“你知道吗？”罗敷眯起一眼，皱著鼻警告他：“高傲会导致人的毁灭。”

“话是没错！那么你是毁灭前，我是毁灭后，咱们可一起拍个公益广告，实地解说高傲的罪愆。”他依然故我，根本不睬她的言下之意。

看著两个大人针锋相对，罗子桐已不耐烦地拿出饼乾盒，拆了包装吃了起来，还不时左右来回上上下下打量她的小姑姑及这个怪里怪气的人。心想卡通影片都没这出活短剧精采哩！

罗敷听他满口不在乎的语气，樱唇已颤抖得发不出一句话，最后才深深地吸入一口气，流转眼珠子扫到他的杂粮袋，心中一计油然而生。“好！反正我的家人泰半都知道你是那个声名狼藉的家伙，只要你跟我回家吃中饭，当著他们的面跟我赔罪，我就相信你是真心想跟我道歉。不过，就怕你没这个胆！”

他不动，依旧是那流氓式的三七步，脚尖还一迳的在地上踏点，头微微一倾，嘴一努、像是在衡量她的话似的，足足二十秒后才说：“可！现在就走吧！”

罗敷没料到他会这么乾脆的答应，讶异地微启樱唇，倾身问：“你不先回家换换衣服、刮个胡子吗？”

他不耐烦地看了她一眼，然后往自己身上瞧。“有必要吗？反正衣服换来换去都是这几套，胡子刮来刮去还是照长不误。”

“你至少换件衬衫吧！”

“大热天下，我怕中暑。若我在府上晕倒，岂不是又要被讥为怪里怪气过分无礼又体弱多病的人。莫非你又有一个姊姊是白衣天使？”

他说得好顺口，让罗敷没法再劝他打消念头。其实她不是真心想邀请他，只是想试探、捉弄他，没想到他死咬鱼的不放。这下可好了！

第四章

五双长箸不约而同地伸进圆餐桌中央的大瓷盘里，动作一致地夹起了五粒白热腾腾的饺子回碗里后，便一一闷不作声的低头猛嚼盘中餐。唯独罗兰、罗子桐、李富凯的那三双筷子是优游自在地穿梭于桌面上，根本无视于僵硬的气氛。

“李先生，我觉得好像在哪里见过你。”罗兰眼尖的盯著李富凯。“我有一位同学的男友跟你长得还真像。”

“她的芳名是”李富凯的眼皮跳动了一下，假意随口问。

“丁瓊玫。”罗兰报出了名，一双慧眼目不转睛地看著他的反应。

李富凯面带有趣的笑容，心里却暗咒近来时运衰竭，人一旦倒楣，走到哪都会撞墙壁。

罗大小姐的姊姊的确不是白衣天使，没想到却是他老情人的同窗旧友，还是个在学堂执“教鞭”的！真是衰到家了！为今之计就是装傻！

“我是平凡大众脸，有很多人将我错认为别人，所以走在街上被陌生人认做儿子、孙子对我而言是家常便饭了，甚至直冲著我喊爹的小孩都有。当然也有不少人说我长得像潘安，甚至说我是贾宝玉投胎转世的也大有人在，不过这两位旷世美男子我都没见过，实在是天不从人愿，可惜得很。”他才刚在结尾处尽上句点，五张原本塞满“金元宝”的嘴，差点将业已嚼烂的“碎银子”全数喷出来。

罗曼赶忙起身藉口要拿卫生纸，捂著嘴就躲进了浴室，他将门一关，就坐在马桶上狂笑不止。

张慈敏说要舀汤，双手抓起空碗公就闪进厨房，身子往墙壁一靠，便抱著肚子、淌著泪地嗤嗤猛笑。

罗敷从没见过有人如此大言不惭往地自己脸上贴金过，气得差点去拧捏坐在身旁的他的大腿。

倒是林玫雪及罗正宇交换了一个会心的微笑后，释怀了。

毕竟这人够聪明，懂得以幽默化解尴尬又僵硬的气氛。小敷怎么会认为这人是忠厚木讷的大傻个儿呢？林玫雪想著，即刻以箸夹起一块鸡肉，放进李富凯的碗内。“来，多吃菜。

这块肉算是伯母对你刚进门时招待不周的歉意。”

“谢谢您，伯母。”李富凯郑重的道谢。

罗曼克制住自己后坐回圆桌，仍是笑眼打量眼前的人。心想这人不简单，绝非等闲之辈，只有他那个傻小妹才会把人看走眼。

“李先生，你今年贵庚啊？”罗正宇伸出筷子夹菜，随口问问，怎知无意间竟点燃一件小纷争的导火线！

“我三十五。”

“他三十！”

李富凯和罗敷同时报了数后，皆咬牙切齿，不高兴地扭头互望对方一眼。

“你明明就是三十岁，为什么要多报五岁？”罗敷压低音量，不顾家人有趣的眼神，语带谴责的说：“你又不是年届五十五，虚报年龄有退休金可领。”

“谁告诉你我三十来著？”他斜睨罗敷一眼，依旧动著筷子将食物往嘴里送。

“你自己说我说是就是罗！”这人还真健忘！

“我叫你去跳河，你也去吗？可见你看人的眼光及判断是非的能力一向不准。我三十五岁！少报五岁不会让我看来更年轻。”说完就转头对罗正宇道：“我的的确确是三十五岁。”

“嗯 很高兴见你们达成共识。”罗正宇松了一口气，已不敢再问任何

问题，免得累了这两个冤家。

用餐完毕后，李富凯和罗曼便坐在客厅内聊天，两人年纪相当又喜欢打网球，所以投缘得很。罗敷则坐在沙发上以肘抵膝盖，撑著头，无聊的看著电视，还频频转头望著那两个大顽童有说有笑的喝著啤酒、哈著烟草。

罗曼在抽烟！他多久没抽了！李富凯这个人不仅粗鲁、厚脸皮，还是个标准的“燕朋”！

结果三点时，他们竟相约要去打网球，气得罗敷连句再见都懒得说，就把自己关在房里生闷气。

笃！笃！一阵叩门声传来。

“罗曼！你给我滚！”她头也不回，劈头就是一顿骂，“胳膊向外弯的墙头草。”

门边的人嘎笑出声，“那就是说我不滚喽！因为我不是罗曼。附带声明一点——人类胳膊的骨骼构造的确是向外弯的。”李富凯双臂抱胸，倚在门边，嘻皮笑脸的说：“我们要走了，你要不要来？”

“不去！我又不会打网球，要我当球童？做梦！”她扭头将下巴翘得更高。

“不会要你当球童的，反正你跟上就是了，我不会亏待你的。三分钟给你考虑，不来别后悔。”

结果罗敷双颊鼓鼓还是跟了去。心中还不时咒著，他不但没当她家人的面跟她公开赔罪，反而还一一安抚她家人的敌意，而当初口口声声要帮她出气的哥哥甚至已临阵倒戈。这个人简直是走运！

他们的确没让她当球童捡球，却派给她另一份差事——罗子桐的保母。既然她气不过，便故意买了一大筒巧克力冰淇淋和小侄女共享美食，为了就是要和罗曼唱反调。

等他们打完球时，已六点了。罗曼带著罗子桐和张慈敏大手一挥，开了车便走了，撇下她一人呆站著，等著淋浴换衣服的李富凯。

他出来时，已换了件清爽的短袖白衬衫及黑色西装裤，连鞋子也变成黑亮的皮鞋，刚刮过胡鬚的清帅模样，吸引不少过往行人的目光。

但是罗敷仿佛瞎了眼般，无动于衷的站在他身边，冷冷打量他，“你不是怕热吗？小心中暑！”她已经有了先入为主的观念，即使他身披龙袍也绝对没个皇帝样。

“中暑！在太阳快下山时？我看是月晕还比较有可能。”他拿起提袋及网球拍，另一手牵起罗敷的手。“走吧！”

“走？走去哪儿？”她咕哝著，被他猛的一拉，差点绊倒。

“去参加一个婚宴。”

“婚宴！”罗敷大吼，甩开他的手，下意识的看了看自己的装扮。“穿短衫及短裤去喝喜酒？我不去！会被人丢出来的。”

“谁敢！”他恶作剧的看她面带难色的脸，“再说又不是你当新娘，打扮得再花枝招展也没人会理你一眼。”

“你居心叵测！”她还是不信。“你心存报复，自己回家拿球拍时就打定了主意，却没知会我一声。”

“我不是，只是诚意想邀请你跟我一道赴宴。”说著抓起她的手，好像拖著一条小狗一样，强迫她跟上，叫了辆计程车。“很抱歉我没事先告诉你，那是因为我认为你这样穿没什么不妥。”他哄著她，催促她上车。

等到她步下计程车，自觉茫然、渺小地站在举行婚宴的豪华大饭店前，

才惶恐的意识到自己的穿著不仅不妥，而且是大大的不妥。所以她沿路低著头，想闪躲人来人往的目光，拿他当挡箭牌似地紧跟在他身后，穿入饭店大门。

“大小姐！你当我是导盲犬啊！抬起头来看路啊！”他哭笑不得的在饭店正厅煞住脚，转身面对她，一手轻抬起她的下巴，强迫她的视线与他交会，一触及她那对怨怼的明眸后，叹了口气。“别这样，很多观光客也是这样穿的，你就把自己假想成一名游客，不就成了。”

这一招有效。罗敷当下放眼浏览金碧辉煌的正厅，当真就看到一些穿得比她还邈邈的人正器宇轩昂、神气的迈开步伐，便也打起了精神。

“喂！李富凯！你准备红包了吗？你知道最近的行情吗？”她一旦恢复自信后，就变得聒噪异常。

“行情？什么行情？股市行情，还是暗盘行情？”他装傻地问。

“看样子你一点概念也没有，上回我有个同学结婚时一人是一千六。你包了多少？”

“两人就是三千二了！”他避重就轻的闪过她的问题，拿话搪塞她。

罗敷以为他已准备妥当了，就吁口气、笑眼打量眼前的贵宾厅。这桩姻缘是“李官联姻”，人口处还挂了一大幅经过油画处理的新人照。

“喂！新郎也姓李，跟你有关系吗？”她趁著李富凯到招待处交付礼金时问道，见他拿出一个红布袋放在桌上，并交代接待人员说：“待会儿再开。”转身拉著她进入宴客厅。

事实上，当接待员打开红布袋时，发现里面装著的并不是白花花的钞票，而是进口日制跑车的提货单。送礼人则是女方的堂哥。

“喂！李富凯，你回答我啊！”

他终于停下，转头皱眉警告她：“我不叫‘喂！李富凯’。我单姓一个‘李’字，你要就直呼我‘富凯’，不就尊称我‘李先生’。”

他们僵在人口处。罗敷一双活灵灵的大眼，骨碌碌地转著，像在考虑他的话，“好吧！”

“喂！李先生！你和新郎是亲戚吗？”

“你吃一顿饭都得这么做身家调查吗？”他狠狠瞪了眼前这个刁钻的女孩子一眼，投降的说：“新娘是我姑婆的孙女，她姓官。新郎官虽跟我同姓，但八竿子打不著。罗大小姐！”

“我们可以进去了吧！”

“当然可以，我饿昏了！”罗敷说著就走在前端，丢下一脸讶然的他，并回过头对他皱眉，“你不饿吗？还杵在那里干什么？”

他想掐死她，但他没有；因为他发现自己竟有点儿舍不得去拧断她纤细的粉颈。他挑了最近出口的桌子入坐，同桌的客人大多是新人双方的旧识，他们彼此客气的问声好后，便各聊各的。

“既然这是你堂妹的婚宴，那么在场出席的人应该有不少人是你的亲戚才对啊？”罗敷夹著第一道冷盘，在他耳边细声低问。

“话是没错。但我和他们合不来，也谈不上话题，坐这儿我轻松自在些。”他轻描淡写的跟她解释原委。

“对啊！这些人看起来都好像很有钱的样子哦！”罗敷说著就瞧见有位贵妇人挥著软棉般的青葱纤手，和另一位甫抵达的妇人寒暄。她手腕上金表、金链、翡翠玉环敲得铿锵作响，十只手指头上，就有七只是套著光彩耀眼的

宝石钻戒，浓郁扑鼻的香水味熏得人头昏眼花。

李富凯不予置评。罗敷见他大概是自认为是人家的穷亲戚，不想和人有太多瓜葛，便不再继续追问谁是他的亲戚。

“这席开六十多桌，新人敬酒不累昏才怪。”罗敷仰著头数著桌数。

“想知道多累的话，改明儿找人嫁一嫁，请个一百桌，你就冷暖自知了。简直是活受罪！”

“听你的口气倒像是经历过似的？”罗敷开玩笑的反问他。

但他没反应，只是掉转头去。罗敷见他又成了闷声鼓，打了也不会响，便将注意力集中在佳肴美食上，瞄到圆桌中央的那盘大龙虾，伸长臂膀要用筷子夹起其中一尾，但豪华圆木桌转来转去没个定性，她的手又不够稳，再加上那只龙虾就好像生了一对羽翅，罗敷才一挑起，它就又飞跃回盘里。屡试了三回，龙虾依然是好端端地躺在盘里，举起前螯跟她示威。

目睹一切的李富凯看了也痛苦，便帮她将虾夹到小碟子内。罗敷只顾吃，喜孜孜地看著那只龙虾，对他这种体贴的行径倒没有任何感觉，但后头传来一阵咳嗽声，教罗敷倏地回头一探究竟。

“年轻人肯体贴女士，倒还是有药可救。”说话的人是一位头发花白的老人，他手拄拐杖，目光锐利的瞥了李富凯一眼，然后回给她一个慈祥的笑容，就挪动矫健的步履走到最里端，人坐于双喜字下的主桌。

“他是谁？坐主桌呢！我看他走起路来稳稳当当，怎么还拿一根拐杖？”

“好奇心会杀死一只猫！”他嘴一抿，不想回答她的问题。

“你放心，十二生肖里没有猫，因为被聪明的老鼠气走了，所以好奇心杀千杀万也绝对杀不死一只猫。”

听她这么一说，李富凯大有望洋兴叹的感慨，身旁的罗敷有时敏感异常，有时又迟钝得令人想上吊自尽以求解脱。以往他对这类型的小女人是避之唯恐不及，但她就是有办法令人又恼又怜。他忘情的凝视眼前的罗敷，看著她正专心的剥著龙虾壳，就好像在跟龙王做肉搏战，最后龙王战败身亡，她示威似地举起筷子夹起龙肉往嘴里送，脸上一副大战后的满足样。

他挪回目光，想著自己就还有一丝丝良心及理智存在的话，应该就此停止和她牵扯不清。但随后想想，他的良心早在七年前就遗落了，这些年来所遇上的女人一个个皆梨花带泪地宣称是为爱而嫁，但到头来还是为财而离，而究竟是为财、为爱或是真为他的人，都没让他费心在意过，只除了丁瓊玫。当年他得意扬扬的从美国带回那纸交易合同，跨进天母那幢大宅时，多少人等著看他们兄弟俩演出同室操戈的闹剧。他为了不让那些心怀恶意的人得逞，忍怒跟他的哥哥及新任嫂嫂道贺。从那天起他拒绝再靠近那间屋子，而他痛苦的原因也不是真爱她，只是因为失去她的人而感到羞辱罢了。李富凯！你根本没有心。

“富凯。”一声柔柔的嗓音打断了他的沉思，他循声回望，脸上的俊容霎时冻结。

“嗨！”他冷淡有礼的应了一句，随即伸手搂住罗敷的腰，将她扳过身，拉她坐上自己的腿，让她亲密的背靠自己，然后以双臂紧揽住她。

罗敷被他突如其来的举措吓得呆坐在他大腿上，右手还拿著油腻腻的食物，左手则是皱成一团的手绢，两个眼珠子瞪得跟金鱼眼一般，直望进一双翦翦秋水。罗敷一见到丁瓊玫的第一印象是气质高雅的美人，犹如从古书里悠然苏醒的仙女。

这位美妇对她露出一个轻浅的微笑后，将目光挪向紧揽在罗敷腰上的大手，只见她震了一下，哀怨的将目光拉回，直视李富凯，“怎么不到前面坐呢？他们留了位子给你，很多人都想见你。”

“不了，我们得早一点回家，是不是？”他突然以一种令人酥麻无力又扣人心弦的语气，对罗敷低喃。

罗敷力持镇定，心想自己才吃不到三样菜，他就说要早一点回家，平时难得听他说句好听、贴心的话，一见到美女反而对她温柔起来，分明是拿自己当挡箭牌，她也不好拆穿他的伪装，但走之前得先弄清楚这女人的来历，于是也附和地说：“对！我家住得偏僻，得早点退席。我叫罗敷，是李富凯的同事，你是——”

他没等丁瓊玖说出口，便扯掉罗敷手上的食物，抱著她站起身，待罗敷站稳后，才提起手提袋及网拍，拉著她直往出口走去。

盈月下，于绿树成荫的仁爱路人行道上，只见两道影子被月娘的柔光拉得细细长长。罗敷追著自己的影子跑开他一阵后，又转身让影子追著自己回到他身侧，气喘吁吁地蹲下身子。川流不息的车阵从两旁呼啸而过，四周繁华的喧闹声却好像被一层隔音玻璃阻隔一般，丝毫没干扰到他们。

罗敷蜷缩地蹲在地上不动。他则是绕著她，以她为圆心信步来回转著，双方都迟迟不肯开口。夜凉如水，驱淡了炎热的暑气，一阵微风吹来，将罗敷的头发自颈项挽起，舞弄著她细柔的青丝，宛如一匹迎空飘扬的黑天鹅绒。

“你不问吗？”他终于蹲下身子，临空拈起一缕飘摇直上的青丝，以食指慢缓缓地缠绕起来。“平时你不是好奇得很，怎么在这个节骨眼时反倒静得吓人？小心变成闷葫芦！”

罗敷将头自膝间抬起，平视他，反问了一句：“我——该问吗？”

他僵愣不动，原本紧绕长指的乌丝，霎时一圈一圈的松开，最后柔柔画过他的肌肤，从他的指尖滑落曳下。

她做了什么错，你竟忍心这样对待她？李富凯！

他咒骂、谴责自己伤了她的心，告诉自己无心亦是罪！他当下做了决定。“你当然该问！你若不问的话，会令我深深感到遗憾。因为我想我已经喜欢上你了。”他无法说谎，这辈子他大概是注定与爱情绝缘了！但是他是真心喜欢她。

罗敷闻言站起身，直视仰望他的那对黑瞳。“谢谢你的好意！但我还是不问的好，每个人多多少少会想保留一些珍贵的记忆，尤其是隐藏在内心深处、那股隐隐作痛的记忆。如果你还痛的话，就不用勉强自己说出来，因为我并不想听。”

他聆听罗敷的心声，心中没来由的抽痛。她是一块瑰玉，一块善解人意的瑰玉，如果他能早些年拾起这块玉的话，该有多好！老天爷为何要让他这个失心多年的人，无心地去踢到这块玉，还捡了起来？他想保有它、珍藏它、日日夜夜为它浇水滋润，让它生意活苏、光彩耀人。但他办得到吗？只怕他粗心大意，一不小心滑了手，玉毁魂离。

他宁愿自己破败不堪的心直碎成千万瓦砾，也不愿这块玉沾染到半点尘埃。

“你是对的！”他站起身将她揽入怀，让她头倚在自己的胸膛上，一手顺著她如云的青丝，无语仰望皎洁的月盘。他必须放掉她，趁一切都还可以遏

制住时放掉她。

他始料未及的，是松开这块玉的结果，竟会带给自己如此椎心的失落感。

接下来的一整周，忙碌使罗敷没空去治疗那份伤痛。

自那夜起她就没再见过他一眼，但脑海里竟全是他的影子，愈是想把他锁在脑子的最底层，愈是难办到。他可能根本就不在乎她，说喜欢她，只不过是想要安慰她罢了，不然不会真的就断得这么乾脆；她告诉自己这又是一厢情愿的单恋了！

调整办公大楼的公文已下来三天，整层行政单位在今天早上已移至十三楼，原本在九楼的人寿部往下挪至第四层，十三楼的参石重机则搬入第九层楼。这样的局部调整省了牵动每层部门。搬移的风声为死气沉沉的气氛注入一股新的活力，但免不了仍会引起一些怨声。

罗敷一边卸下公函夹，一边听著其他部门的两位女同事嘀咕著。

“是谁要我们这样搬来搬去的啊？真是累人。”

“是总经理的意思。其实我也觉得搬上来比较妥当，以前跑上跑下的将公文归档累死人了！”

“是罗！以后就不能偷偷溜班出去逛了。”

“这倒是实话。听说总经理人虽生得俊俏，于公可是严厉得很，少有嘻笑怒骂的时候，于私脾气暴躁更是不在话下。他这趟回来，钉了不少主管，甚至连续召开三次董事会，每次都狠狠的刮那些老董。光是想到这点，我可以谅解他所有的暴君传闻，因为那些颐指气使的老骨董实在令人生厌。”

“总经理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既然是董事长的孙子，那一定是姓李了。”

“看样子没人知道，问问人事室的罗小姐吧！”

罗敷被问得也傻了。“他的名字？嗯 这两年半来我收到的传页文件都是签署英文名字，而且潦草得难以辨职，只知道他的第一个英文名是frank，缩写是f·k·lee。他所有的公函皆是以英文发函，所以我也不知道他的中文姓名。”

罗敷将资料、文件按部就班的排列归档整齐后，拿起两张公文函就走了出去，直上十五楼。

“郑小姐，有好消息！你的调薪单出来了，还有潘经理的晋升公函也拟出来了，麻烦你帮我往上呈。”

“放著吧！罗小姐。他们正在开会，再过五分钟就十二点了，中午用餐休会时，我再帮你送进去。”

“又开啊！一个月来这已经是第四次了。”罗敷也忍不住聊了起来。

“总经理说既然他们那么爱管事，就让他们管个过瘾。如果老董们答不上他的决策有哪里不妥的话，就要请他们出局。他的用意是要老董们将矛头指向他自己，少找我们的碴。如果我们做错事，开骂的也该是他，轮不到‘冬烘集团’。”

“这下有福了！安先生就可以按照正规程序来录用人，不用顾虑某位董事的人事安插。”罗敷为自己的上司松口气。

“对了，上回我不是跟你提过，林副总的秘书倪小姐再一个月后就要出国深造，出了个空缺等著交接，已悬了一个礼拜。你上回说要回去考虑，结

果如何？”

“嗯，我看还是待在原位吧！应该还有人比我更适合那份职务。”罗敷婉转的拒绝了。

郑月美会意的点了点头，考虑几秒后便冒出一个问题。“罗小姐，你认识董事长吗？”

“董事长？”罗敷搞不清为何郑小姐会有此一问。“我进公司已两年，一面也没见著。”

公司年终请尾牙也是分批请的，我只见过林副总而已。”

“那就怪了！董事长和总经理为了这区区一个秘书空缺吵翻了天。董事长指名道姓要你接手，赞你语言能力强，办事效率又高，一个人能将数千名员工的资料做妥善的规画。但总经理连看都没看就把你的名字删除了，他说你资历不符，跟著安先生可以再多学些经验。真是可惜，那份薪津应该不错呢！其实也是董事长要我私下询问你个人的意见，既然你对这份工作也没兴趣，我想也好，免得受副总的气。”郑月美以过来人的身分安抚她。

罗敷笑而不答，心底却松了口气，她跟那个林副总绝对是合不来，因为她摺伞的技术差透了！

这时会议厅的门大开，鱼贯步出的董事们一个个皆面带愁容，其中的一位更是怒气冲天，咆哮的来到电梯前。

“这是什么世界？反了！还有敬老尊贤这档事吗？那浑小子在十岁以前还攀著我的膝盖，缠著要我抱哩！当年是可爱小天使一个，现在翅膀一硬，倒成了恶魔王一个，竟然教我回家看电视、抱孙子、颐养天年！”

“都快八十了，不在家颐养天年，你还想做什么？我说你们一个个都老胡涂了。他也没说错，我们是该松手了。再说挪出百分之五的股权让各部门的管理阶层认购，也是一个挺不错的主意。”一个七十来岁的老夫人笑嘻嘻地劝说著。

“我没那么不通情理，他的话我也能接受，但是他竟指著我的鼻子喊我‘老贼’！什么东西！他西洋墨水喝多了，就可以罔顾中国道统啦！”

“他只是暗示我们可以下台一鞠躬了！子语原壤：‘幼时不知悌，长而无述焉，老而不死，是为贼。’又有云：‘老者；尊也。’喊你老贼还是尊敬你呢！”老太太又是一句安抚。“更何况他先敬称你‘何爷爷’，你摆了副臭架子不理人，他换了句‘何董事’，你还是闷不作声，一声中气十足的‘何老贼！’倒是一竿立影见功效。”

“郭璧霞！你怎么老是帮他说话？”

“我是就事论事，而且他也没惹过我啊！大概他还记得在我身上撒过尿，毁了我称头的一件旗袍吧！”

“你最好是以那泡尿去跟他解释‘杯酒释兵权’的典故，不然我们一定会被他活活气死。等一下复会后，不知道又要想什么词儿来损人了！”

电梯门一开，七、八个董事便鱼贯踏进电梯；电梯门一关，罗敷和邹月美才忍俊不住、噗哧大笑出来。

“我先回去了，若总经理签过公文的话，请你再给我一通电话。”罗敷说完话，便朝楼梯口走去。

她才刚离开，李介磊及李富凯爷孙俩就从会议厅跨出，两人又在激烈的争辩。

“瑞士那边的业务叫王克霖顶著，你甯回去了！”

“这是什么话儿？我各部门的关节都还没为他一一打通，这么仓卒行事会毁了他，好不容易把他栽培起来，我不能依你个人喜好就功亏一篑。再过一个半月后，我一定得回苏黎士。”他坚毅的口吻丝毫没有妥协的余地，三言两语便推翻李介磊的要求。

“这边的事业怎么办？我也八十一了，管起人来一点意思也没有，老早就想退休。你一迳的劝说那些董事回家含饴弄孙、享享清福、年终等分红，开会时讲得头头是道，教我听了不动心也难。你倒是赶快生个娃儿，让我也享受含饴弄孙的乐趣啊！”

“你虐待我还不够吗？现在又打起我儿子的主意。你这金算盘打得还真是精。”李富凯嘲弄道。

“你非得再三提醒我那件事吗？想逼得我愧疚？”

“岂敢？我倒要谢谢您哩！没有您的鼎力相助，我在学校所受的童子军训练也是无处施展。人家十一岁时是玩弹弓、捉泥鳅、打弹珠；我十一岁时却得驮著一袋重达五公斤的包袱，独自搭机绕过半个地球，到您的‘阿房宫’去觐见您，还真怕我忘了根，两个月密集式的国文填鸭，强迫我背诗、念诵古文。没犯错还会被‘东宫太子’捶得死去活来，人家做了荒唐事倒一迳推到我头上，您那些‘娘娘’不分青红皂白右一个耳光、左一记巴掌，打得我乐此不疲。十个寒暑的磨链让我成长茁壮不少，十八般武艺样样精通，还练就一身刀枪不入的本领，什么勾心斗角的诀窍我都学会了，回欧洲运用起来倒也伸缩自如、游刃有余。为此我叩头感激爷爷您都来不及，岂敢逼得您愧疚？”

“你还是没原谅我。”老人的眼神倏转黯然，叹了口气。

“你我之间根本谈不上恨和原谅！我只不过是记取教训而已，若今日你我之间已到了无话可说的地步时，我不会单单发个牢骚就了事。难道就只准你可以唠叨？”

“那就少在我催你结婚的时候，搬出这么多废话！”

“我只是不愿意再看著自己的骨肉步上我的后尘。”

“那么罗小姐的事”

“我解释过了！她太年轻，做事莽莽撞撞，又不懂得权衡轻重，光靠办事能力强是行不通的，你把她调上来，只会逼得她递出辞呈。”他不耐烦的打断老人的话，心知他这回又要从中撮合，但他自有考量，若罗敷真能适应林副总的行事方式，他不会剥夺她晋升的机会。

然而李介磊心里想的和表面上说的，却完全是两码子事。以他孙子强硬派的个性，真要磨链一名员工时，还会怕逼得人辞职？分明是舍不得见那丫头吃苦受气。

“对不起……”郑月美目视他们走近，趁著空档插话进去。“总经理，人事室送来两份签呈，您是否可以过目一下？”她已渐渐摸透总经理的脾气，只要她工作认真、态度积极、有话直说，绝对可以赢得上司的认同。

李富凯蹙眉盯著郑小姐手中的文件，身子晃了一下，好久才说：“你先将签呈搁在我桌上，等我开完会再亲自拿下去给安先生，顺便跟他讨论一些细节。”

李富凯独坐餐厅一隅，一口仰尽苦涩的龙舌兰，回忆一周来自我折磨的情景。为了避开罗敷，他刻意调整上班时闲，减少跟她面对面的机率。每

天下午五点整，他会站在办公室的玻璃墙前，俯瞰那纤细的人影踏著曼妙的步履，跃下广场的阶梯，直目送她的背影在转角处消失后，才依恋不舍地收回视线。

星期一。

她穿了一件可衬托出她细嫩肌肤的鹅黄洋装，头发自然散落于背脊，教他不禁忆起沉醉在她发香的滋味。

星期二。

她较平常晚了半小时才步出大楼，穿了一件短袖衬衫及长裤，疾步走进对街的一家面包店，不消一分钟，就见她啃著面包朝车站走去。

星期三。

靛蓝的苍穹因霸道乌云的掠夺强占而霎转阴暗，原应直落的雨被不解情的风吹得乱了绪。狂乱的雨点不大也不小、不遽也不慢，但却失去了方向与定性。即使人撑了大伞，还是会被淋得一身湿透。她以一只大包包顶在头上抵挡雨势，跨过积水成滩的广场，小跑步的冲下了阶梯，躲进了对街的骑楼。因为骑楼上尽是一片黑压压的头颅，挤满避雨的人潮，于是她便在雷达眼上消失了！他只冀望她别感冒才好！

星期四。

她步出大楼，才走了几步，就停驻广场前良久，她抬起右手肘，自口袋里掏了样东西，忽地肩头便是一耸。一会儿，经过他努力的观察与推敲，才恍然悟出她正打著喷嚏，而且还一连耸了三次肩。唉！她还是感冒了！

星期五。

她换了件牛仔裤同一群女孩走出大楼，出乎他意料之外，她没循著回家的路线走，反而跟著那批女孩朝反方向离开。不知她康复了没？若没有的话，还带病跑出去玩，似乎太不爱惜自己的身体，她简直是不知轻重！

大概是思及周末一连两天没机会见到她，所以他的心情就急速逆转，变得异常浮躁，直到今天早上开会时，情绪都还不太稳定，得罪了不少人。偶然之间，一听人提及人事室，罗敷的容颜又钻进他脑里，教他根本忘了这一周来避著她的理由。

五点五十分！

罗敷马不停蹄地伏在办公桌前，这周来有一半的时间全花在发呆作白日梦上，若再不把正经事办好，她有愧于心。

“小姐，你这里有没有治疗心痛的狗皮膏药啊？”

罗敷讶异地抬起头，看见眼前的人后，嘴一抿答道：“我没有狗皮膏药，倒是有铁槌和十字钉。你将十字钉瞄准心痛患部，再拿起铁槌重槌钉子三下，便可止痛 哈 啾！”

他忍著笑，趴在她的隔间板上低头看著她办公。“你感冒了？”他递过自己的手帕给她。

“不用你提醒，我自己清楚得很。”她鼻头一酸，泪水忍不住夺眶，拒绝他的好意，最后不顾雅观与否，便将笔一摔，抽了张纸巾，用力擤起鼻涕。

“你有何贵干？”

“帮郑小姐送份文件给你。”他放下了公文，走到她桌旁，拉一张椅子坐下，用手肘撑著脑袋，看著她办公。“不早了，还加班？”

“不是，是我今天工作效率差。谢谢你送公文给我，你可以走了！”

“我等你。”他说著就将长腿交叠，轻松打量眼前振笔疾书的罗敷。她长密的睫毛上还凝聚著两滴晶莹的泪珠，粉红的鼻头可爱的挺起。这般光景让他忆起念小学时，有位同班女同学因为没交作业，被老师罚抄生字的可爱模样，令他不禁莞尔，心中怜意顿生，直想将她拥入怀中。但是向来公事公办的他，没做出任何举动，只是安静地坐在她身侧，欣赏她的侧影。

等罗敷的工作告一段落时，已七点半了，他知道罗敷是饿不得的，便带著她找了家饭店。

“来饭店吃晚餐？”罗敷担心地望著他。

“无所谓，反正是自助式，我知道你现在饿得很，绝对亏不了本。”他这话说来柔得软绵绵，不细听根本听不出他的嘲弄。

她放心地夹了好大一盘的食物。

“还在生我的气？”他倾身问著正闹别扭、低头专心吃著大餐、不肯回视他的罗敷，心想女孩子似乎和吃特别有缘。

“我没有在生任何人的气！”罗敷用力叉起一块肉，送入口中。

“那你这般泪眼汪汪的模样又怎么解释？”

“我只是气自己没专心工作罢了！”

“小骗子！”他说著从自衬衫口袋掏出一只烟盒，抽出一根雪茄叼在嘴缘，右手拿著打火机，左手正要点燃烟头，不料罗敷摔下刀叉，伸手就拔走了他唇边的雪茄。她的动作快又准，教他大眼一睁，愣了一下，有点搞不清状况。

“你真是的，小心烫伤手！”

“不许抽烟！最起码别挑我心情恶劣的时候抽；因为你吊儿郎当的模样令人火冒三丈。”她将细雪茄一折，丢进了烟灰缸内。“你才进公司没多久，就开始用起昂贵的奢侈品，进口雪茄、名牌打火机、名牌手表，像你这般不知节度的消费方式，再多的薪水也不够你花。”

“好！我不抽进口雪茄，改抽长寿好吗？感谢骆驼牌已销声匿迹，要不然我的肺有罪可受了！”

“抽长寿还太便宜你！”罗敷忍著笑意，勉强接受道。

见她娇态显露，他松了口气，即使牺牲整包雪茄给她折个过瘾都值得。一个月前，若有任何女人敢管到他头上，他不掉头就走才怪，但面对眼前端坐的人，他的心是软得可怜。

“听郑小姐说，有人想调你上十四楼，是真？是假？”他试探地问。

“我不想上去，反正那个暴君总经理”

“暴君总经理？”他打了岔，以手盖著已然眯起的眼，半睁半合地询问。

“对啊！大家都这么叫总经理，更夸张的人还猛传‘天威不可测’之言。还有人唤他做恶魔王、虐待王、虎头铡”罗敷看他频以大手揩著脸的怪样，便关心的问他：“怎么啦？”

“没事，你继续吧！”再听下去，他会短命十年，阳寿尽折！

“就这太多了！你喜欢哪一个绰号？”

“你喜欢哪一个？”他无力的应了一句。

“暴君！”

“那就这一个将就用用吧！”他喘了口气，不敢相信他会让这种事发生。本来还打算跟她吐露真实身分的，见她如此怫然抨击他这个“暴君”，当下又改变了主意。“你说你不想上去，为什么？”

“嗯！反正暴君总经理已将我的名字删除，我乐得很。因为林副总老是

喜欢要他的私人秘书帮他摺伞、送洗衣物、买饭盒，甚至连送给女朋友的花卡都要秘书帮他拟词，如果他的态度和善、客气些，我们这些属下也就很认分，偏偏他一脸不苟言笑。”

“但是听说他的办事能力果决，是个能挑大梁的人材。”

“那你叫总经理去帮他跑腿买饭盒好了。那两人都是一副盛气凌人、恃才傲物的德行。

既然顶楼的人欣赏这样的栋梁，天塌下来让林副总顶顶看。”她振振有词的反驳。

李富凯满脸笑意，心里却叨念：你这个不知天高地厚的黄毛丫头，竟派我去帮林刚跑腿买饭盒！

“你知道吗？总经理小时候曾在郭董事女士身上撒过尿，毁了她最好的一件旗袍。”

“真有这回事？”他挤出一脸幸灾乐祸的笑，心底下却皱起眉反问自己：我怎么没印象？

“我今天上楼送公文时，亲耳听到几个董事正愤慨地抱怨。其实那个暴君总经理也该软一点才是，骂完人后应该顺一顺人家的毛。这点软硬兼施、缓猛相济的道理都不懂，他实在该找你讨教一番。”

“恐怕他真的会哦！”

“下辈子吧！”她才不敢苟同。

他已厌烦了公事的话题，清了清喉咙，正色地说：“我还是很遗憾，你不问我心中隐隐作痛的事。”

罗敷不答，只顾著吃东西，半晌才说：“她是你以前心仪的对象。”

“你不笨嘛！”他乾咳一声，才处之泰然地解释：“她确实是我以前的女朋友，也曾有过婚约，但是那已是七年前的尘封旧事了，如今人已琵琶别抱。”

“既然已琵琶别抱，就不用重弹旧调。”她抬起眼望进他深邃的黑眸，想探知端倪。

他只是轻浅一笑、斜睨她，反问：“若抱著的人已入土为安了呢？”

罗敷的粉颊与红唇陡地微颤。“你打算怎么办？”

他促狭的双眼直视那对小兔子般的红眼睛，低声回答：“如果你肯赏我一个吻，我就让你知道。”

结果听他这么一说，罗敷的泪又滑了出来，教李富凯无奈地托著腮，掏出手帕递了过去。“你这是在跟我抗议吗？”

缩进白丝手绢的头重摇了两下。

“既然如此，那我是却之不恭了。”他哂笑地起身绕过桌缘，挪至她身旁，以双臂环住她纤弱的肩，体贴的抬起她的下颚为她揩拭泪痕，看著她迷蒙的眼及诱人的唇瓣，情不自禁便低下头深吻住她。罗敷被他滑溜的舌吓得动弹不得，瞿然一愣后，竟忘了啜泣，美目圆睁，犹如木娃娃。

“你尝起来真甜！”他以大拇指来回轻揉她的下唇，在她耳边低喃。

罗敷眼露诧异，迷惘地回望他后，两片唇瓣嚙嚙地动了一下，“那是因为我刚吃了三块牛小排。”

他闻声朗笑。而隔邻的客人看著李富凯那销魂的一吻，都有些忘情了，却没料到女主角竟会大杀风景的冒出这么一句没情调的话，纷纷咧嘴笑开，并丢给他一个安慰的眼神。

第五章

十三楼里，打字机的键盘敲击声、列印机的滚筒转动声、员工的交谈及走动声，伴著此起彼落的电话铃声，将整层楼面营造得热闹非凡，这样的忙碌气氛令心情愉悦的罗敷更加卖力的工作。

蒋玲拨了空来到罗敷的桌前。

“小敷！你看我这身新装，好不好看？”蒋玲像一只光彩夺目的花蝴蝶般转了一圈，足蹬一双高雅的高跟鞋，上过卷子的秀发显得格外有弹性，将她整个人烘托得妩媚动人。

“你今天要约会啊？打扮得真漂亮。”罗敷咬著笔杆，羡慕的看著蒋玲时髦的装扮。

“不是！是全球各地分公司的负责人都要在今天抵达公司，参与半年一度的业务检讨，这会议一开，就是连著三天的密集流程。”

“所以——”罗敷不解的看了蒋玲一眼，小心翼翼的问。

“你不知道？！我以为你也是与会的秘书之一！郑秘书没跟你提吗？”

罗敷沉著脸，心知她又被那个暴君总经理踢出名单之外了。“没人下通知给我。”

“对不起，我以为……”

“没关系。反正我手边已积压下不少的工作，再被调去做记录，恐怕会分身乏术。”

蒋玲聪明地转了一个话题，“瞧你最近春风满面，有男朋友了？该不会是郭昱人吧？”

罗敷摇摇头，笑了起来。谈起李富凯，她可是点滴在心头。“不是，是新进同事。”

“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李富凯。”

蒋玲想不出见过这个人。“没见他来接你一次，他是不是很害羞？”

罗敷被问倒了。“我们家住得近，所以下班时他都在车站等我，我也觉得这样比较妥。

至于他是不是害羞，我说不上来。不过他不大爱说话，但对我很好。”

“你们都在哪约会？看电影？逛街？还是上酒吧聊天？”

“都不是。他一个人单身汉，家里不开伙，我妈就要他天天到我们家吃饭、喝茶、聊天。”

“每天吗？这人听起来好像……满不错的。”事实上，蒋玲是认为无趣、乏善可陈到极点，一点情调都没有。

“嗯！”罗敷顺口应了一声，想著每天晚上的情景。她的家人好像很喜欢他；老妈对他好得紧；罗曼和他一碰头就烟、酒不离手；罗子桐会黏著他，要他再说些德国黑森林的童话故事；有时他会和老爸在书房聊天，一聊就是近一个小时。

说他人老实，又不真的这么一回事，因为他会当她家人的面亲她、逗她。刚开始时她有些腼腆、不知所措，但她的家人却好像一点都不以为忤。

老妈的说法是，看见他如何对待自己的女儿，总比成天瞎猜，一点概念都没有的好。

她还发现他不仅真的英文流畅，还深谙德、义、法、荷、及西班牙语。这个发现倒令她瞠口结舌，若非曾在公车上亲眼目睹他拿出一份份各国的报纸翻看，她根本无从得知。

“你哪来的这些报纸？哇！这么多蝌蚪文！”她大惊小怪的问。

“公司付我薪水要我看这些蝌蚪文的！”他笑笑地捏捏她的下巴。

“你？你看得懂？怎么可能？”罗数十指合并，两只食指互绕，深感怀疑地瞥他一眼。

“难不成我是带这些报纸回家包烧饼油条？”

“那也说不准啊！”罗敷衍哈哈的回答。

“小姐，勿以貌取人！”

为了他那句戏谑之词，罗敷衍坚持要他写上三十遍的“勿以貌取人”，才肯和颜悦色的面对他。

等到快下班时，蒋玲及其他与会的秘书抱著一本本笔记本走向回办公室，吱吱喳喳地谈论著那个器宇轩昂的总经理。

“好有魄力！我进公司三年，第一次看到他。”

“那是因为三年前，他还只是瑞士参石期货的负责人而已，一直到前任总经理，也就是他哥哥酗酒驾车身亡后，才被老董事长请回来重整公司。”

“真羡慕郑小姐，能天天看著他办公。”

“是啊！不过郑小姐反倒变得兢兢业业，穿著打扮跟往常不同，言行举止也变得古板些了。我问她总经理是不是真的有很多女朋友？她矢口否认，还强调没有任何女人来过电话。

你说这可能吗？”

“我不相信！”

“就是嘛！他讨了两任老婆，都是不到两年就把人家甩了。这种负心汉不交女朋友才有鬼！除非猫儿不偷腥！”

“我就说嘛！花花公子一个！但他真的长得满帅的，很难找得到可与他匹配的女人喔！”

“有一种男人专门扼杀女性魅力，他可能就属这种人。”

罗敷衍虽没参与对话，但女人家七嘴八舌的小道消息却是很有影响力的，尤其是传至罗敷衍的耳里，功效更是无远弗届。想到那个暴君甚至没见过她一面，就三番两次推翻她的能力，再加上被渲染过的恶名，她已经把这个未曾谋面的总经理当成头号公敌了！

甚至在回家途中，还不时跟李富凯数落那个暴君的不是，惹得他心情直跌入谷底。

“富凯，他简直就是你们男人的耻辱，一个专门玩弄女人的薄幸郎。你知道他的英文名字吗？叫 frank！简直是个破天荒的大笑话。一个叫‘坦白’、‘诚实’的人竟然一点都不坦白、诚实。我看他改个名会比较妥当。”

李富凯没应声，因为他知道准不是个好名。

“就改成‘philanderer’（博爱主义者）吧！”

看吧！

“你觉得如何？”

“好是好，但人家也是人生父母养。名字这种事最好别拿来开玩笑，你

忘了自己也吃过这种苦头啦！”

“说得也是。总而言之，这种人竟还能明目张胆的玩女人，怎么没人揭发他呢？还有他那种颐使气指的作风令人听了就倒胃口。希望他下辈子也碰到一个大玩男人的女人”罗敷边骂边点头，半晌才发现他一脸语塞的苦笑，就像吞了一斤的苦黄莲似的。“对不起！我一不平衡，话就多起来了！”

“三人成虎。我要是他，根本就会忙得焦头烂额，哪还有时间花在穷追女人的韵事上？难道说你们办公室的女职员个个都跟他有过一手？这简直是典型的‘一犬吠影、百犬吠声’。你别听他人三言两语，就受人影响。”

听他这么一点，罗敷也觉得自已不该这么做。当下又更加认定他会是个做丈夫的好料子。

“我再过一个月得被调去瑞士苏黎士，短则三个月，长则半年，所以”

“为什么？”罗敷一听他说，心急的打断他的话。“你才刚到职没多久，请他们调别人去嘛！”她很难过，好不容易稳定下来了，他又要被调走。

“这……”他犹豫地看著罗敷一脸惆怅。“他们非我走这趟不可。”

“喔！那你会常写信给我吗？”她失望了。

“我的字那么难看，你难道不嫌弃？”他斜睨她一眼，见她不语，才说：“这样吧！你写一封信我就回一通电话，好不好？”若教他爬格子写国字，会要他的命。

“不好！国际电话挺贵的，你还是写信好了，我不会计较长短的。”

他真想大哭三声，搞不懂有那么多女人可以追，为什么偏偏去追上她。其他人只要送几颗会发亮的石头、几束花、再加上甜言蜜语，就可以佯装爱得他发狂，一副没有他便活不下去的样子，但是这几招用在她身上好像不太灵光。

“好吧！既然你要我写信，那我只有恭敬不如从命，”他一脸无奈。“但是出国前我想把我们之间的事做一个了结再走。”

“了结？什么意思？”

他瞅住罗敷紧张的目光，暗地猛笑。“我的意思是把你娶到手再走。”这不太像求婚的语气，更何况是在一辆公车上！但他无神去想那些风花雪月的浪漫情话，这些年来，他已认清了实际的好处。

“娶我！但我们才认识不到三个月！”

“正确算起来是两个月又十天。你仔细考虑一下吧！给你两天，或是三天的时间，够吗？”

罗敷已经在考虑了。她想著身旁的李富凯，他一直都很坦白，没做出令她不适或伤她心的举动，也会适时的给予她一些更客观的意见。跟他在一起，她觉得她的天空更高，视野更宽，心胸更广、更辽阔、更豁达，这样的终生伴侣不就是她多年来的心愿吗？但是她还是觉得有好多事都还了解得不太深入。为了不让自己再钻牛角尖，便跟著自己的第六感走，罗敷马上下了决定。

“好！”

得到她的首肯，他吁了口气问：“两天？还是三天？”

“我现在就可以给你答案了，我说好！”

他吃惊地瞪著罗敷，强压抑下抱住她狂吻的冲动，只是竭尽所能地克制自己，改为轻捏她的手，冷静地说：“我今晚就跟你父亲提这门亲事，就

怕会有些困难。”

“不会的，他们很喜欢你。”罗敷以为他紧张，急忙安抚他。

他对她露出一个微笑后，就撇过头去，换上一副忧心忡忡的神情。做事一向十拿九稳的他已历经数十次国际金融会议，也曾在上千名群众前公开发表演讲，场次多得不可胜数，不论再大的场面都不曾令他胆怯、退缩过，这回他倒忐忑不安地担心起来了。

李富凯神闲意定坐在罗正宇朴实整洁的小书房里，看著双手背在臀后、来回走动的罗正宇。

罗正宇对于这个年轻人所提出的要求，并不感到讶异，却也没给他正面的答覆。

“既然你已提出这项请求，我想我这个为人父者，就不得不先跟你谈谈我心中的臆测。”罗正宇一改平常得过且过的模样，开门见山的对眼前的人表明态度。

“您问吧！我会据实以告。”

罗正宇走向书桌边，挂起了老花眼镜，然后拉开桌子的大抽屉，拿出一本杂志，将之翻到特定的一页后，抬起目光直视李富凯，然后走向年轻人坐著的木藤椅边，将杂志递了过去。

“你认识这个人吗？”罗正宇比了比杂志上那个身著考究晚宴服的男人特写照。

李富凯瞟了一眼《欧洲经融快讯杂志》，瞄到那篇长达五页的人物特写报导，内容是用英文撰写的，而他可以倒背如流了。但他只给罗父一个言简意赅的答案。“认识。”

“你有孪生兄弟吗？”

“据我所知，没有。只有一个兄长，已在三年前因车祸身亡。而那张照片是去年十月在日内瓦一个演讲会上拍的。”

“那你就是照片上的人罗？”

“没错！”

“这本杂志是罗曼一个礼拜前带回来的，原本是属于一位商人所有，他定期会找罗曼看牙，凑巧上礼拜六等门诊时在翻看，被罗曼见到，硬是给人家强要回来。我的英文又不太灵光，只有靠罗曼翻译给我听。看样子，你的金融及期货事业做得相当成功，在欧美也是有头有脸的人物。”

“谢谢。”他无动于衷，倒是担心的问了一个问题：“她不知道吧？”

罗正宇摇摇头，让他吃了定心丸。

“你住的那幢大屋虽然老旧，外观看来藤蔓丛生，但是屋主是位名叫李介磊的企业家。

你跟他的关系是”

“爷孙。”

“所以你就是我女儿口中的那个”

“暴君总经理。”

“而她还不知道？我这个傻女儿似乎有点儿迟钝。”罗正宇忍不住蹙起眉头。

“她只是先入为主的观念太强了，再加上我的误导……”他接著就把他和罗敷如何相遇的事照本宣科地讲出来。“她认为我是一个敦厚木讷的人，

对此我不知是该喜，还是该悲。”

“你就真的是她心目中的意中人的话，不仅她该悲哀，我们这些做长辈的也会为她捏把冷汗。”罗正宇转过身，无奈的摇摇头。“她从小就是个老实、不要心机的娃娃，为了那个名字吃了不少闷亏。每每吵不过人家，就是罗兰出面把‘理’字抬出去，替她挣回点面子；打不赢人家，则是罗曼出面，亮出拳头修理那些爱恶作剧的小男童。但很奇怪，尽管这样过分的保护，她还是没有被宠坏，反而更加善解人意。唯一让我遗憾的是她太主观，习惯以外观来取决一个人的好坏，凡事皆以二分法来定论。她对外表姣好、西装笔挺、打扮光鲜的人有强烈的排斥感，反而认定一个可取的人应该是老实、不懂应对、不注重外表美丑的人。这点你该是很清楚了，因为你给她的第一印象就是那种典型。”

“讽刺的是我不是，我的天性里可没有任何一项她看上的美德。”他自嘲的说。

“谢天谢地！我和内人也不奢望你一定得具备这样的圣人美德，因为它帮不上罗敷的忙。她需要的是能协助她看清方向、给予她正确指引的伴侣。我们只求她能幸运的嫁给一位肯善待她的人。”

“我相信自己有能力办到。”李富凯的口吻铿锵有力。

“你对自己相当有把握，这大概是你见多识广、圆滑、又擅于交际的原因吧！”罗正宇轻描淡写的带过，毕竟口说无凭，而眼前的男人又非常懂得应对技巧。

“我并非盲目的对每一件事都抱著必成的态度，只是肯定自己的判断能力罢了。实不相瞒，我的童年生活与青少年生活是大相迳庭的两种世界，前者是一般儿童该有的圆满、快乐与温馨，而那已经是好远好远的记忆了！后者则是家庭破碎的孤寂。生长在这种家庭里，我挣扎多时，若不肯定自己的话，早就被别人否决掉了。至于你方才提到的圆滑、擅交际，我得说那并不是我与生俱来的天性，而是被磨链出来的。坦白讲，见府上和乐相处的融洽气氛也勾起我童年的回忆，那也是我每天走访府上，叨扰您的原因之一。”

罗正宇思量他的话，想著罗敷单纯的个性，不禁犹豫。“你似乎是个相当复杂的人，我怀疑是否曾有任何人探进你的内心深处？”

“是有一个，”李富凯的唇角慢慢地扬起。“就是令媛。请别问我她是如何办到的，因为我也不知道。大概是她坚信我有那些她看重的择夫标准吧！即使是假装成老实、忠厚的人，对我来说都是一种全新的体验。”

“你已年届三十五，以你日前事业有成、相貌堂堂的条件，异性缘的机会应该不少。”

你……不介意我探问你这方面的私事吧？”罗正宇目光炯炯地直视李富凯，看著对方不曾移转的眸子，想从中得到答案。但对方隐藏得相当好，丝毫没露出羞愧或逃避的神色。

“你是该问。我在大学时荒唐了几年，入社会后收敛不少，年过三十后结了两次婚、也离了两次婚。但我不是一个见异思迁的人，忙碌的工作使我没有多余的精力与闲情逸致耗在韵事上。”

“少年哪个不轻狂！但是你的婚姻纪录实在今人难以释怀，尤其是我这个做父亲的听来更是提心吊胆。”

“我不怪您，”李富凯理性的接受他对自己的不信任。“我原本也打算放弃追求令媛的念头，但却办不到。老实说，论相貌，漂亮得令人一瞟惊艳的

女人我见过不少，我并不是因为看上她的美色才喜欢她的人，而是她的那份善心触动我的心弦，我愈是跟她相处，她就是愈深入我的骨髓，我恐怕是认定她了。”

“你口才极佳，但从头至尾没提过一句‘爱’。难道你不相信爱？”

“我并不否定爱，爱有很多种，父爱、母爱、友爱、师生之爱……一旦数起来，不胜枚举。我只是不认同情爱罢了！”李富凯缓慢道出自己的看法。

“而你要我答应你，让女儿嫁给你？你似乎挑错日子来了！”罗正宇恍然责难，他个人是相当欣赏李富凯的，却没料到他的爱情观竟是如此的灰暗愤世。

“就算我挑个黄道吉日来跟你提亲，答案还是一样。我虽然不认同情爱，但是我对令瓊的‘关心’绝对超过‘爱的魔力’。爱会变质，情感也会移转，而魔力更是容易消失。我说过了，我跟她并不是一见钟情，但我对她的关心从初次接触至今是有增无减，这份关心会是我给她一生呵护的有力承诺。如果你肯的话，不妨把它们看做同一回事。”

“你是要我睁只眼闭只眼？”

“当然不是！我只是想找出一个平衡点罢了。你认为爱是幸福婚姻的要素，而我则是将关心放在首位。人的观念不尽相同，但是若目标一致的话，我不认为我的想法有任何该遭受质疑的待遇。”

“照你的逻辑推论，话说得是颇有理。我也很感激你如此看重我这个做父亲的意见。如果今天你我互换立场，有人上门提亲，请求你将女儿许配给他，这个人隐瞒真实身分，姑且不论他是富是贫，又有两次破裂的婚姻纪录，除‘关心’以外绝口不提‘爱’的话，你会同意这门亲事吗？”

“不会！”李富凯果决的回答他，但很快地又补充说明，“但是我会让我女儿做选择，因为要嫁人的人是她，不是你也不是我。罗敷已经二十五岁了，我在她这个年纪时已经可以独立自主，这是环境逼得我如此。她今天会有这样的个性，也是环境使然，但是儿孙自有儿孙福，你们要替她操心到什么时候呢？如果我不幸让她失望了，我也会想个法子再激起她的希望。”

罗正宇再次看著这个口才雄辩的男人，无奈的说：“但愿如此！你打算怎么跟她解释，你就是她恨了老半天的人呢？”

“我会让她知道的，但不是现在。”

“真相自有大白的一天，你也许认为自己可以活在一个没有爱的婚姻生活里，但是我得提醒你，关心也是出于爱，是一种爱的表现，而信任更是婚姻本质里不可缺乏的要素。我只希望你别固执己见，而吝惜给予罗敷这些你认为不值一文的东西。”

“也许她能教会我爱及信任也不一定。”他心血来潮的冒出这样一句话。

“我觉得你不是很卖力地在说服我，让我信服你是适合她的终生伴侣。”

罗正宇挑起眉，半质疑的下了一个结论。

李富凯笑了起来。先前僵持不下的气氛因他这一朗笑，顿时一扫而空。

“我不是在跟你谈生意，因此才将自己的看法全盘托出，我没料到这也会是个问题！”

“她若跟了你，我看问题会是一箩筐。”

“您是首肯这门亲事了？”

“你有打算让我说‘不’吗？”

“我的确是没有那个打算。”

“你们的婚事到头来还是得公开，一旦公开后，你的谎就圆不住了。你打算如何做？”

“我打算公证结婚，不大肆宣扬，等瑞士的交接业务告平稳后，再给她一个风风光光的婚礼。婚俗我不是很清楚，所以您直说无妨，大、小聘我也会一并弄妥。”

“这点你多心了！我们家没有什么习俗可言，只盼她嫁给你不受累才好。这样吧！何不等你回国后，再登门造访，那样也许可以让我看看，你对她的关心是否还是有增无减？”罗正宇尝试著推托。

李富凯看著未来的丈人耍著迂回之术。“我也是怕夜长梦多，才提出如此唐突的请求，抱歉我表现得太过急著当你的女婿。”他打趣的说，眼神中闪烁著意有所指的光芒。

“我看你根本是急著想当她的丈夫、为我添孙吧！”罗正宇反损了一句，点破李富凯的言下之意。也许他还是没错看这个李富凯，他应该是爱著罗敷的，只是这个年轻人死鸭子嘴硬，不肯承认罢了。“你府上长辈的意思呢？”

“他老人家没意见，全权由我作主，但是我家人口相当复杂，所以找也没打算让他们全知道。”

“有多复杂？”罗正宇心有余悸地问。

李富凯坦然的说：“我父亲有三个姊妹，虽然早都嫁了出去，但三不五时还是会携家带眷回家小住，这一小住不是一季便是半年。我小时候每年回家探亲一次就受不了，我也不会让她去受这种冤枉罪。”

罗正宇犹豫了半秒，突然冒出一句话：“我希望你别宠坏我女儿才好。”

李富凯愣了一下。“您这话的含意我就不是很了解了！”

“我不管你前两次的婚事是怎么搞砸的，但是婚姻绝对不是儿戏，你那套‘合则聚，不合则散’的时髦做法不能用在了罗敷身上。就你真想娶她的话，我有两件事想说在前头。”

“您请说，我衡量看看。”

“第一，家中的事由她打点、料理，毋需花钱请佣人，就让她过著一般人家的生活。”

李富凯真是呆掉了，他没料到准丈人竟提出这种要求。“这事容易商量，但就不知你的用意何在？”

“很简单！我们家虽是小康之家，但她从小也没碰过多少家事，这是我和内人的错，反倒得推给你做，你让她学著照顾自己，对她日后有帮助。”

李富凯闻言点头，深知罗正宇还是顾忌他会花心甩了罗敷，但他不怨天尤人，今天若不是碰上像罗正宇这般讲理的父亲，他早被撵出门了。“那第二件事呢？”

“永远不要让她淌著泪进到我家门槛。”

“我尽力而为。”李富凯郑重的给予承诺，随即又好像想到什么事，转口就打趣的问：“但如果是我哭著进你家门槛，这又怎么办？”

罗正宇笑意盎然的回视眼前的年轻人。“我家纸巾不少，看你要哭多久都无妨。”

李富凯有效率的打点妥当公证结婚的事宜，挑了周一上午十一点，在台北地方法院公证处举行简单隆重的登记仪式。

与另外两对穿著正式白纱礼服、办理登记的新人相比，李富凯和罗敷

的行头就显得格外寒伧。他只穿了一件丝质白衬衫及挺直的黑长裤，但那份尊贵的气质可说是无与伦比。而罗敷也只是略施淡妆，套了件洋装，蹬上难得派上用场的高跟鞋。

罗家三等亲戚，只要有空，皆到场观礼，所以泰半都是妇道人家；反观男方，连半个亲戚也没有到场祝贺。大家咸认为罗敷这么草率下嫁一介籍籍无名、无车、又无房的工程师似乎有欠周详，更何况对方还不肯宴请酒席，实在是失礼数。

但是有林玫雪这个丈母娘为女婿仗义直言，其他亲戚也就不便管起罗家的家务事。

“年轻人一旦陷人情网总是难分难舍。我这个女婿很有前途的，不但精通英文，连法文、德文都是顺口溜，才进参石企业不到三个月，就被派遣至欧洲受训，这样仓卒成亲、来不及办酒席也是情非得已啊！改日我这女婿完训归国，一定会给罗敷一个风光的婚宴，届时可要来啊！”

“一定去，一定去！看著小敷长大的，她的喜酒说什么都得吃上几口。”

“你们别净是看他一副老实相，这间屋子放眼瞧瞧，又有谁比得上我这个女婿呢？要不了三年五载，准飞黄腾达。”林玫雪愈是瞧李富凯，就愈是觉得他顺眼得紧，根本听不进众家姊妹说上一句不中听的言语。

“是啊！玫雪，听你这么一说，我也认为他面带贵相。罗敷能干，也真是会挑丈夫哦！你好福气哟！女儿嫁得近，又招了个半子进门。”

妇道人家这么你一句、我一句的往返交流唱和著，便压下众人的斐短流长。

仪式结束后，李富凯还是挽留住罗家大大小小的亲戚，至罗曼先行预约好的饭馆庆祝一番。这一请也得要四桌。教罗敷担心的拉著他的白衬衣袖，在他耳边低语：“喂！你别净是摆阔，量力而为吧！”

而他对罗敷的警告只是报以微笑，应了一句：“守财不施，谓之钱奴；我有一笔小积蓄，这四桌吃不垮我的。”

一顿饭吃完，当罗敷气喘吁吁、远远的跟在李富凯身后，踏上曲折迤迳的坡道，逐渐趋近一幢傍著山腰而筑的大围墙时，喜不自胜，以为新家就在不远处。等到她面对已然深掩、红漆斑剥的大铁门时，反倒被这荒凉、残败的外观给震慑住。

这堵厚墙高约两公尺，是以平滑的大理石堆叠而成，除了藓苔类的青苔顺著石缝而居外，沿墙而下的紫爬藤与弯弯斜扬的千红九重葛，依恋似地攀布在墙缘上。如擎天柱的橡木及玉兰花树冲出高墙、直指穹苍，其傲气临空、藐视山涧，彷彿在向世人矜夸不受空间阻隔的本事，于是苍郁茂密的树枝交错纠结于围墙之上，无形之中又形成另一环厚实的绿墙。

清爽的空气中飘著淡雅的香气，是桂花！

罗敷伫立门前，仰望头顶自墙缘露出一株大树，满满树枝结实累累，一粒粒娇憨低垂、粉红诱人的莲雾，正随著和风韵动，好像在跟她打招呼似的。罗敷抬起手遮著眼，藉以抵挡那穿刺枝缝隙而长曳直下的光线，其金芒熠熠然，闪烁舞动不止。

她忍不住的问了：“这是你家？”

他从她身后环住她的腰，在她耳际轻吻了一下，低语：“不是！这是山坡道，破墙里面的一景一物、一草一木才是‘我们’的家。”他松开她，从西装裤内掏出钥匙，将之插入业已生锈的锁孔。

当门吱嘎一声地被推开后，映入眼帘的景物又推翻了罗敷既有的假想，她以为将看到的会是花自凋零叶自残的枯败光景，及残垣裂瓦的房舍，但是墙里的房舍并不破，不过就是怪形怪状了点。

“它”是一幢纯白的双层西式楼房，二楼有三扇大落地窗，窗前的阳台是以雕花镂空的铁栏杆围绕，其间还摆设三组桌椅可供人坐卧。显而易见地，这屋子被重新粉刷过了。

“那是什么式的房子？”罗敷指向铺著鹅卵石长车道尽头的房子。

“什么式都不是，我管它叫杂式。”他远眺著房子回答她，并举起一臂开始解释，“二楼的落地窗是法式，阳台却是英式，正门上端的圆形屋顶是巴洛可式，搭建用的石材是罗马式，总之它什么式都不是，这么不入流的房子当然叫杂式了！”李富凯侃侃而谈，话气中虽带轻视，但是还是隐藏不了那份怜惜，“这房子虽盖得牢固，但原设计的人没什么概念，随便从书上乱指一气就造起屋子来了！”

“有这种设计师吗？”

“他大概只有五岁大的智商吧！”他性感的唇似有若无的牵动，然后牵住她的手，想扳过她的身躯，要将她拥入怀，哪知罗敷的注意力在瞬间又被别的玩意儿吸引，二话不说地又钻出他的手臂，教他愕然扑了一个空，只捉到她虚无幽缈的清香。

“哇！好多游乐设施，荡秋千、翘翘板、地球仪、摇摇椅。这里以前一定住了很多小孩，这是谁的房子？”她小跑步上前，坐上秋千，轻轻以足踏地、来回摇摆。

“一个亲戚的。”他无奈地来到她身侧，为她摇起秋千，心中所惦记的事可比荡鞦韆这回事来得刺激有趣多了。

“租金贵不贵？”罗敷吃力的举足摘掉了高跟鞋，光著脚丫子临空晃动。

“他挺富裕的，没收过我半毛钱。”

“你去欧洲时，我会不会被赶出去？”罗敷担心的问著，坐正身子。

“这你不用担心，我想他还不至于会那样做。”他仰头检视秋千的铁轴及链子的接合处。“这秋千太旧了！铁杆及链轴都锈得空了心，得整个换掉，没换掉以前，你别再一个人坐著玩。我们进屋去吧！”

他朝她伸出大手，罗敷抬起眼，犹豫一下才把手放入他掌中，任他拉起自己的身体。不待她站稳，他忽然地揽腰便将她抱起。

罗敷惊呼了一声，拎著鞋子的手在半空中挥舞，另一只则紧揪住他的衬衫肩头，过了两秒才惊觉地松开手，任他抱著自己走向白屋。

罗敷不知所措地问：“你晚餐要吃什么？”

吃、咬、啃、舔一个饱受惊吓的新娘！他咬牙在心底说。

但他保持缄默，等要跨进屋前才说：“我中午吃撑了，恐怕到明天大概都会没胃口。除非你又饿了？”他试探地问，并瞥到她紧蹙的眉头。

“不……我只是问问罢了！”罗敷将下颌压低，结巴的回答他。

他挑起眉，不予置评，只是抱著她进屋。

今夜有得瞧了，大概得玩起捉迷藏的游戏！

今夜的确是有得瞧。

为了安抚她以便松弛那份紧张，他倒了些酒递给她，她连声拒绝都没吭，就将黄汤一口灌下肚。结果他微醺的新娘便带给他最难忘的一夜，真正地让他体验到春宵一刻值千金的真谛，他甚至连万金都肯抵出去。

这个意外太完美了，完美得让他有如置身梦幻王国之中。

第六章

新婚第二夜。

局势至此便幡然改观。

什么梦幻王国！简直是地狱王国！他开始大叹大丈夫难为，而搅得他心烦气躁、欲火焚身的人就是他那个不知天有多高、地有多厚的新娘！

当他技巧纯熟地将舌探入罗敷的樱唇，要轻攫她的热情、并开始一粒接著一粒的解开她的睡衣钮扣时，她劈头一句话就把他浇醒了；仿佛那样还不够，接下来又放电让他触得神经麻痹。

“富……凯，我们……能不能……不要……”

“不能不要！”他强而有力地打断她的话，并鼓励道：“别害羞，你昨天很可爱的。”说话之际，还继续解著她的扣子。

仿佛是在比赛谁的动作较快，罗敷又一粒一粒地将扣子扣了回去，并起身推开他，跪坐在床上，双手撑著膝盖，睁大了眼，反问：“可爱？但我不记得昨天发生什么事了。”

“什么？”他收回手，瞄了一眼罗敷因倾下身而露出秀色可餐的酥胸，强迫自己收回视线，集中精神来澄清这荒谬的一刻，“不记得？你又在开玩笑！小敷！你当然知道昨夜发生的事。我们已经同床共枕，你也已蜕变成一个货真价实的女人，就在这张床上，而我……就是那个结束你纯真生涯的人。”他说完便仰望著天花板，感慨为何此刻自己还能泰然自若、文诌诌地解释来龙去脉，也只有她才有这种本事将他搞疯掉。

“但我真的没有印象，你倒了杯酒给我喝后，我就什么都不记得了。”她咬著下唇，盯著他解释道。

“区区四分之一杯的白兰地！你开我玩笑！”他难以置信地以长指按摩自己的太阳穴，不愿相信有哪一个新娘会不记得自己的第一次；不管好坏与否，都该忘不了才是，更何况，他觉得昨夜与妻凤凰于飞的良宵是该死的好。古人有云：天下良辰、美景、赏心、乐事四者难并，他有幸在昨夜独揽，而她竟然都不记得！他认命地猛一抬头，看著她完美的颈项，痴痴地松了鬓边的手，一指延伸出去轻抚她的面颊，一路画过她的锁骨。

“富凯……别这样，我会笑……”

她的嘴还来不及合拢，整个人就轻颤了起来，笑声顿时盈绕偌大的卧房。她抱著肚子、淌著泪狂笑的举措，教他不得不掐著下巴、愣在一旁，最后他将嘴角一撇，低头看著腕表，开始计时。

等到罗敷足足花了十分钟才镇定下来时，他的俊脸也铁青了一半。他如道翌晨的起床气绝对会直上云霄，而且会是紫得发黑。

不过他倒确定了两件事。

第一，酒！造穿肠毒药的确会乱性。但……才四分之一杯，后劲实在是令人匪夷所思，直教他啧啧称奇。

第二，他老婆绝不是个冷感的女人，她只是蠢得不知道自己有多性感

罢了。

而第三夜。情况是每下愈况，在罗敷独门绝活的调教下，他不仅有起床气，甚至连上床气都染上了。

当他淋完浴，随意套上内裤，用条毛巾擦著湿发走经客厅时，瞧见罗敷正光著脚丫子、蜷著身体，坐在皮沙发椅上翻看一本书。

都几点了！还有闲情看书！

他走到她身旁坐下，将毛巾披挂在颈背，口气不甚温柔的问：“你在看什么书？”

“这是同事买来送我的结婚礼物。”她将书高举，让他可以一目了然。

他一瞥见书名，当下像个弹簧似的从沙发上跳起。

“我警告你，别强迫我翻那玩意儿。”他冷傲的说。性爱大全！天大的笑话！他什么年纪了，还用靠“它”来办正事？他老婆上小学一年级、正大玩家家酒时，他就已经不是“在室男”了，他甚至可以写心得报告卖钱……这主意实在太妙了！“性、期货与心脏病的互动奥秘”，一定大卖特卖稳赚不赔，他喃喃的在心里低咒了好几千句。

“你别大惊小怪，好像我要逼你作奸犯科似的。看这类性知识的书又不会真给雷公劈死，你别老古板了！”还白了他一眼。

这简直是浅水蛟龙遭虾戏！自从认识她以来，他是哑巴吃黄莲，有若干的苦水无处可吐，此刻也只有认栽了。

“那你现在翻到哪里了？”他没风度的从她手中抓过书，定眼一瞧后，两道剑眉便忽地高耸然后下垂，皱成八字眉。“看错章节了啦！这是男人才需要看的，你该看女人的章节才会对症下药。”然后将书丢还给她。

她一本正经地接下书，理直气壮的跟他解释：“我只是想确定你的步骤无误。”

一听到她这番话，他当下就被自己的口水噎著了，痛苦地吼出来：“你当我们在练全民健身操！抑或是国民操！还得要求动作整齐画一、步骤无误吗？真是妇人之见！短视！”

罗敷气得“啪！”一声地重合起书，抱著它站直了身，扭头便走向卧房。

他眼睁睁地看著罗敷扭著性感的臀、纤细的背影消失在走廊尽头，终于忍无可忍地发作了。

“你就抱著那本该死的书进入梦乡好了，我今晚血气正旺，就睡客厅喂蚊子！简直污辱人！”

他才刚说完话，罗敷就将枕头及被丢了出来。

翌日，他就被罗敷罚写“太座之见绝非妇人之见”三十遍。

可笑的是，他竟真的动笔了！他遮遮掩掩地在大办公桌上刻钢板，还特别交代郑小姐在门口坐镇把关，闲杂人等一概回避。

今晨上班以来，每隔半小时，他的脑海里便会自动插播进半小时的广告，内容不外乎是娇妻玉体横陈于他的锦被上，对他的爱抚发出嚶吟的娇喘声。他搂著她、膜拜著她，吻遍她全身如凝脂般的肌肤，逗弄她高耸可爱的酥胸，吸取她自然天成的香气，彷彿就要化在她的温柔乡里，当他要带著他亲爱的老婆进入飘飘仙境时，画面便“滋”一声中断

而这一切的良辰美景竟是拜那杯该死的白兰地之赐，想来就令人呕血！

他呜乎哀哉地摇头叹气，惋惜自己竟坏了“无欲则刚”的座右铭，心

想上苍一定是在惩罚他过去玩世不恭的态度，才会降下这么一号天敌罗大小姐来折腾他。怕就怕这一段凤求凰曲子还没唱完，他已奄奄一息、回天乏术。

他瞄了眼桌上的石英金钟，随手按了内线扩音，请郑小姐转人事室。

当罗敷的“人事室，您好”从扩音器传出时，他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抄起电话筒，仿佛她就倚靠在他耳际低喃似的。

“喂！人事室，您好！”她重复道。

“小敷，是我。”他嘴里衔著一支铅笔，低沉著嗓音道。

她冷冷的反问他一句：“你是谁？”

“你丈夫！”他咬牙切齿的吐出这三个字。

“哦！你早讲嘛！找我有何事？”

李富凯气昏了。先生找太太聊个天还得有个正当理由吗？但他忍气吞声，改以低姿态口吻说：“我写完了！咱们出去吃中饭，顺便交作业。”他已经开始想念她了！

“我没空！电脑资讯系统室的工程师正在帮我安置新的软体系统，我走不开，你很闲是吗？”

“正事都给我摆平了。”他皱起眉，想著他这么在乎她，而她竟然一口回绝他的提议。

他要下楼去把那台电脑砸了！

“太好了。既然如此，相公，麻烦你再用英、法、荷、德、义语将那一句翻译出来。不用多，照样三十遍就好！”她一副公事公办的模样，“你还会哪一种语言？”

西班牙！但他没吭气，只是冷冷地说：“你别得寸进尺，小番婆！我今晚约了罗曼打网球，甭等我进门了，你继续抱著那本书作你的春秋大梦吧！噢……对了！你就梦到周公时，别忘了顺便替我上冤情。”

“什么冤情？”

“你就禀告他，草民李富凯我，和老婆已拜了堂，也行了周公之礼，但就欠临门一帖，请他赐教！”

“你莫名其妙！”喀啦！一声她就挂了他电话。

第四夜。她的确乖乖听他的话，不仅没等他，还将大门反锁，教他有了钥匙也开不了门。他连藉口都懒得找，就板著脸跟著大舅子回老丈人家，睡在太座出阁前的闺床上，大叹英雄气短。

见了这般光景，老丈人罗正宇也著实吃了一惊，没料到竟是女婿先跨进他的门槛，费尽心思想旁敲侧击的试探，没想到女婿竟坦荡荡的回了他五个字——“翻脸不认人”。

如此看来，他倒小看自己的女儿了！

周五下午，李富凯的火气已达沸腾状态。他板著一副人家欠钱不还似的棺材脸，从一楼证券部延著阶梯直上至每一层楼，给予职工精神训话，而且阶级愈高，被他点名的机率就愈大。

在十四楼时，他的炮火轰得最响亮，虽然未达破口大骂的程度，但他似有若无地摆出一张笑面虎的表情，教人见了直打哆嗦。

他先把人捧得高高的，再将人重重地摔在地上，狠狠踩上一脚。

“林副总！你年轻力壮、四肢健全，干起事来魄力十足，追起美女时的速度迅如闪电，教我见了都自叹弗如，但……跑腿的事，你一定得差秘书去

吗？她该不会是应徵女佣及跑堂官一职吧！她的契约书拿给我瞧瞧……白底黑字，人家摆明是高级专业秘书！下次下雨时麻烦你自己摺伞，女朋友也自己追，要不情书柬拿给我试试功力。但我丑话可先说在前头，就不幸被我追到手，可别怪我抢妻啊！都坐上这个职务了，还这么没有概念，不知唯女子与小人难养也，下回招怨、被人下蛊，请别怪我没早跟你说。”

由李富凯一手提拔上来的林刚，这回被电得莫名其妙，不过他总算知道收敛自己的神气劲，只道自己呼风唤雨、指使人过了头，才气跑一个秘书，这回又惹毛了新人，总经理好意来警告他。

“潘经理，我知道你的工作能力非常强，抢标的业绩所向披靡，做起正事也是比三个大光棍都扎实。但一面下标单，一面和男友热线追踪也不是长久之计。我看不如这样吧！乾脆帮你申请加设另一张办公桌，看是要红木、檀木、桧木或是浮木任你挑，然后再延请你那位白马王子来我这儿办公好了，免得让你心猿意‘马’。”

才三十有二便担当重责的潘经理只好赶快放下长途电话，打开电脑，猛打投标书。

“郑小姐，你成天穿得这样暮气沉沉，实在是会触自己霉头。要把套装穿出精明干练的韵道，公式是有千百种。你一定要非黑即蓝吗？淡雅鲜明的色系不是怡人悦己吗？改明儿嫁不出去，别推到我头上。”

郑秘书只得笑著点头应是，她也不喜欢死气沉沉的装扮，既然总经理挥棍打蛇，她也乐得随棍上。

董事长室大门一关，原本双手背在臀后的李富凯三两步就直冲至办公桌，一屁股靠坐桌缘，捞起话筒，直接便按下人事室的内线。

“小敷吗？”

“富凯！”

他一听到她那悦耳、如天使般的音籁应了他一声，顿时烦恼尽消，本来已移位的五脏六腑顷刻间陡然全部归了位。

“富凯，你那边的情况严重吗？有没有被台风尾扫到？”

“什么台风尾！外面风和日丽、艳阳高挂。”因为台风眼在此。

“那准是还没刮上你那层楼。大夥纷纷来电通报，说那个暴君总经理这回真的发飙了，听说林副总也被叫进自己的办公室，大门一关，照理一推，也该是被修理了。好耶！”

太好了！早知修理林刚可博美人一粲、连声叫好，他早刮得林刚胡子清洁溜溜。

“警报解除了！不会上你那层楼的。”他口气一软，又想吐露情话，“我一整天没见到你，我好想你”

“少来！你的作业还没交齐，不用跟我甜言蜜语地讨价还价。”罗敷凶凶地硬是给了他一根钉子碰。

他虎背一挺，来回踱步，也怒叱回去：“更正！刚解除的是轻度台风警报，现在发布的是超级强风特报！刮得我这层楼东倒西歪！”他说完忿然地猛摔上电话，接著又悻然勾起了西装外套，往肩头一甩，拿了叠厚报纸就走出去。

他已没精神再换件衣服了。

正当他意兴阑珊地跨出一楼自动旋转门，没精打彩地走下阶梯时，瞥到了璩玫正迎上前向他走来。

“富凯，我在这儿等你下班有十分钟了。”她有礼的微点下颌。

“等我有何贵事？我忙得没空杵在这儿跟你闲嗑牙。”他没好气的掏出烟盒，随手点了一根细雪茄。

丁璵玫笑出声。“你肝火很旺哦！”

“那是我老婆的事，轮不到你提醒我。”

“她很特别，得恭喜你找到这样一个好女孩。”她诚心的说著，并建议：“我请你喝杯茶，降降火气好吗？”

“我已经有老婆了，你最好别”他又说出言不逊，但却被打断了。

“我也要结婚了。”

“什么？”他闻言倏地转头，薄唇一张，嘴角边的雪茄差点被他甩了出去。

十分钟后，他们就坐进了对街的餐厅。

“你这人真怪，早知道上回跟你明说就好，也不用挨你的骂。”丁璵玫挖苦的说：“不过你的话也满有威力的，如当头棒喝，教我不得不反省。其实，自己也并不是全然无辜。”

他露出一个僵硬的笑容，乾涩地转了话题，口吻仍是生硬得很，“对方是谁？我认识吗？”

“你不会认识他的，他是个妇产科医生。”

他微耸眉，提出疑问，“你父亲没表示过意见吗？”

璵玫勉强地点了头后，肩一耸，露出一个无所谓的表情。“我都三十岁了，他休想再控制、干涉我的决定。这一次我是心甘情愿要嫁给那个人，他对我很体贴，人也相当老实，太太已走了四年，有一个小儿子才四岁半大，跟我非常投缘。这样也好……”

“你会有小孩的，届时就好了。”

“不！我这一生不太可能有小孩的。婚后不到半年我就怀孕了，但富荣在外花天酒地，不慎染病使我也受累，孩子流掉后，从此我的肚子就不争气，三番两次习惯性流产，使医生不得不警告我再继续这样下去的危险。这也是你姑姑挖苦我的原因，她们将富荣的堕落、甚至酗酒都归咎于我，久而久之，我学会了漠视那些指控，对富荣荒唐的行为也能视而不见，直到你哥出事的那天早上，我下定决心要和他从头来过。碰巧那天他难得神智清醒的回家，我诚心的求他让彼此重新来过，他才咆哮地承认，他从来就没爱上过我，连一丁点感觉都没有过，他之所以会想娶我，是因为……他恨透了所有的人，但最爱的人……是你。”

话至此，丁璵玫坦率地迎视他犀利的目光，接触到他既震惊又错愕的表情后，露出一个无可奈何的微笑，继续道：“就因为我曾骗他你有对我吐露爱意，为了不让我得到你外，他也要我这个‘情敌’痛苦。所以富荣不是因为嫉妒你才娶我，而是因为他太爱你了，不愿见任何女人拥有你；另一方面，他自少年时期就被人灌输是你夺走他双亲的爱，所以只要是能打击你和爷爷的事，他也会不择手段的去做，甚至于要毁掉参石都毫不留情。大家都以为，他是为了不让爷爷把所有经营管理权委任于你，才会毫不踌躇拉拢我父亲和其他董事来排挤你；就这一点，他扮演得很好，连爷爷和我父亲这么精明的人也被瞒骗过去了。”

李富凯静坐不语，深吸一口雪茄，久久才吐出话，“你是在暗示我，他是双重人格病患吗？”

璩玫不语，只是静静凝视氤氲的烟雾。

思考良久后，他小有领悟，“很多人说我长得像爸爸，个性却像妈妈，大概富荣把所有童年的爱与憎、怨与恨都转到我身上了。我没想要跟他争过什么，不过那也是因为我不用争就拥有了一切，所以老爸病故后，我也照他的意思，将老爸一手创下的公司回归参石名下，退居次位。我能做的都做了，唯独要我以另一种超乎手足的身分去爱他的话，我却办不到。”他的眼角熠熠一点星光，仿佛天际一抹孤寂的流星，在迷蒙的白雾中坠落。

“所以你早就如道了！？”丁璩玫握住了他的手。

“移民后回国的这几年，他只是单纯的厌憎我，等到我十八岁那年的暑假结束，可以自由决定去向时，他开始变了，变得婆婆妈妈的，甚至请我别回欧洲念什么鬼大学，还讲了一些爱我的鬼话，当时的我，以为他又在耍鬼计整我，便很严厉地批评他：‘即使要整人，也不需要装出一副娘娘腔的样子。’于是，他又缩了回去，转成更放荡不羁的轻慢态度。接下来约六年，我利用专心求学的藉口，没有回来过。但已慢慢接手公司的他，却四处派专员跟踪我、调查我的私生活，只要我有一点明显喜欢上别的女孩的迹象时，他就百般阻挠、出钱打发人走，弄到最后，我只能隐藏自己的感觉，而他也达成了目的。他不介意我私下的情欲活动，但却让我在感情上留白。”

“我研究所毕业那年，他的走狗在偷拍我的照片时，被我逮个正著，逼问良久后才问出个眉目，于是，我怒腾腾的直奔回国，找他理论。为什么他要这么做？他只给我一个理由——女人的爱很不牢靠。六年来，他用钱和谈条件的方式买通了不少女人离开我。那时我恍然大悟，当初他跟我坦白的話不是儿戏。除了惊骇莫名外，我的第二种感觉是想吐。”他无助地蜷握有劲的掌。“我当然爱他，他是我哥哥啊！我无法不！他曾是我童年的全部、我的英雄；他走到哪，我就跟他到哪。我——一个典型的跟屁虫。”

他平心静气道来，不带有丝毫激动。“我九岁时曾任性、不听话的跑到新店老家后山腰玩耍，不慎被蛇咬伤脚踝。我哭得不敢动，直喊自己被毒蛇咬到快要死掉了。他连想都没想，就胡乱照著书上说的方式要用嘴把血吸出来。我告诉他，他有蛀牙，吸了就会死翘翘。

他说若没把我救活，老爸、老妈也会把他打个半死；等到送医诊疗后，才知道那蛇根本没毒，虚惊一场罢了。但是老爸很生气，大发雷霆的要追究原委。我没勇气承认就哭了出来，结果是富荣一肩担了下来。老爸挥了十次竹藤才饶了富荣，他连一句怨都没吭。”

“我为了那次的懦弱之举，愧疚、不安了好久，直到一个礼拜后，才鼓足勇气跟父亲认错。老爸没打我，却说：‘你已经受到教训了，我挥鞭的时候你也在场，打了你哥哥也等于打了你。认错是件好事，但若没及时行动而错过了时机，有时是无法将已铸成的错误弥补过来的。我打你哥哥，是因为他没搞清楚情况，不分青红皂白、不自量力便要救你，如果咬伤你的不是小青蛇而是条青竹丝的话，你们兄弟俩早送命了。他没做错，却袒护你，这不是真勇。我要你们互助、互敬、互爱，而不愿见你们互相遮掩对方的过错。’”

“我才了解，老爸一直都知道富荣是清白的，但还是揍了他。像这种情形，不胜枚举。

我知道富荣也是爱我的，只是他没法熬过、忘记心灵的空虚，他身旁的人不是为了讨好、谄媚他，便是心怀不轨等著看好戏。他爱我，却也恨我，那是一种矛盾的纠缠心理。”

“他临终前我不在他身侧，等到他咽下最后一口气时，我却到得太晚了。老妈早我一步到医院，红著眼告诉我，富荣唯一的一句话是‘原谅我，凯凯！’。”

“所以你们都没爱上我，你们是彼此的依恋著对方。”丁瓊玫很理智的告诉他。

“很抱歉，”他懊悔的说：“我以为我那时候是爱著你的，但回想起来，除了迷恋外，也许想藉既成事实，好让富荣心死。”

丁瓊玫动容地红了眼。眼前这个英俊的男人曾是那么骄傲与自满，但最吸引人的时刻却是在认错的一刹那。尽管他从没爱上自己，她却一点都不后悔自己所付出的爱与担忧，即使注定永远无法得到回报。爱一个人是没有理由的，不爱一个人时更是勉强不来的。

她抽回手，从皮包内拿出一只信封装，平放在桌上，顺势推过去。“这是富荣留给我的遗产，我留著只是触景伤情罢了。”

他没伸出手，只是抽著烟，任那信封袋静躺在桌面上。“你还是留著吧！它们还值不少钱，日后有急用时，你可以抛售应急。”

她还是摇了摇头，不肯收回。

他皱起眉，随即想到点子似地舒展眉心，转身提起西装外套，拿出一本支票簿，随手写了一个数字，横签下名后，俐落地撕下那张支票挪过去。

“那就收下这张票子。麻烦的是得劳你专程跑一趟这家外国银行才得兑现。”

她心焦了。“我不是找你要钱的。更何况，你开出的票价已远超过股票市价了。我不能收！”

“请你务必收下，因为你打算平白奉送给我的东西，对我有重大的意义，没有你那百分之十的参石重机的股权，我很难办事。你收下款子，即使不做任何投资，放在银行生点利息都好过日子。”

“我不能！”

“就算我拜托你。”

“真的不能。我好不容易可以跳出这片纸醉金迷的灰网，看见湛蓝的晴空，如果再收下你的钱，只会把心情弄得更混乱。平淡也有平淡的好处，你工作不也是如此吗？只将公司的业绩当做目标冲刺，而不以收益多寡为傲。你这个人重情、重义，对利倒是看得淡薄。”

“你又知道了？”他眉一挑，嘴角微微牵动了一下，不以为然的反问。

“不用否认了。你若不重情，早就对富荣及爷爷采取报复行动，不可能还愿意合并瑞士的公司。你的公司在规模上虽比不上参石，但净赚率却超出一倍以上，有人会做这等傻事吗？你若不重义的话，不会那么厌恶我的行径；你对两位前妻的态度，不明就里的人还当你是斤斤计较几分小钱才分期摊给，事实上，你却是想确保她们一生无虑。”

“我想是老头儿跟你发过牢骚了！”他讨厌人家探测、分析他的行事动机。

她但笑不语，巧笑倩兮的模样吸引了在座其他客人的注目礼。她伸出手将支票挪过来，拿出自己的笔在那张票上动了手脚，改了几个阿拉伯数字，然后说：“好了，我收下。只是我得把这张支票加框裱起来，以防将来你贵人多忘事，忘记我曾收下这笔钱。”她再次伸出青葱玉手握住他的，坚定的说：“我们终于能成为朋友了！知道你肯放开心去爱人，是我这一生最乐观其成的心愿。我曾想过，如果七年前你真的对我说过那三个字的话，说什么我都会熬到你回国。我们女人心的构造跟你们男人的不太一样，所以若你

真爱上了她，千万别吝惜对她吐露爱意，因为说爱与认错一样，都怕迟。”她站起身子，拿起帐单，转身走向柜台。

爱！

是吗？他端坐原位，交臂环抱胸前，嘴上叼著烟，重吁口气将掉落在眉心的一撮刘海往上吹，反覆思索、玩味丁璦玫的话。

他爱上罗敷了吗？他以为他只是特别关心她罢了！想跟她共度余生，因为有她在身旁，生活不再是一堆充满数据、曲线、业绩报表的日子，甚至连跟她斗嘴，都为他庸庸碌碌的岁月注入一股活力。罗敷就像一把细致的锄头，翻动了心中那亩荒凉、龟裂的田。就不是璦玫的那番话，他要耗费多少时间才会看清自己？

“李富凯！你太嚣张、太过分了！”

他漫不经心的从思维里跳出，一抬眼竟错愕地望进一对委屈的眼眸；看著罗敷气得红通通的小脸蛋，平日慧黠的杏眼已充满妒火，小嘴也噘得半天高。这不但没令他生畏退缩，反而给他一种崭新的经验与认知。

他露出一个足以令人神魂颠倒的笑容，马上伸手触及她的纤手，强拉她坐下。“唉！亲亲！你别误会”

“我不叫亲亲！好恶心的称呼。”罗敷凶归凶，但还是将音量压低。“你背著我跟人暗通款曲，还打扮得这么花俏，穿了这么称头的三件式西装，我连洗都没洗过”

“这套西装水洗不得，得用乾洗的。”他从中切进，揶揄的说。

罗敷根本无心理会他的玩笑，一迳的唠叨：“你不是怕热吗？希望你下一秒就中暑休克。”她举手撩了撩他帅气十足的头发。“还上发雕！下回我一定买整打猪油给你涂抹个过瘾。”说著又从他白衬衣口袋内掏出太阳眼镜往自己鼻梁一挂，缩起下颌，瞪著他说：“还穷极无聊的摆酷。”

“你骂完了没？”他托著腮，长吁了一口烟，另一手垂放桌上以指尖轻敲桌缘。直觉告诉他，自己一定有自虐症，才会喜欢听罗敷唠叨、骂人。不过教学相长，切磋技艺嘛！

“还没！”

“太好了，我洗耳恭”他那个“听”字还来不及脱口而出，嘴角的雪茄又被抽走了。

“跟你提过了，别在我心情恶劣时抽烟。”说完又是将雪茄一折，然后转头继续开火，“不是琵琶别抱了吗？我看你见人家美丽动人的姿色，心里就痒痒地想再重弹阳关三叠”

“等等 停。你说什么‘碟’来著？”他决定跟她玩个小把戏。

“阳关三叠。”罗敷顺口应了他的问题。

“那是一种骨董乐器吗？用三个碟子串成的乐器？”

“你是在寻我开心，还是在找碴？”她斜睨他一眼。“我以为你国字虽写得难看，但用字应该还颇上道。”

“但我的父亲大人没告诉我那是什么东西。”不过我父亲大人的父亲倒是满爱听的。他心里念著。

“你到底在哪里长大的？外太空吗？”

“没那么远，是更近的瑞士。”

“瑞士！你怎么没跟我提过？我以为你是土生土长的台湾人！”

“我是土生啊！只不过你没问过我是不是土长。”他无辜地侧头看她。

“你一定要有问才必答吗？不能多说些话吗？”

他会心一笑。“有问必答也犯了你的禁忌？这是我的习惯，积习难改。你总得给我一些时间适应吧！”

罗敷瞪了他一眼，决定追问到底。“好！现在给你时间适应。瑞士是怎样一个国家？”

“弱国小民的，讲了也没什么意思”他又想几句话简单带过她的问题，见罗敷怒目而视，马上转口，“不差啦！养老好场所。”

“瑞士首都在哪？”罗敷狐疑的问了。

“瑞士哪来的首都？很奇怪！瑞士人从不承认那个洋葱集散地是首都，但外地人偏偏要把 bern（伯恩）看成首都，它只不过是政治议会及各国外交领事的所在地罢了。论名气，随便挑一个城市都比 bern 响亮。瑞士是中立联邦，境内住了不少外来人士，势力最大的是德语民族，法语居次，义大利语是少数边疆民族，就甭提他们的影响力了。不过当你要问他们是哪一国入时，答案一定是 swiss。当地人不太搭理政治事务，但全国举行公民投票时，可有得吵了，表面看来举国腾欢、四海归心，私底下却是有点分崩离析，又不会垮。说强不强、说富不富，物价高昂，教人见了颇有‘仰之弥天’的感慨。税也课得挺重的，不过和丹麦、挪威的百分之四十的税制相比，是小巫见大巫了。以你的月薪三万二打个比方，扣了四分之一缴税，再扣四分之一付房租后，在瑞士苟延残喘还活不过十天，除非你自家种菜、放牛，自给自足才可勉强糊口过口。总之，要去观光，我举双手赞成，若要移民，先考虑怎么过日子再说。”

“我台湾住得好好的，又没说要移民。你住瑞士哪？”

“苏黎士。常听人家批评苏黎士人站相不佳、非常‘足曳’，但瑞士到处都是山坡地，不那么站，很容易因重心不稳而跌倒的，怪得了我们吗？”

“足曳？”罗敷被他唬得一愣一愣。

“曳啊！”他深怕自己大笑出来，便又赶快张口说话：“瑞士很烦人的，太奉公守法反而而不便民。譬如现在吧！你从瑞士西南角法语区的 geneva（日内瓦）搭火车出发，沿途经过 lausanne（洛桑小镇，以旅馆学校著称全球）、fribourg（佛莱堡）、bern（伯恩）、lucerne（琉森）等大站，最后到东北角处德语区的 zurich（苏黎士），光是站长用三种语言扯喉疾嘶、嚷著要验票就会烦死人，而且过了 lucerne（琉森）中部后，几乎每过一小站，就得三不五时地亮票让查票员验明正身。若把那套瑞士时间做法搬回台湾，从高雄搭火车到基隆的乘客不就倒八辈子楣了！”为了消她的气，还得给她上这门课，实在是煞费苦心，学昏君放狼烟可能还省口水些。

“为什么？”罗敷不解。

“觉都无法安安稳稳地睡上一顿！”他理直气壮的将话进出口。

罗敷气岔了！他胡诌半天，只为抱怨无法睡觉！他拐人的功夫还真是有凭有据。“你有完没完”

“当然还没！我正在适应多说些话。”他还不想就此停摆。“世人有所不知，以为瑞士是中立国便是天堂乐土，才怪！在瑞士，若要进大学也是得用考的，瑞士最高学府 university of st.gall（圣家洛大学）恐怕比台大还难念，进去容易出来难。”

“这么说你自认资质过人罗？”罗敷讨厌他这副高傲样，他又没念过台大，怎知台好不好念！

“哪里是！甘井先竭，天才早夭。我资质差得很，考不上 st.gall，本来要到 oxford (牛津)，怕人家嫌我文学底子不丰，到 cambridge (剑桥)，我又没有一流科学家的头脑，所以只好沦落至巴黎大学攻经济了。不过塞翁失马，焉知非福，到巴黎去我还乐得逍遥，因为巴黎美女如云，十个女孩有九个俏，最后一名少说也是中上之姿，不过也还是美呆了。其中最美的就属修艺术的女孩”他说得是眉飞色舞，口沫横飞。

罗敷心想他的脸皮是愈长愈厚了。谁不知道巴黎大学是举世公认的“全球最老学府”，他明明是闷骚得很，又爱装出一脸谦冲的模样。“我不爱听那些美女的故事，你最好别把话题扯远。”

“好吧！那就说俊男吧！瑞士男人也是要当兵的，想要一鼓作气、一了百了都没得商量，还得从十八岁行役到四十五岁，虽然一年只要‘衔枚’三天，逃得了一时，逃不过一辈子，只要你持瑞士护照一天，那天数是累计的，连大老板在开金融会议时，都得衡量轻重，以便挪出时间。这还不打紧，更荒谬的是，每个‘役男’都得配枪，那枝枪还不能任意亮出来，退役前非得缴械不可。完蛋了！平时连擦都没擦，谁知那支枪放到哪？”他贼兮兮的笑著。

罗敷见他笑得邪恶，总觉得他“白话”中参有“黄话”，便忍不住岔开话题。“你知道‘罗敷有夫’这个典故吗？”

“小时候背成语故事时听过，不就讲一个正经八百的已婚妇女，警告一个想纳妾的老不修滚边站，少打强占民女的歪主意的故事吗？”他童心一起，是没完没了。

罗敷莫可奈何地接受他粗俗不堪的解释。“好！那你怎么会不知道‘阳关三叠’呢？”她根本忘了丁璠玫了。

“你一定要绕著那三个臭碟子转吗？再转下去唱盘都要跳针了！”他故意皱眉抗议，但心里却大喊“奏捷”！

“不是碟子！是古代家喻户晓的琵琶曲调，很有名的！”她嗓子都哑了。

“好吧！很有名的琵琶曲调叫阳关三叠。谢谢你晓以大义，亲爱的老婆。”他说完就是低头一吻，蜻蜓点水地点上了罗敷的鼻尖。

罗敷的心被他的吻弄得七上八下，红了眼，就又要放声出来，“你背著我”

他可不想重头倒带来过，便赶忙招来侍者点了些果汁及冰淇淋，然后倾身搂住她，拍著她的背，哄著说：“你一定口渴，先喝杯果汁润润喉，让我解释来龙去脉。人家只是好心的告诉我，她要结婚了，对方是比我更老实又奉公守法的好对象。”

“她长得那么美，你不动心吗？”

“那你去追她好了。”他打趣的回话，一颗心却直往下沉。尽管罗敷认定他是土人类族，似乎潜意识对他的所作所为抱持怀疑的态度。若哪天地无意间他发现他就是那个暴君总经理的话，后果不堪设想。他得开始一点一滴灌输她一些概念。

“你知道我为了什么娶你？”

“因为你太老，我太笨。”她已关上耳朵了。

“每个人当然都喜欢美丽的东西，有幸的人甚至可能捉住它、保有它，但美丑真的那么重要吗？人我的看法不见得一致，对公认的美也不见得会产生同一种程度的情愫。我得说，这是上天公平的安排，否则你争我夺，光是

抢回一件宝物就会折煞所有的人了。就拿你来说好了，你认为自己没人家美，但我觉得你很好，心地也纯善得很。当罗曼告诉我，你小时候遭受到的挫折时，我才了解自己无心出口的话重伤了你。我言者无心，你听者有意。你下意识地保护自己，告诉自己，外表美丽的东西最是刺人，对男人也潜意识地推拒，所以你寻寻觅觅想找一个安全、可靠、忠厚又老实的伴侣，若有朝一日，你一觉醒来发现我与你所想像的人根本是大相径庭时，你会怎样？”

“你当然是我所想像的人，你——”

“我刚愎自用、为所欲为、巧言令色、做事不择手段、说话既刻薄又不留口德，一旦得理就不饶人。”他一鼓作气、全数托盘而出，他已无法再佯装下去了。

罗敷瞪著美目凝望他，无视于侍者端来的冰淇淋，半晌才开口说话：“我还留说你高傲，但你今天似乎有一点矫枉过正了。没必要把自己贬低得像那个暴君总经理吧！”说著就牵起他的手放在颊边。“对不起！我不该无理取闹的怀疑你，你当然不是那种拈花惹草的人。”

他怔忡不知所措。忆起自己前两次胡闹的婚姻，对她隐瞒著事实的罪恶感不觉油然而生。他才认识这个小女人不到三个月，便笃定要娶她，而自私的代价却是一袋袋沉重的自我责难。未遇见她以前，他从不曾认为自己的性格缺陷是缺点，甚至为此还沾沾自喜不已；如今呢？他已变了一个样了。

“小敷，不论将来发生什么样的意外变化，请你务必要给我一个解释的机会。答应我！”

就在我这么——爱你的份上。”他绝望的脱口而出，紧扣住她的手。

罗敷莫名感动了。“我当然会。何只一个，即使千个、万个机会，我都愿意给。”

他爱她！不再是仅仅喜欢而已！

第七章

第五夜。

李富凯终于可以拥著娇妻入怀，安稳的度过恬静的一夜，思忖这些天来，她刻意制造出一些混乱的动机。他能感受到她在逃避、闪躲，于是只得轻抚她的细发，哄著她入睡。

翌晨，他在一阵闷闷的噪音中苏醒，睡眼蒙胧地伸出手臂，想将身旁的可人儿揽过来。

原本心满意足的撑开了眼皮，但定眼一瞧后，才发现紧抱在自己胸膛里的竟是一个绣花枕头。他低喃地咒了一句，一脚便踹开了枕头，随即扯喉疾嘶：“小——敷——”

不到三秒，门口出现一名女子，她的身上套了一件围裙，头上顶著一个可爱的头巾，小脸上还蒙著一块口罩，嘟哝地闷声道：“你醒了。已日上第三竿了！”

“what？”他掀开了棉被，迳自从床上坐起。不是因为睡晚了，而是他不懂她在说什么，便重重地甩甩头，想摇醒自己。

“在我家报时习惯的术语。第一竿是五点到七点，第二竿是七点到九点，现在是九点一刻。”她一手拿著拖把，另一手拿著清洁剂，目光闪躲地遽转过身去，催促著，“早餐我已准备好了，你快换穿衣服吧！”说完就溜烟的跑走了。

他蹙眉、惊愕地看著她的一举一动，顿时才知道她之所以逃，原来是为了躲避赤身裸体的他。他没好气地跳下床，决定舍弃往常穿著睡袍吃早餐的习惯，不加思索地套上一件规规矩矩的衣服后，才走进浴室，拿起刮胡刀。

他今天一定得做个了结。不是因为他按捺不住情欲，而是他发现她可能有个小秘密没告诉他。这个心结若没及时解决，他们的夫妻生活便会有个大鸿沟。他抬起手摸了摸下巴后，再拿起刮胡刀刮去未剃乾淨的短髭。

往昔，他与前两任妻子在床第间虽是搭配得很好，但一出了卧室后，在感情上却毫无交流沟通的余地。她们要钱，也要他的身体，但都是桩没有爱的婚姻。他已经不太记得娶她们的原因了，大概是因为翠芳长得像璦玫，而妮可又长得完全不像璦玫及翠芳吧！再加上两人都呼天抢地的说，失去他便活不下去，为了让她们活下去，他就答应了！这理由听来牵强，但当初他应该就是因为这原因才冲动娶了人家。回瑞士后，得找克霖问个清楚。

他刮完胡子，开始刷著牙。如今他好不容易在这老大不小的年纪遇到一个令他心动、甘心付出一切的女人，他不能再让这桩婚姻有缺憾。这时他一反常态，开始感谢那区区四分之一杯的白兰地了。

他懒洋洋地踏入客厅，好整以暇地倚墙而站，看著罗敷正忙上忙下的拖著地板，揣测有哪一个女性上班族会在新婚不到五天，难得有一个周末可在家偷闲时，却一大早起床，摸东摸西的操持起家务，而且一副非把自己累得半死不可的模样。

她分明是在躲他。躲什么？当然是她没有的！

“你还有哪里没弄好？我帮你。”他随口问。

“已经好了！”她咕哝的声音从口罩传出，然后挺直腰，提起水桶及拖把朝厨房走去。

“咖啡已煮好了，面包是新鲜的，果酱都放在桌上了。”

他绷紧下颌坐在桌旁，拿著犀利的目光打量已卸下一身工作服坐定位的罗敷，许久才挪开视线，侧转头去，露出严峻、有棱有角的侧面轮廓。

半晌后，他才回过头，打破沉默，一个字一个字的脱口而出，声音清彻犹如洪钟。“你怕什么？我吗？”

罗敷心一凛，猛然抬头，重摇一下，“我没有怕你。”她被他一反常态的冷峻表情吓得惊慌失措。她从没见过他如此骇人的神情。

“那你到底在怕什么？”他重复问，冷淡的口吻让罗敷仓皇。

“我没有啊！”她倏地低下头，矢口否认。

“永远别对我说谎！”他冷然地说，然后站直颀长的身躯，两步坐到她旁边的椅子，口气瞬转轻柔，“你的确在怕一件事。从周二至周五以来，这事就盘据在你心中挥之不去，只因我太忙，没法跟公司请假，所以省了蜜月，两人的距离便被拉大了。但是今天是周末，你我皆不用上班，这让你更是怕得有如惊弓之鸟，你以为我会不顾你的意愿与安适，强迫你就范吗？”

“我没有……”她依旧不愿承认，泪珠却不听使唤地颓然滑出眼眶。

他伸出一手拢住她的肩，另一手环住她的腰将她抱起，迈步走进客厅，跌坐至沙发上，拥著她，摇晃著她，想给她安慰。“我们一起克服它！你怕

什么？”尽管他心里已经有了谱，仍捺著性子问。

“我不怕你，但……我不能，我就是不能！”她嗫嚅地说。

“你不能！不能吃饭、不能成眠、不能开车，还是……”他泰然自若地引导她做更进一步的坦诚。

“我就是不能忍受别人碰我！”她大吼出来。

“很好！你瞧，这不是易如反掌的事嘛！”尽管心已在淌血，他仍漾著笑意鼓励她。

“通常一个正常人会对一件事产生莫名的恐惧感，大多是在两种情况下形成的。第一种是曾经历过不悦的经验后所产生的排斥感；另一种则是全然陌生的无知所引发出无端的恐惧。你是哪一种？”

罗敷靠著他的胸，思揣著他的话。“大概都有吧！”

“好，那我们就先从第一种情况谈起。假设你曾遇到另一个男人，结果他伤了你的心，收场是坏得一塌糊涂，是吗？”

“不仅坏得一塌糊涂，简直荒谬、可笑到极点。”

“荒谬、可笑！”他背往后一靠，横了她一眼，忍不住重复她的字眼。

“你没听错。我大二时，曾喜欢过一个同系的学长，他长得很帅，就跟十楼的邬昱人一样帅……”

“等一下……”他当机立断地拦截她的话，皱起眉问：“你说十楼的邬昱人，他是谁？”

“你同事啊！整幢参石大楼里，大夥一致公推的帅哥。”

“没听过这号人物！”他粗声粗气地冲了她一句。心里却想著下周一得去十楼逛一圈，就算那家伙是中华民国、甚至全世界最帅的人都不关他的事，但在他老婆眼里，那混小子胆敢帅过他的话，就等著喝西北风吧！“继续言归正传，你在大二时碰上一个没生脑袋、不长珠子、空有外壳，而且是个败絮其中的大郎中，你接下去吧！”

罗敷缩了一下肩头，斜瞪他一眼。心想人家也没惹他，他倒把人家批评得一文不值。

“我对他也颇有好感，毕竟长相斯文、文质彬彬的人还是挺吸引一个二十岁的女孩。”

“所以你就没头没脑喜欢上人家了。”他吃味地帮她接尾。

“起初我们约会的方式不外乎看电影、喝茶、聊天、互吐将来的抱负。但交往不到一个月后，他就要把时间挪至晚上，并把地点换到公园内的一个隐密处……”

“等等……”他又有意见了，“你说他想把你弄上床，但却没找一张床来，打算就地解决，是吗？这兔崽子也未免太不上道了！”他气爆了！虽然他知道那家伙没得逞，但一听到罗敷差点被人如此不值的糟蹋时，还是难忍怒意。他想宰了那个兔崽子，连烹带煎地拿去喂猪，怕就怕连猪吃了都会拉肚子。

想完后才瞟到罗敷的脸已乌云密布，便随口问：“怎么啦？”

“你到底要不要听我说完？要的话就别打岔。我才讲一句，你就三、五句的发表高见、遽下断语。”

他双手一摊，请她继续。

“当时公园里也有好几对情侣，因此我自认满安全的。刚开始时我们同以往一样话家常，大谈他的志向，不料谈不到十分钟，他便开始对我上下其手。我试著拒绝，他不肯听，并且执意要解我的扣子，怎知他的手一摸到我

的腰际，我就紧张地咯咯大笑出声，笑得涕泗纵横，眼泪、鼻涕都流了出来，甚至将巡逻的警卫也招来了。结果是他尴尬的逃开，而我被巡逻警员送回家。从此在校园里一撞上我，他就会恶声恶语地提醒、数落我，说我是二十世纪最无趣、又冷感的女孩。我也不怪他，毕竟我若不跟他出去的话，也就不会落得这样的下场。”

他静听著，突然双臂一收便将她拥得更紧，喃喃赞道：“聪明的女孩！”

“聪明？我笨死了，糗得要命。”她不以为然的反驳。

“你难道从没仔细思量过，你之所以会大笑出声，乃是潜意识地想保护自己，免于受人侵犯。你意识到危险，却无法逃脱，因为你自认心甘情愿跟他走，由不得人；不过，在最后一秒还是后悔了，情急之下便藉著笑给自己留了一条后路。”

“也许吧！但我爱你啊！我并不畏惧你。但就是厘不清为什么那晚你一碰到我时，自己竟还是笑得一发不可收拾。”

“那是因为你不想再被人批评为冷感，因为你害怕我也会跟那个混球一样，在心里讥嘲你。但你一定要相信一个爱你、了解你、关心你的丈夫的话，你绝对不是那家伙所形容的人。他甚至不了解你，更不关心你，如此信口雌黄的恶意中伤，只是在弥补他自己的虚荣及肤浅罢了，你怎能放在心上呢？相信我！你绝非冷感的人。”他轻抬她的下颌，慢慢的低下头，温存地轻扫她的红唇，双手轻拈，摩挲她的颈项。“你知道吗？你有一颗最敏感、精致的心。纵然你不记得，我还是要告诉你。当我轻尝你的肌肤时，你是百分之百的回应我；当我轻扫你曲线完美的颈项时，你细语低喃的可爱姿态令我心神荡漾；当我膜拜你如凝脂的酥胸时，你的嚶吟更是令我销魂。你是我这一生梦寐以求的天使，爱你的感觉宛如置身天堂，而无法亲近你的痛苦、绝望更像是被打入了炼狱。”他磨人的吻再次降落在她的锁骨上，以撩人的舌尖逗弄她、引诱她。

她强压压下那股酥麻的痉挛，但它像电流般不听使唤地直窜上她的脑门，袭击、冲撞她的理智。他带来的张力令她没来由的轻颤，教她咬紧牙根、握紧双拳。

她想哭！

她想抗拒！

她想大呼停止！

她费力的张开了唇想吐出“不要”。

然而，她终究忍不住娇喘出声。于是，她摒弃说不能的念头，驱散大呼停止的冲动，投降并不再抗拒。但是，她还是哭了！为了能坠在她心爱的丈夫怀里解脱而喜极而泣。

他乘胜追击，轻抱住她，为她拭去额与颊边的涔涔汗水。他所投注的那份执著与小心、那份温柔的对待，就像是他手里捧了一只易碎的精雕花瓶握得太松，怕摔了它；握得太紧，又怕摔碎了它。唯一可行的方式是小心翼翼地呵护，慢慢朝卧室走去。罗敷就是那块瑰玉；而那块瑰玉便是他的心，失去了罗敷，他便又会一无所有。

他感谢上苍让他踢到了这块玉，更重要的是他捡了起来，而没有放回去。

“李总，早！”

潘经理将档案夹横挡在胸前，小心翼翼地跟在李富凯后面，打了一声招呼。原本以为回应她的，会是一句简单俐落的“嗯！”及一张严肃的扑克脸，不料对方回转头来，竟对她绽出一个万人迷的表情。那张英气逼人、五官分明的俊脸漾著罕见的笑意，当下就把她迷得神魂颠倒、晕头转向了。

“潘经理，早啊！你今天打扮得真漂亮，晚上有约会？”他闪烁的黑眸中带有几许的赞赏。

“对！李总这周末上哪儿度假去了？”她看著西装笔挺、身高六尺的李富凯，想起礼拜五被他点名的窘态，便小声询问，想打听有哪一家度假中心能有这么神的奇效，竟能改造平日不苟言笑的上司。

“天堂。”他似笑非笑地随口报个名，怡然自得地继续领在她前头，向会议室走去。他经过郑小姐的办公桌时，瞥了她一眼，便靠在秘书桌前。“郑秘书，你的打扮是愈来愈有韵味了，年底别忘了给我份喜帖啊！”

郑月美赫然抬起头，一脸怔忡地呆望著那个除了公事以外，从不轻言夸奖人的总经理穿过长廊，进入会议室。

是那一个总经理吗？太不可思议了！此时的郑月美恨不得手边有架收录音机，能把他的话录起来，然后放给整幢大楼的人听。因为她若光用嘴唇子把这一幕讲出去的话，只怕会被众人讥为无稽之谈。

十二点，会议结束。

所有董事与高阶主管咸有说有笑地跨出会议厅，准备下楼午膳。

“我说嘛！李总年轻有才干，当真就是不可多得的领导人物，若他真首肯、愿意回来接李创办的位子，那李老就后继有人，而我们可就高枕无忧了。”

“早说过，他做事一向对事不对人。”

“上回说他恶魔王，实在是言过其实，我胡涂了，竟没去察觉他大刀阔斧的用心。”

当天下午，暴君总经理陡然遽变的消息，如野火燎原般蔓延至各楼面。

台北参石大楼里，大大小小一百个部门，全部职工加起来，少说也有上千名，大家咸知有个地方叫“天堂度假中心”，但是104、105这几个号码怎么拨、怎么问，就是探不出这家度假中心的电话号码，累得查号台的小姐们一听到这家中心的名字，都出自本能地反射回答：“对不起，没登记。”

“罗小姐，帮我一个忙好吗？”会计小姐朱雨华走近罗敷的桌面。

“好啊！什么事？”罗敷嘴上横咬一枝铅笔，双手不时在键盘上飞跃著。

“我手上有一位员工的薪资表资料不全，可不可以帮我将资料调来看一下？真是不好意思，已过了一个月了，现在才来找你问。”

“没关系，叫什么名字？哪个部门的？我查一下。”

“是个叫李富凯的。”

罗敷露出讶然的表情，马上问：“怎么了？他是我先生，有什么不对劲的地方吗？”

“真的？太好了！是这样的，上个月安经理才亲自将他的个人资料交给我们，要我们帮他制作薪单，但是他没有身分证字号，所以我迟至今日未替他加入劳工保险。”

“哦！”罗敷会心一笑。“他是瑞士华侨，身分证最近才申请出来。我帮你问问，再告诉你。”

“如果可以的话，真是太好了！但是……我还是有个问题没解决。他银

行的户名，和你给我的罗马拼音的名字有很大的出入。我试了两次，都无法将他这个月的薪水汇进他的户头，而他又没来领薪水，好像一点都不愁钱似的。”

“他的名字是叫李富凯啊！富强的富，凯旋的凯，fui - kai lee。”罗敷皱起眉，心想他这两个半月不知是怎么过日子的。

“可是银行里理来电告诉我，帐号是没错，但户名有些出入，所以对方往来银行拒绝受汇。办事员还好心的将他的英文名字抄给我。”朱雨华递了一张纸条给她。

罗敷接下那小纸片，瞟了一眼，便愣住了。

frank f.k.lee

“你确定是这个名字？”她取下铅笔，拿它比了比小纸片，重复问一遍。

“没有错！乾脆叫你先生转回国内银行开户好了，每一次汇他的薪水都会出问题。”朱雨华发著牢骚。

但罗敷充耳不闻，只是拿著那张小纸片，双眼直瞪著那几个英文名字，呆若木鸡，一动也不动。

“罗小姐！罗小姐！”朱雨华见罗敷愀然失去血色的脸，便轻唤了两声。

罗敷一回神，仓卒应道：“我上去查一查，等一下再给你正确资料。”说完忙抽出桌上的一份档案，打开夹子后便一张张的翻阅，连会计小姐人已走了，她都没察觉到，心里不时念著：“不要是他，求你不要是他！”

每一张人事公函的传真署名都潦草遒劲得看不清字迹，但罗敷从最上层抽出了一张较清晰的正本公函研究著。

第一个名字的确是 frank 没错，姓氏后面的两个 e 被拉得老长的，尾端收笔时却是强而有力的一顿。她不加思索的拿起那张公函走到影印机前复印了一张副本，然后回原位将影本的签名处裁剪下，放进自己的包包里，便跌坐入位子上发呆。

那个总经理回台湾的时间和李富凯出现的时间不谋而合，而且无独有偶的，两人皆是瑞士华侨。怪不得他不肯透露自己的分机号码，还说什么工作不固定之类的藉口，鬼话连篇！

而安先生也和他一鼻孔出气的瞞著她，但也许安先生有苦衷，一定都是李富凯个人的馊主意。

谢谢你的好心。但我以为敝公司是纯粹在徵才.....

我没寄展历表.....

你这不是以貌取人吗？

三人成虎！这是典型的一犬吠影、百犬吠声.....

人家也是人生父母养，名字这种事最好别拿来开玩笑.....

他竟是她最讨厌的那个总经理，那个心高气傲的独裁暴君！她一直都被蒙在鼓里，雾里看花整整看了三个月，她甚至连自己先生的真实身分都没搞清楚，就胡里胡涂的嫁了。

他这三个月来一定无时无刻都在嘲笑她，等著看好戏。他大费周章地娶她，只为了确定她会受到以貌取人的悲惨教训。什么忠厚、老实、木讷、寡言，根本都是一出出的骗局。人家甚至都跟她掀过底牌了，明明只有 two pairs，她还一厢情愿的说他是同花大顺。

他为了拐她，甚至不择手段、无所不用其极的说出喜欢她、爱她的话，撒下漫天大谎，而她竟笨得相信他的确是因为爱她才娶她。他怎能如此轻易

的扼杀她对他的憧憬？她是那么信任他、依恋他、看重他、视他为全部，瞿料，他所回报给她的，竟是以伪善糖衣包装起来的虚情假意！他怎能？

想著他以前爱理不理人的模样，只道他不爱主动跟女人搭讪，是个老实人，没想到他根本是对她一屑不顾。凭她这等姿色，她连边都沾不上，还一迳的要去缠他。

想著他冷酷无情的求婚，她竟当他是憨直、不懂情调，连一刻钟都等不及，便不加思索的答应婚事。

当其为著床第之事紧张万分时，他却已是个中老手了。说什么他是他的天使，果真如此，她不知该排到第几百号了，搞不好他玩弄、厌弃的折翼天使排排站都可以参加双十游行了！无耻之至！

或许他想换口味，因为他还没上过像她那么笨的女人，等他玩腻她后，又会像甩掉前两位妻子一样，如法炮制地一脚把她踢开，而且就快了！他甚至早在还没娶她前，就已经计画好如何甩开她这个包袱。再过两个礼拜他就要起程回瑞士，一辈子都会避不见面，然后再经由律师跟她连系办理离婚事宜，电视上不都这么演的吗？

不论将来发生什么样的意外变化，请你务必要给我一个解释的机会。答应我！

就看在你这么爱你的份上。

看在我这么恨你的份上 你去死！想都别想。

他可以去角逐奥斯卡最佳恶心男演员奖了，不仅如此，还可囊括编剧及导演奖，他是她所见过最表里不一、口蜜腹剑的人。

若有朝一日，你一觉醒来，发现我与你所想像的人根本是大相迳庭时，你会怎么样？

她会怎样？当初她连想都没想过，这时她倒想到几百种她会怎样的作法。

她要把王羲之的魂招回来，请他赐写“万恶淫为首”的墨宝，然后用最昂贵的玳瑁框裱起来，狠狠地往他头上砸去，砸得他眼冒金星。

她要他滚进他的天堂里，管他跟谁厮混，但求留她在地狱里就好。

她会拒绝离婚，以免他再去糟蹋别人，为害人间。

她要他失去控制，并揭穿他的真面目。

她要他也知道遭人蒙骗、愚弄了三个月的感觉与羞辱。

这辈子，她受够了！

罗敷抽出纸巾，胡乱地抹掉脸上的两行泪，然后遽然起身，走经一堆吱吱喳喳的女同事身边。

“他真是帅透了！那种巨星级的微笑，我从不知道他笑起来会那么与众不同，简直和以前判若两人。”

“说得也是，也难怪人家可以用一个丢一个，他有本钱 呃 罗小姐，怎么了！我的脸上有脏东西吗？”

罗敷狠狠瞪她一眼，才说：“没有，本来我以为有，但看样子是我瞎了眼了。”然后就踏出办公室。

罗敷，你不能哭，不能再轻言掉泪！

泪水有情，若偏偏为一个无情的人而落的话，就太浪费了。小小打击算什么，以前的挫折不也忍过吗？她告诉自己。

然而她心里又悄然响起一串声音：这次不一样，罗敷！你爱上了一个

人，而这个人却耍了你、欺骗了你。你本以为那片为你避雨挡风的屋顶，是湛蓝澄澈有如琉璃，实际上，却是一堆自己堆积起来、满目疮痍的碎玻璃；它坑坑洞洞，遮不了雨、挡不了风。

为今之计，是你得振作独立，为自己架起屋檐，搭盖窗缘以避风雨。

可是，婆婆泪眼本不受意志主宰，既不识闲愁，又怎么懂得人何以心碎？于是乎，那不听使唤的泪液，便如串串晶莹的珍珠，顺势汨出，潺直下，教她不得不以双手掩面，抵挡潮水。

她黯然地冲下楼梯，想泄愤、透气。当她快到十二楼时，有两个谈笑风生的影子向前趋近。她伤心得连头都懒得抬，就侧身下楼让人过，没想到一个惊讶的呼唤声刺痛了她的耳膜，教她的心脏与血管倏地冻结。

“小敷！”

是那个为富不仁的大凯子！罗敷佯装没听到，直走下阶梯。

他追了几步，箝住她的手肘，强拉住她停下脚步，然后转身将头微侧对林刚说：“林副总，抱歉，你先上楼吧！我有点事。”

等林刚收回好奇的眼神离开后，他才转头将她拥入怀里。“真巧！我正惦记著你，你就蹦出来了，这叫心心相印。你要去哪？”

相印个头，大骗子！她按捺下脱逃的冲动，用手抵在他胸前，慢慢退后一阶，强力镇静的回答他：“我正四处找你，会计小姐想跟你要身分证字号。”她扳开他的手，拒绝他的碰触。

“我抄给你。”他掏出金笔，在一本小记事簿上写了几个号码，然后将纸条撕下递给她。

她接过纸条后，倏地收回手，不让他有机会碰她，并挤出一个笑脸，刻意看了一下他的衣著，用一种白痴才会有的口吻喊道：“哇！富凯！你老板对你真好，给你添了不少治装费。你还有几套这种水洗不得的西装，没带回家给我洗过？”然后睁亮无辜的大眼对他妩媚一笑。

他两手插在裤袋内，若有所思的看了她一眼，低头问：“怎么啦？眼睛红红的，哭过了？还是生病了？”忍不住心疼，他悄然地伸出指头，轻触罗敷的下眼睑，适时掬起一滴泪珠。

不要用这么温柔的伪装来骗我！罗敷忍泪，脑筋一转，然后可怜兮兮的回答：“也不是病，只是肚子疼，你知道的，就是女人病嘛！”

“哦！”他理解地将头一点，将信将疑地盯著她，虽是不太相信，但起码可以解释她现在闹情绪的原因。“我去十楼看过那个大帅哥了，那个叫邬昱人的工程师，他长得还普通嘛！你说说看，我和他谁比较帅？”他孩子气的问道，冀望罗敷会说他是较帅的那一个。

但罗敷则是露出一副开玩笑的轻蔑样，让人分不清她是在说笑，抑或是当真的。“你？就凭你！我亲爱的丈夫，你连给人家提鞋都不配，还是安分守己的做事吧！再两个礼拜你就得去受训了，想那些虚有其表的事做什么？”

他瞠目怀疑的看著罗敷，心想她今天是怎么了？吃了炸药了？话听起来有点刺耳。然而她纯真的脸蛋上又露出令人无法不爱怜的表情。看样子，她是真的很不舒服。“你要不要早退，休息一下？我帮你跟安先生请假。”

“没必要，如果每个女职员都因这个原因填假单，那个暴君不拿鞭子抽安先生才怪！”说完转身就要撇下他。

“等一下，小敷！”他的呼喊让她转过身来，他顿了一下说：“呃 瑞

士那边可能会有些紧急状况，他们要我随时准备动身，我正在等一通电话，所以可能得比预定的时间早走一个礼拜。”

罗敷的脸上依旧是僵硬没有表情，但心里却在痛吼：你就这么急著想把我踢开！连七天都不愿意等吗？但是她只将娥眉一皱，回道：“没关系，早七天走，也无可无不可，反正我们回家再谈。”说著就步上阶梯，转进十三楼。

他杵在原地，对她的话感到万分讶异。当他得知苏黎士那边有动静时，一方面为这项斩获喝采，另一方面又为离开她而失望。他以为她在得知消息后，会和他一样舍不得彼此，没想到反应竟是如此冷淡及漠不关心。

看样子，她人是真的大大的不舒服了。今天回家时，带一束花安慰她吧！

李富凯走上十四楼，经过秘书小姐的桌子时，将头微点。才刚关上副总办公室的门，林刚有趣的音调便自他肩后传来。

“那女孩是谁？”

李富凯双手插在裤袋内，脚跟一转，全神戒备地斜睨林刚，“她是人事室的罗小姐。怎么，又犯痒了？告诉你好几次，该戒一戒。更何况，她不会对你的味的。”

林刚眼珠子转著，思量他的话，没留神上司的口吻里蕴藏著浓厚的保护色彩，反而不以为然的反驳：“古今中外，花心的男人是天不怕地不怕，就怕娶到淫荡妇。她看起来像是那种贤妻良母型的好女孩。我也老大不小，是时候了。真是奇怪，以前怎么会没注意到她呢？”

李富凯右眉一挑，不便过问林刚个人的择偶观念，只是冷冷地警告他：“听说她有老公了，你最好离她远一点，没营养的话就此打住。你上回跟我提过的工程案结果怎么样了？”

见上司愉快的神情自脸上退却后，林刚不得不收敛起玩心，公事公办地拿出一份档案夹开始和他讨论起来。

李富凯下班前挂了通电话给罗敷，请她先回家，以便有个惊喜要送给她。罗敷告诉他，她要特别下厨，烧几道家常菜，以感谢他的体贴，并为下午无礼的态度向他道歉。

常李富凯将九十九朵含苞待放的紫玫瑰双手递给罗敷，并说会爱她久久长长时，她高兴的收下了花，还热情的在他的唇边献上一吻。当他正想要捉住她狠啄时，她人又马上撤开了。

“哇！好漂亮，人家说数大便是美，一点都不假。哪儿有花架？我要把这些花一朵朵地插起来。”

“外面花园里应该有些多余的石海绵，上回园丁老张来时，我看他留了几块，我去拿来给你。”

结果当他洗完澡，走进客厅，一瞥见罗敷插的那盆花时，呆在原地半晌，足足有一分钟讲不出任何话。眼看九十九朵娇艳欲滴的玫瑰，被罗敷按照长短，依续整齐的排列成紫色金字塔，其死板规律的样式、肃穆庄严的线条，令他见了不禁肃然起敬，直教他频频联想起悼挽仪式上的花篮。

“好不好看？”罗敷见他出来，便侧头对他回眸一笑。

“嗯，插得是很井然有序，”整齐过头了！“但是玫瑰是西洋花材，你不觉得用一个巨型玻璃瓶，或是任何长筒装起来会更自然些吗？那样比较

呢 更能突显玫瑰的生命力，同时带给赏花者更多生意盎然的情趣。”他挑著比较不刺耳、不强烈的字眼，以免伤她的心。

罗敷努起嘴，皱眉思量他的建言，然后咧嘴一笑。“你说得对！”于是她将一朵朵花又全部拔下，扯的时候还弄拧几朵盛开的花蕊。结果，经她这么一折腾，九十九朵花已凋零破败不堪、惨不忍睹的横躺在茶几上。

罗敷摧花完毕后，站起身，将大客厅四下巡视一圈，眼光瞄到墙侧的垃圾筒。

他见状赶忙飙到古玩架旁，打开玻璃柜，取出一个精致弧状的水晶玻璃瓶。“我想用这个装花会比较合适，还是把垃圾筒留给垃圾吧！”

罗敷打量那个五十公分高的水晶瓶，连忙说：“哇！这是百年前威尼斯的名厂杰作，若不小心给我打坏了，你不怕屋主找上门吗？”

“不会啦！你就用这个装。”他有点不耐烦的拿起了花，一古脑儿地将花捧起，全数塞进了水晶瓶，吁了口气。“成了！”

罗敷对他妍笑，露出两个可爱的酒窝，然后建议：“开饭罗！菜已上桌，就等你品尝。”

有著餐桌上色香味俱全的佳肴，李富凯不禁食指大动。“你是天才！”他看著盘上泛著银光、肉质鲜美的鳕鱼，立即拿起筷子，轻松夹起一小块白嫩嫩又细绵绵的鱼肉往嘴里送，嘴才合拢不到两秒，他的眼珠子便带著些许的迟疑。

“怎么啦？”罗敷看他的筷子停在半空中，便问：“清蒸鳕鱼不对你的味吗？”

“嗯 没什么，只是你加了多少盐去‘腌’这尾‘清蒸鳕鱼’呢？”李富凯原本就是个颇挑剔的人，但现在已被罗敷训练得连大气都不太敢喘。

“食谱上说四分之一的茶匙……哎呀！我一定弄错，加成四分之一汤匙的分量。我真笨！”说著紧咬著下唇，就要哭出来，然后起身要端起那盘鳕鱼。“我拿去倒掉。”

“不用 我吃！我吃！这鱼咸得正好下饭。”他伸手遏止她，然后赶紧扒一口饭，迅速夹起另一道宫宝鸡丁。才吃一口，连鸡丁都来不及吞下喉，喉咙就被呛住了。“水……”

罗敷慌慌张张的倒来一杯水，递给他，看他已俨然胀成猪肝般的红脸，便一劲的顺著他的背脊。“太辣了吗？但我把辣椒都挑拣出来了，怎么还会辣呢？”她喃喃自语。

“你放了多少辣椒？”他张开已然麻辣得失去知觉的唇，感觉自己像头喷火龙似的，一张嘴、一伸舌，就会喷出一道熊熊火焰。

“没多少啊！食谱上说得用两根长红辣椒，我想你口味淡，便改成一条，但是今天只有鸡心辣椒，我对照了分量后，就放了十个小辣子。”

“十个！”他吼了出来。“你煮都煮了，辣味也全都入了这只可怜的鸡，干嘛还费事把辣椒挑拣出来。多此一举！”

“我以为你不爱吃辣椒。”她委屈的又要拿起那盘菜。

“甭倒了！放著吧！反正这些可怜的鸡丁辣得我开胃。”他捺著性子不发作，然后提起汤瓢舀了碗香菇金针汤想清清喉咙，不料，汤还没下肚，就喷出来了。“老天！是甜的！”

“甜的吗？”罗敷说著也用汤匙舀了一口汤，轻触浅尝，然后很不好意思地面对那双紧盯著她瞧的厉眼，露出一个尴尬的微笑。“对不起喔！放错

了佐料。”

李富凯无奈地摇摇头，看了最后一盘虾仁炒白菜，心有余悸，迟迟不敢伸出筷子轻言尝试，但一瞧见罗敷受伤的表情，还是莫可奈何地动了筷子。

喜出望外！这一次，白菜倒是对了平时的味觉——不酸、不咸、不甜、不辣、不苦，虽有一些腥味，但对此刻早已饿得发昏的李富凯而言，那盘淡而无味的白菜不啻久旱后的甘霖，他急忙赞了一句：“这白菜好得爽口。好！”

罗敷终于展眉笑了起来，也伸出筷子，夹了一些菜放入碗里吃了起来，嚼了两口，娥眉一拧，便放下筷子改端起盘子。

他讶然看著她的举动，伸出手箝住她的手腕。“我说这道菜好，你干嘛？”

“我说这道菜一点都不好，平淡得没一点味，只有虾米的腥味。倒掉！你不用安慰我了。”她将他的手扯下，固执地端起那盘白菜走进厨房。

他快疯掉了！

他宁愿自己下厨煮给她吃。罗正宇把他给害惨了，当初他还夸口这事容易办，现在他倒后悔没跟丈人讨价还价。他瞥一下身旁的空位，纳闷她进去倒个菜还得花多少时间，便起身去看个究竟。

结果一踏进宽敞的厨房，便见她纤弱的身影缩在地上，肩头不停的抽搐、耸动，委屈地哭著。他满心愧疚地谴责自己，忙不迭地走近她，将她搀扶起身后拥入怀中。“对不起！你嫁了一个不识好歹的黑心老公。”

“不是……是我太笨了，我连顿菜都煮不好，你白娶我了。”她的头低垂，直钻进他的胸膛，自始至终没抬起过。

“谁说的？男人娶老婆如果只求饱餐一顿的话，我娶超级市场还省事些。一回生，二回就熟了，你会愈做愈好的，别哭了！”他疼惜地亲吻她的头发。

“你不信任我，连衣服都不给我烫，我太笨了！”

“好！好！明天我把衣服都带回家给你料理，行了吧！”

只见罗敷的小手搭到他的背后，食、中指竖起，摆了一个胜利的 v 字型。

第八章

下班后，李富凯执意要在外面用膳，他带著罗敷走进一家举世闻名的欧式西餐厅。罗敷畏畏缩缩地紧跟在他脚踵后，像个乡下姑娘进城似地四处打量著格局宽敞舒适、装潢典雅瑰丽、气氛一级棒的餐厅。

入坐后，侍者先为他们斟了两杯水，然后谦冲有礼地放下了大菜单，耐心的候在一旁，回答李富凯的问话。

罗敷摊开了菜单，被天价吓昏了，不加思索便脱口而出：“好贵哟！富凯，我们趁还没点菜以前走出去还来得及。”

侍者脸上仍是挂著一脸笑意，丝毫不以为忤。但他忍不住瞄了一下穿著保守、却气派考究的李富凯，马上就识出这名客人的谈吐绝对堪称上流，

与时下一般花俏的富豪不可同等而话。不过，他很纳闷，这位风度翩翩的俊男的眼光似乎偏差了几厘。

眼前这位秀外慧中的小姐不开口说话时是静如处子，那份冰心玉洁的气质可说是温婉动人，但是一张嘴说话时，可就大大的扣分了。反正现在的社会无奇不有，从事服务业也行之有年的他，什么样形形色色的人没遇过，这也不是头一回了。

李富凯无奈地扫了面无表情的侍者一眼，想著罗敷这几天是怎么搞的，以前是“爱面族”的拥护者，现在的行为举止倒变得极端不知轻重。

他假装没听到罗敷的警告便直接点餐，连徵询她的意见都省了。

“你到底是怎么了？以前是宁愿跳河也不肯在人前冒出这样无礼的话。”

“我是担心你负担不起，我们没必要吃得像大富翁这么奢侈。”

“这里的料理皆是大厨以真材实料烩煮，总比你花双倍的钱，煮不成一顿饭来得省时省力。”他漫不经心的嘲讽。

罗敷不理睬他的讥笑，拿起餐巾的一端往脖子上一塞，像个幼稚园小娃娃一样玩弄起刀叉，还不时用小指掏掏耳朵、抠抠鼻子，轻率的模样就只欠没伸指挖鼻孔罢了。

当侍者送上了热腾腾的牛排时，罗敷更是肆无忌惮的将刀叉弄得铿锵作响，颇有磨刀霍霍向猪羊的架势；喝红酒时还不忘发出噪音，教李富凯连一句遏止的话都懒得说，只顾将肉往嘴里送，竭力避免发火，让场面更鸡堪。

李富凯才吃不到一半，罗敷便已将整盘的食物一扫而空，因为吃得太急，还不时地打著饱嗝，然后百无聊赖的东张西望。

“你忘了剔牙了！少数‘无齿’的人会当场把整个假牙套掏下，但我想你尚属幼齿，应该还不至于如此。”他漫不经心的说著，怀疑她的脑筋若是一旦迟钝失灵，就算拿个锣在她耳边猛敲，都敲不醒她。

罗敷仿佛是存心不想听懂他的言下之意，还真就拿起牙签剔除牙垢，不太斯文的动作教他连抬眼看她都嫌多余；他虽然爱她，但还不至于到盲从的地步。

突然地，罗敷发出一种尖锐刺耳的警告声：“你看什么看？”

她挑衅的语气让他不由得举目，看她又干下什么样的好事。只见罗敷睁著一双杏眼，恶狠狠的瞪了坐在斜桌的女人一眼。

“大小姐，又怎么了？”他放下刀叉，拿起餐巾将嘴一拭，佯装轻松地问。

“那个女人发神经了！自己的同伴长得那么帅不看，却拚命往这里送秋波，简直是瞎了眼，竟会打主意打到你这种奇貌不扬的人身上，”她补上一句：“简且就是不识货！”

李富凯回望那个装扮娇艳的女人一眼，知道她确实是在尝试跟自己眉目传情、大抛媚眼，但是那女人对座的中年男人都已四十好几了，脑袋还有个“地中海”，而罗敷竟认为那位仁兄比他帅！不知谁才是那个瞎了眼、不识货的人。

“好！别闹脾气。既然你认为那个人比我帅，那你也对他抛媚眼，不就扯平了。”

不到五分钟，李富凯就开始恨自己不智，为什么会做出这样大方的提议，让自己大吃飞醋；他作梦都没料到自已平生第一次吃醋，竟是为了一个平凡无奇的“地中海”。因为罗敷就跟个大花痴一般，以手托腮直盯著那个

“地中海”瞧，其傻愣的程度只差没流口水。这强烈地摇撼了他的意志力，别人奉他似金尊，娶到手的老婆却不懂得欣赏。与罗敷相比，他前两位下堂妻是知足常乐多了。

侍者来收盘子时，罗敷又有意见了。“先生，麻烦你将这份丁骨牛排打包！”

侍者错愕地望了罗敷一眼，瞥了一下只剩骨头的空盘子，然后求饶的看著李富凯，请他高抬贵手帮个忙。

“罗敷！丁骨排已被你吃得光溜溜的，只剩根带筋的骨头，有必要这样大费周张地麻烦人家吗？”

“我就是带那根骨头回家熬汤！”她刁蛮的说，一副天经地义的模样，然后仰望那个侍者，“你没听过吃人不吐骨头吗？你们索价那么贵，我连要带走这根骨头都不行吗？”

目睹罗敷任性的幼稚举止，李富凯压抑多时的脾气已经到了一触即发的危险边缘，他只差没大拍桌子，当众掴她一巴掌。但是他忍著愠怒，冷冷的说：“这瓶红酒没喝完，是不是也要打包？你杯中尚有四分之三的红酒没喝，多可惜！是不是也该倒进瓶内？你的牙签另一半还新新的、没派上用场，我看也一并带回家好了！”不看她一眼，便抬眼示意侍者照他的话处理。

在旁伫立良久的侍者对李富凯的能耐是佩服得五体投地，一句微词都没吭，便有效率的拿起了红酒瓶、盛著四分之三的酒杯及那根牙签，走进厨房里。

他们临走时，李富凯所丢下的小费差不多是饭钱的一倍。好在她终于弄懂场面的僵硬，识趣地没再说不识大体的冒失话，否则，他的脾气不知会失控到什么地步。

已接连著四夜，李富凯无法安稳的睡上一顿好眠。天气热，他不得不开冷气，一旦开了冷气，没盖被子又会冷得直打哆嗦。偏偏罗敷又怕冷怕得要命，一个劲儿地跟他抢被褥，抢到后再将自己裹得一圈一圈的，无异于一尊会呼吸的木乃伊。

他连轻轻拉回被单都会吃到她的一记拐子。真是奇怪！一个瘦弱女子沉睡后的力气竟能大得跟袋鼠一般，实在令人不得不刮目相看。

翌晨！

“罗敷”他叱吒的怒吼声从卧室里一阵一阵地传出来。

“什么事？”已漱洗整洁的罗敷穿了件白衬衫及蓝窄裙驱近卧室门，看见他右手捉了一件淡灰色的西装，左手则抵在门的上缘，整张脸怒气腾腾的盯著她姣好的脸。

“你把这件西装下水了，是吗？”他冷酷地质问著。

这几日来的睡眠不足、辗转不成眠，再加上早晨原本就有脾气上火的毛病，他已无暇顾及她的感觉了。

罗敷将头一点，小心的退了一步，被他严厉的样子吓得全身筋骨酥软，半天才回话：“我只是……想……”她不由得吞了一口口水。“实验看看，后果会是……什么样子。它看起来……还是很好啊！新新的，连一丝皱褶都没有。”

“是吗？你以为洗一件衣服跟婴儿在教堂里受洗圣水一样简单，浸泡十分钟后，依旧不会变皱、变短、变形吗？”他尖酸刻薄的责难。

“嗯……它也不是什么名牌嘛！你大惊小怪的穷嚷嚷做什么？更何况它好好的” 恶魔现形记！这是婚后第一吹吵架，罗敷打算记在笔记簿上。

“不是什么名牌！我又不是货品，非得挂牌才能兜售，我就是看在它不是名牌的份上，才肯穿它。这是我去年花七万块在伦敦的 savile row 订做的，全世界这么一套没牌、却好穿的衣服，就在顷刻间被你毁了。”他伸出一指，挑起西装领，就让那件布料似幽灵般地在半空中来回晃荡。“这件西装看起来每一寸的确都很好，我打包票你拿到西服店去兜售都还可卖到三、四万，但是一旦披在我身上，每一寸都不好。它缩水了！我昨天穿的那套是无牌八万，你最好别再接近它”他眼尖地睨视罗敷畏首畏尾、支吾其词的模样，就知道他的第二波警告给得太迟了。“你又把它下水了！”他吼了一句。

罗敷紧张地又退了一步说：“才刚下水，我这就去外面把它拿起来。”说完脚跟一转，就冲了出去，经过客厅时，无意地撞上了茶几，茶几上堆高的杂志因她这一猛撞而斜倾，顺势倒下时打翻了水晶瓶，水晶瓶因为太高、重心不稳，“碎”的一声便摔下了地。

花与叶、水与玻璃碎片，顿时全部摊在高级磁砖上。

李富凯身著西装裤与衬衫跨进客厅后，人就倚在墙缘，脸上挂起一副看好戏的表情，打量残局。

对于罗敷轻而易举地毁掉他的西装，他并没放在心上，反正，若要他重新订做一百套各种质料的洋服给她实验，他都出得起钱；他更不在乎那只水晶瓶有多价值连城，因为那是他爷爷的宝，不是他的。只要他老人家还想活著抱曾孙，连大气都不会向孙媳妇喘一声的。

但是，他认为也该是让她吃些苦头的时候了！

“你摧毁东西的能耐还真是魔高一丈的令人望尘莫及。这样吧！你慢慢收拾残局，我先上班去了。要不要我跟安先生报告，解释你迟到的原因啊？”

“你敢！”罗敷气得转身朝储藏室走去。“你先去搭车吧！”

“我是打算这么做的啊！”他咧嘴一笑，便迳自向大门踱步离去。

当天晚上，李富凯提了一只笔记型电脑回家。这几日来，她刻意的冷淡令他也沒心情跟她调情，所以一吃完晚餐，人便稳坐在茶几前敲著键盘，萤幕上密密麻麻的数据像是拍著翅膀的小蜜蜂似的，教罗敷开始恨起阿拉伯数字。

莫札特的“费加洛婚礼”从音响里流放逸出。他一副乐陶陶的哼唱著，见他那副神醉的样子，罗敷开始左叹气、右叹气的唉声长叹。终于，攫取了她的注意力。

“再叹下去，整幢房子都要被你叹垮了，有话请直说！”他已受不了她的神经质了。

“可不可以换点较具时代感的音乐？你成天不是莫札特，就是普契尼，要不然便是托斯卡尼尼、柴可夫斯基之流的。这些已作古百年的人的作品，塞起耳朵后，倒还能勉强听，但是那些女高音拉出来的花腔，就好像一只被割了脖子的母鸡在哀啼，我一句也不能忍受。我今天午休时，去唱片行买了一张 cd 唱片，很棒哦！想不想听？”她甚至等不及他应好，就起身换上她新购置的 cd 光碟唱片。

李富凯听不到三十秒，便慢条斯理地合上电脑，拿了报纸及报表站起

来。

“你不喜欢吗？”因为音频被调高，罗敷不得不竭力拉开喉咙说话。

他闷不作声地走近音响，将音量调低，拿起 cd 的外壳瞄了一眼，随口问：“这是什么音乐？”

“电子合成乐。都是翻唱日本最风靡一时的老歌，曲曲皆动听。”

“哦！我道是一匹断了腿的马在嘶鸣呢！原来是这等雅俗共赏的经典之作。”他恍然大悟地点头。

“不坐下来听吗？”

他露出无福消受的表情，低念了一句：“再听下去，我将可在天上听到声音。”

罗敷耳尖地听见，狐疑的问了一句：“什么意思？”

“没什么！我只是引用贝多芬行将就木前撂下的一句话！”此时此刻的李富凯恨不得手上有副耳塞能堵住自己的耳朵，因为罗敷又将音量调大了。

“真的？这人也胡涂了！他在人间也听得到声音，干嘛非等到死后？他死前脑袋一定 short out 了，没头没脑冒出这句话。”罗敷装做不知道贝多芬。

李富凯闻言两眼倏地眯成一直线，不信任的直盯著罗敷一脸的无辜，回想著她近日来装出的种种低劣行径，然后一个字一个字的说道：“罗敷！连幼稚园娃娃都知道‘贝先生’晚年失聪。你这回是装过头，是该适可而止了。”说完便提起电脑，抿嘴紧收下颌，掉转头朝卧室走去。关门时，还用脚将房门猛一踹上。

如果罗敷刻意的要浇熄他对她所产生的情欲，那她是彻彻底底、该该死死的办到了。这个小魔女！她只要明讲就好，何必大费周张地净想一些刁钻古怪的点子来折磨人？想到此，他恶狠狠地揪被蒙住头。

这一晚，当罗敷又故技重施地抢被单时，他顺势欺上，紧挨她柔软、玲珑有致的曲线，双臂也环住她的手肘，微微施力的手臂似铜墙铁壁，教她动弹不得，并且开始磨蹭她，吻著她的颈项，双手不安分的来回揉拏，等到罗敷挨不过诱惑，开始发出娇喘声时，他便开始一点一滴地撤退，最后停下手，转身呼呼大睡，听著她辗转不成眠的翻覆声。虽然报了一箭之仇，但是他满心后悔，后悔自己竟傻得让自尊心抬头，而失去紧搂爱妻的机会。

“你先帮我把局面压下来，我三天内回去。”

“frank！来不及的，兹事体大，不仅攸关你个人的良好声誉，连公司的信誉也会赔进去；一旦客户得知消息，盲从的预期心理就会抬头，你在全欧的十八家银行也将会出现挤兑的现象。调查委员会肯宽限你一天的时间不对外发布消息，就已经很卖你面子了。这等殊荣，换做他人，连想都别想。主席来电通知你，只要你肯在二十四小时之内现身，说出‘我无罪’三个字，事情便可摆平，若你晚了，消息一见报后，就算每个委员指天宣誓，说你是清白无辜的，也于事无补。光是冗长的调查程序就得耗费一个月，等到开庭水落石出平冤后，已是一季了。这一季的折腾，你的本就亏大了！你难道一点都不爱惜自己在这儿举足轻重的地位，及苦心孤诣打下的局面？这不是你父亲能给你的啊！”克霖苦口婆心的劝谏著，希望法兰克颌首。

“给我三分钟！”李富凯脑子里都是罗敷淌著泪的容颜，他舍不得她。

克霖急了！想不透老板猝改初衷、不肯回国的原因。“你怎么了？这回

可不是山崩地裂、大湖淹水等鸟藉口，这回是真的出乱了！大爷您宽敞大路又直又稳不走，却要挑泥泞不堪的危险栈道！”电话线上的克霖已是急得如热锅上的蚂蚁一般地跳脚，而大爷他还一副事不关己、无所谓的态度。当真他老板跟天借过胆了？

李富凯足足停顿十秒后，才说：“你暗地弄妥一架空中巴士在停机坪等我，我二十四小时内赶回去。”

“随时待命，”克霖如大旱望云霓般地松了口气，苦口婆心总算说动了，他，“我恨不得给你一个吻。”

“香吻唾液留给别的妞吧！”李富凯眉心纠结，低喃地诅咒一声后，切下电话，一拳重捶上桌面后，连忙起身疾步走出办公室。

“郑小姐，请你尽快联络各大航空公司，查询两个小时离台赴欧的班次，中途在哪个城市转机都无所谓，但要最快的，我直接到机场补位。还有！第四号电梯的钥匙在谁那里？”

“一楼警卫室及安全室人员都有备钥。”他一连串的讲出一堆话，教郑月美无暇思量他的动机。

“好！你拨通电话下去，通知警卫室将钥匙备妥，那台电梯我今晨搭上来时有不太稳的现象，请跟各楼面发出通告，三十分钟内，那台电梯暂停使用。另外，我要调车，麻烦通知董事长的司机二十分钟后送我至机场。”

罗敷正发愣，想著今夜该如何整他。他似乎早已察觉出不对劲，只不过一直沉著气，没揭她的底。都怪自己装得过火，现在要戏弄他可不容易了。

一阵电话铃响，罗敷马上接起电话。“人事室，您好。”

“是我！”他短促、简洁有力的答道。

“什么事？”她冷淡的闷哼出声。

“别管什么事，你马上到四号电梯等我。”才刚说完，就切下电话线。

罗敷狐疑地放下听筒，踏出自己的办公室，穿过了其他的部门，来到四号电梯前，微笑著和另外两位女同仁打招呼。她盯著四号电梯的指示灯从十楼变换到十二楼，铃声一响就一脚踏了进去。

另外两位女同事也跟著罗敷踏入电梯。但是已守候在内的李富凯连忙探头说：“抱歉！”

“请搭别座电梯，这座电梯欠修理！”接著就把人推了出去，然后迅速将控制钮锁了起来。

罗敷双臂抱胸，面带怒容，斥责：“你在干嘛？冒牌电梯先生，为什么不准人家搭电梯？”

“我跟老婆谈情说爱时，不习惯邀人参观。”他挑起眉，眼露轻佻光芒，大言不惭的回嘴。

罗敷闻言面带戒备地看了一下他高大的身躯，下意识的往后挪了一步。

他见状，痛心无助的问：“你怎么了？我以为我们已一起克服了你的心结，你这些天来的胡闹把戏，我也忍下来了，要我怎么做，你才肯信任我？”三个月后再商量！

“我要去上班了。也许你闲得没事干，我可是忙得焦头烂额”

“我要走了！”他轻柔的打断罗敷的话。

罗敷心一凛，僵在一端，有些惊慌不知所措，想要折磨他的念头也退去了一半。“什么时候？”

“跟你谈完话后。我这一走，短时间内，不可能一下飞回来。呃 那边的负责人涉及一场官司纠纷，我得尽快赶去帮忙协调。”

你还在骗我！“是那个暴君总经理的纠纷吗？”

“对！”

“太好了！大不了让他被关，受点银铛入狱之苦。”

“罗敷！局面有这么简单就好办了。在商界，一个商人的名誉比命还重要，而搞金融的人，更是不能有一丝污点的纪录。他的一名员工暗地拿客户的资金与人头操作买卖期货，事情败露后，对外宣称是主管教唆才干下糊涂事，甚至捏造假冒 负责人的署名。虽然打赢的胜算很大，但必须争取时效。事情没弄好的话，公司执照不但会被吊销，他名下的十来家银行信用也会受到波及，最严重的是会殃及不少的借贷投资人。”

“你去那儿又有什么助益？你刚进公司没多久，人生地不熟，除了具有瑞士公民身分外，根本帮不上忙。”

“我会多国语言，在记者发表会上多少可以支援打气。”

又一次在骗我！“我已经知道了！你可以走了。你的行李我回家后再装箱寄给你，你的 savile row 无牌西装够穿吗？瑞士那边冷不冷 ”

“该死！罗敷！”他恼怒地一个箭步冲上前，搂住她，将她整齐的发髻一扯落，大手随即紧紧缠绕她的青丝。“你怎能如此无动于衷！我在乎你啊！我恨不得能将你装入口袋里跟我一起通关。”他悲恸地看著她，低下头覆盖住她上仰的唇，饥渴的拥吻她。这些天来，对她的依恋与渴望在一触及她的顷刻间便爆发出来，“我爱你！罗敷。这辈子再也不可能有第二个你，请你相信我。”

她撇过头去。她多希望他的话是真的！当他轻诉甜言蜜话的情话时，就好像是在说著永不蜕变的箴言。然而，他必须有一个绝佳的记忆力，才能忆起他曾对多少女人说过这样的情话。

“你有多爱我？”她泪眼蒙蒙的轻声盘问，渴望相信他的话。

他停住了狂吻，抬起深邃的黑眸望进她迷蒙的秋水。“失去你，我会死！”彷彿一句不够，他又补上了一句：“我是真的会死！”

她捂住了他的唇，抚触著他性感的唇形。“我不许！别说这种话，今后别再轻言说出这么不吉利的话。天长地久、海枯石烂，或是天荒地老等俗不可耐的话都可以，就是别再轻言下毒誓。”

“那你相信我了？”他拉开了彼此的距离，想窥探她的明眸，寻找答案。

罗敷不答，轻拉下他的颈项，吻去他的问题。

“送我去机场。”他搂著她，费力的开了电梯锁，直接按至地下室停车场，拥促她走著。

“我 ”

“不准你提工作！”他粗暴的恫喝，随即又失措的道歉，“对不起，请你陪我，罗敷！”

别让我失望。”他像个小男孩似的央求著，不等她拒绝，便横抱起她走向一辆超长礼宾车。

他们矮身坐进宽敞的后座后，车子便开始发动。罗敷惊惶的瞥了座车内黑乌乌的隔音板，看著窗外忽明忽暗的景色在橙红的余晖下飞掠而逝。

“罗敷！原谅我，如果我能选择，我不会在这个时候离开你，你会想我吗？”

罗敷摇摇头，伸出了双臂，给了他允诺。

第九章

“惠芬，早，”李富凯长腿一跨进自己的办公大楼后，绕经秘书的桌子时停顿了一下，佯装忆起什么似地，又随口补上了一句：“呃 有没有我的信？”

惠芬的目光从电动打字机往上挪，看著上司正竭力压抑一脸期待的模样，她很纳闷。自从两个礼拜前，他从台湾回来后就脱胎换骨变了一个人，天天会跑到她桌前问这个问题。

尽管他办起正事时，还是一副就事论事、精力充沛的样子。但是当她走进办公室，坐在他对面听他口述、为他速记时，十之八九，他会是一副魂不守舍的怪样，心好像不知飞到哪去似的。以往，她是得集中精神才赶得上他的速度与脚步；现在呢？不到一个段落，中途他便会停下来发愣，似有若无地露出猫儿饱餐后的慵懒笑容，然后转头问她：“我说到哪里啦？”

照情况看来，他这回中暑的后遗症还真是不轻。

“有很多。洽公信函已分类放在你桌上。有些私人信函是爱慕 ”惠芬正经八百的套著公式回答。

“烧！一把火烧了它们！要不然拿去喂碎纸机。还有吗？”

“你第一任老婆寄来文定邀请函 ”

“这是她第四次搞把戏。每次都是只闻雷声响，不见雨滴下。你帮我挑份厚礼送就好，顺便装个定时炸弹以免她又改变主意，还有呢？”

“妮可来电说她想跟你 ”

“跟她说我不想。惠芬！我是说信！有没有信！”李富凯急了。

惠芬似乎觉得闹够了，便说：“有一封来自台湾的信，我没拆封 ”

李富凯双眼一亮，不等惠芬说完便马上赞道：“做得好！”然后直向办公室大门奔去。

惠芬面无表情的点了头，对著他的背影道：“谢谢你，老板。但我什么也没做，只是举手之劳地将信放在你桌上罢了！”

李富凯走向红木办公桌，将公事包往椅上一掷，脱下西装外套，快速略过一叠文件信函，定眼后，就被大桌中间一封蓝蓝的航空邮件所吸引。他狂喜地伸出手，才刚触及信封套，就小心翼翼地将之拾起，长指画过整齐、一板一眼的字迹。

多典型的罗敷！永远都是循规蹈矩的行径，连写字都不例外。

这两周以来，他每隔两天便会投递一封信给她。信虽短，每每不超出五行，但句句皆是出自肺腑之言，而她却迟未捎来只字片语。工作忙没时间写信，通讯发达，写张传真也行啊！好不容易他总算盼到了这封家书，所有疑云一扫而空。

他倚著玻璃墙，拆信读了起来，除了信外，还有一列书笺。他拿起笺，展眉绽笑，才看了十秒，便蹙眉不已。

雄雉于飞，泄泄其羽。我之怀矣，自诒伊阻。

雄雉于飞，下上其音。展矣君子，实劳我心。
瞻彼日月，悠悠我思。道之云远，曷云能来。
百尔君子，不知德行？不忮不求，何用不臧！

（诗经邶风）

富凯：

机场临别以来，思念之切，与日俱增。

情深意浓的话我不擅表达，唯有这书笺上的这首雄雉，能代我传递十分之一的崇念，望你能谅解，不责怪我大抄古文来折磨你。

知悉你在故里生活安获，暴君总经理的官司纠纷尘埃落定后，心中也不由得松吐一口气，为夫君你喝采不已。然而小女子的心眼毕竟是小了点，不免认为便宜了那个虐王，不过如此的进展亦不失为一个皆大欢喜的局面。他总算也尝到为小人所陷的滋味，望他下回知惭、收敛其气势才为上上策。

这是以为借镜啊！诚如诗文所言：百尔君子，不知德行？实为殆也！

这数日来，有一要事得禀于夫君。你离家的翌日，有位老人（即为上回于姑婆之孙喜筵上相遇的老人）领了两位远房表亲（当真一表三千里！）住进家里来了。

老人自称屋主，我本将信将疑，直至他开始翻天覆地搜索那只水晶瓶，我才不得不信服了他的身分。当我心有疑惧，面告他事实时，他苦著一张老脸对我说：“旧的不去，新的不来。”这真教我宽心，大喘一口气！倘就每个大富翁都就他这般阔绰、不计前嫌，半片天下皆太平了！

他曾再三地要我转达他的意思给你，水晶瓶这档事他不予追究，但这笔帐仍需记在你儿头上。我反覆思量后赫然领悟，你儿不啻我儿吗？当下又“情不自禁”地狠狠砸了他的清瓷碗，以为警惕。他抱著残瓦，失魂落魄一整天。唉！今生尚未见过这等恃物重欲的老头儿，都过了望八之年了，金银珠宝、龟甲玉石乃生不带来死不带去之物，还这么想不开！

提及两位表亲，我是满心的委屈。男表亲是董事长的专用特约司机，所以硬要我搭他的车上下班，我若稍有微词，他便老羞成怒，一迳地说我瞧不起他，所以只得勉为其难让他专车接送了。再说那个女表亲，她屡次要跟我抢著做晚饭，我忿然盛怒之下，威胁不是她走，便是我撤退搬回娘家住，这才吓阻她继续“抢饭碗”。

其实独居于这偌大的宅院，偶尔想起还是挺可怖的。现在有人相伴为伍，也就不便挑剔太多。尤其你那个老亲戚也很爱唱歌，拚命跟我抢麦克风，所以这鹊园里，一旦太阳落山头后，就俨然成了风声鹤唳的“咆哮山庄”，唯缺闪电助兴罢了！

老爷爷每晚都要拿他的陈年往事来叨扰我，连拐带骗地硬是要我瞧他那两位乖孙的童年旧照。我见他是年老昏癡，思孙过度，已不计较是非与对错了！为什么我这位看信会这样说呢？兹因他老的两位孙子实实在在成为自私自利的孽子，一个是已作古多年的败家子，另一个则是大逆不道、不忠不义的坏胚，他还疼若似宝，见这凄凉光景，我诚为他抱不平。犹有更甚的是，他不时得意洋洋炫耀这幢阴阳怪诞的房子的原创点子，就是来自那个“仲子”五岁时出的馊主意。对于这些有钱人的行径方式我是百思不解，他不是头脑僵化就是挥霍成性惯了。该知道“黄金无种子，唯生于勤俭之家。”老爷爷真是一个活生生的范本呢！一个错误的范本！

你寄来的巧克力于九月二日签收。果酱则是九月四号抵达公司。（我喜

欢蓝莓及覆盆子。桑葚渣渣太多，老爷爷不爱。杏桃果酱是抢手货，最好再寄上半打。）

香浓细滑的义大利冰淇淋已于九月八号签收，分了些给家人后就独吞了。老爷爷牙不好，我没准他碰。但他会偷偷挖来吃，我得看紧一点才是。宅里迁回一只大钱鼠，还是挺累人的。（老爷爷很好奇，你大老远寄来的冰淇淋为何不化，他问这冰是不是采北极海的千年不化之冰砖制成。你说他迂不迂！）

你寄来的照片我收到了！风景明媚怡人，湖泊翠美熠亮，锺灵毓秀目不暇给，只是很可惜，你的侧面影像是模糊的，反而你旁边的那个帅哥在办公室里引起不小的骚动，很多人跟我打听他的身分，我只好据实以告，结果不少人开始打听请调欧陆的事。

哦喔！那只钱鼠又在唱“榕树下”了！我得搁笔出去阻止他，因为里长已来抗议过了！

节序清秋，幸祈珍重。敬请

钧安

妻敷 谨秉菊月于鹊园

李富凯笑意盎然地轻掩嘴角，脑海里全是罗敷璀璨的妍笑。

他将信收好，踱步回桌前，按了一下内线。“惠芬，麻烦你进来一下好吗？”

十秒后，惠芬已拿起笔记本走了进来。

“嗯！听克霖提过你喜欢诗词，不知你看过这首诗没有？”

惠芬瞥了一下李富凯手上的诗笺，答道：“我有一些基础的概念。”

他闻言绽出一个和煦的笑容，将诗笺递给她。“这边有首诗，一个字一个字拆开，我大概懂八分，但合著成章句，就不太懂得言下之意，麻烦你帮忙翻译一下吧！”

“现在？”惠芬诧异的反问。

“难不成得挑个吉时？”李富凯打趣的说。

“你再过五分钟得召开一个重要的内部会议，下午两点在卢森堡有个同业餐会，晚上七点得赶到伦敦参与一个慈善义卖晚宴，主持人已先来电确定你该买的义卖品是奥匈王室的祖传翡翠项链，价钱抬到三倍后你才能收手。”惠芬好心的提醒他，但还是接下了书笺。

他恍然道：“真的？我怎么不知道？看样子，我养了一群饭桶，竟会把会议定在这么不合时宜的时候，椅子还没坐热，咖啡还没啜上一口就得听报告了；提到那个餐会，都过午两点了，还吃什么东西；再说慈善晚宴吧！我货都没看到，怎知对不对我的味。”他蹙眉批评，说著起身便整理文件，然后眼角扫过瞠目结舌的惠芬。“怎么啦？”

“呃 frank，这会议时间.....是你自己定的。餐会也是东家照你以往的作息安排的。

至于晚会的事，你可千万别搅局啊！”

因为李富凯不爱这种事先拟定的套招公式，上回他童心未泯，硬是寻衅搅局地把西班牙名家哥雅的一幅素描画价钱哄抬起来，害一个法国商人得花费比预期多两倍的钱才得标。事后，他装无辜的跟人道贺恭喜、直叹自己没那份福气，还找来一大串记者让那人出尽风头。

惠芬见他近日脑袋微恙，一旦翻脸，可能真的会捞过界去跟别人竞价。

他愣了一下，然后顺口辩道：“一样是饭桶，而且还是闷不作声的饭桶。我的话就一定是金科玉律吗？怎么没人站出来直言反驳呢？我一时胡涂不察，他们也这般盲从，我可得多注意了！”说著就走出办公室，留下惠芬看著那首语出诗经邶风的《雄雉》。心想，莫非法兰克交了一个国文社的笔友不成？

蒋仲子兮，无逾我里，无折我树杞。岂敢爱之？
畏我父母，仲可怀也，父母之言，亦可畏也。
蒋仲子兮，无逾我墙，无折我树桑。岂敢爱之？
畏我诸兄，仲可怀也，诸兄之言，亦可畏也。
蒋仲子兮，无逾我园，无折我树檀。岂敢爱之？
畏人之多言。仲可怀也，人之多言，亦可畏也。
(诗经郑风)

富凯：

望风怀想，时切依依，念你惦你，唯燕吐情。

最近十三楼里，泪声频传。会计室的一位资深女同事发现她先生有外遇了，女主角竟是她先生的上司。时代在变了！以前总是看电视上演著大老板金屋藏娇，现在反而倒过来了。

他们结缡十年之久，鹣鲽情深如胶似漆，谁知竟是假象。那个良人我见过两次面，人看起来是老实得不得了，根本不像会是一个抛家弃子的负心汉。

以前你总是说我缺乏判断是非的能力，常常真伪不分，又时时告诫我人言可畏。现在想来，所言一点都不虚假。

其他女同事都纷纷警告我，说愈是老实的男人愈是容易受到狐媚般的诱惑，要我看紧你一点。但是，相遥数千里，跼足翘首于事无补，只是平添惆怅罢了！

我该怎样才能信任你呢？只有由你去了！

这些天来，我每天都会收到一束捧花。初次以为是你委托同事送花来，谁知署名却是一个“刚”字，思索半日想不出有任何人是以刚字为名。这又令我担心不已了！总觉得有人在暗中注意我，也分不清是敌是友、是善意或是恶意。该如何是好？

至于你提及要我请假赴欧一趟，恐怕宿愿难圆，无法成行。人寿部的人事室小姐请产假，于家中待产，新手尚未进入情况，我已答应人寿部经理代为训练，也许圣诞节可成行也不一定。

今天心情不甚愉悦，就此搁笔。敬请

顺意

妻敷暮秋书于参石

“惠芬，”他急切的问著：“有无头绪？”

惠芬手持这两张诗笺，像老师般地端坐在上司的办公桌前。“frank，你是次子吧？”见他轻点下颔后，才说：“《雄雉》这首诗笺，是一名妻子对出远门的夫君表达她的思慕与挂念，劝在外行军的先生凡事以德为尊，不以嫉妒之心待人，不与人争斗，要秉持不伎不求的谦虚态度来待人处世。大概就是这样吧！”

坐在一旁观望多时的克霖好奇的听著惠芬的解释。“frank，你哪里抄

来的诗啊？我还以为你只对《孙子兵法》有兴趣哩！”

李富凯沉著脸，横了克霖一眼。“没你的事。再问问题，请你出去。”

克霖满脸不在乎，慢条斯理的道：“我对诗经颇有兴趣”

“那就继续坐著。”他一听克霖的话，遂改初衷，心想克霖这小子愈来愈能摸透他的心思了。“你解释第二首我听听。”

“这《蒋仲子》是首赋诗，换成白话是《请仲子您》，话出诗经郑国风。传统儒派学者认为郑声多为女子诱惑男子的诗，所以每每以郑声淫来口诛笔伐一番，实在是欠公平，因为男追女隔重山，女追男隔层纱，为什么我们老是得扮演这么乌龟的角色？女孩子当然也有权利争取自己想要的东西。不过尽管春秋时期民风开放，但有些女子毕竟还是得受三从四德的教条压抑，所以自由恋爱的下场，通常也是惨绝人寰的大悲剧；一旦所爱非人时，心中不免矜持得很，要爱又不敢爱，要放手又不舍得，够别扭的吧！追上这种女人，是勇气可嘉，但却不智；若不慎娶到这种女人，挖心掏肺后，恐怕会短命。”

“我要你解释诗文，你却跟我畅谈千年以前的恋爱价值观，我又不是古人，管她是淫荡还是矜持。你小心，这种女人可能就跟定了你。”李富凯怏然不乐。

“别咒我！不过谁教你是‘老板’，”克霖强调“老”这个字。“依我之见”

“通常是有待斟酌。”李富凯忍不住嘲讽，损了克霖一句。

克霖奸笑两声，“知道就好。总而言之，抄写这首诗的人，八成是个阴性，明明白白警告你别做采花大盗。诗笺里的仲子虽是人名，但是无巧不成书，你又是次子，次子亦为仲，摆明箭头是瞄准你来的，要你无折树杞、树桑、树檀。若断章取义看来，就是请仲子您不要拈花惹草。谁写给你的？吃了熊心豹子胆了？这么神秘。”

李富凯摆出一张森严的招牌臭脸，长指忽地朝门一比，下逐客令。

“哎啊！过河拆桥了。惠芬，赶快走人了！”王克霖识趣的站起来，搀扶惠芬就往门外走，还直嘀咕：“他这两个月突然变得有气质了，竟对诗文起了兴趣，以前是恨得要命，这回反倒大彻大悟，天将降红雨了！”

“请接林刚。”李富凯低沉著声道。不及一秒，皱起眉对著电话那端态度不佳的秘书吼：“我是谁？我是天王老爷找他算总帐！”足足等了一分钟，林刚才接上线。

“林刚。”他持了听筒冷淡地叫了声。

“李总！我正打电话给你想讨论一个提案”

“很好！没想到你还有时间张罗正事。我不是警告过你别去招惹罗小姐吗？”你竟敢打我老婆的主意！

“这李总你消息可真灵通啊！不过我没恶意，只是送束花而已。她才新婚不久，丈夫就被调走了”

“谢谢你的好意。但你忘了先打听她老公的名字了，他的名字虽然俗不可耐，但我想应该可以让你放宽心些，省去为她操心的念头，专心办公。”

“嗯他是谁？”林刚小心的问著，“李，富，凯”他咬牙切齿的将名字一个字一个字的自唇间迸出来，听到对方倒抽口气后，才若无其事的说：“恐怕我得请你紧守这个秘密，我不希望回台湾后的第一件事，就是拿这个鸡毛蒜皮的事去烦你。反正你魅力十足，要遇上条件更好的女孩岂不容

易？”

林刚犹豫片刻，才试探的说：“我了解了，李总你现在有心情讨论这个案子吗？”

“你有这个诚意，我自然就有心情。”

富凯：

久未奉乘，距上回提笔已隔整月，兹因公事繁琐，不能屡屡提笔回复音讯，还请见谅。

十一月中旬了！秋声已竭，满坡银芦荻花随风迎扬，霎转就要入冬了。庭院里，陨择高登，黄枝横陈，清扫不尽。夤夜时分，乾枯枝桠的倒影反照在卧室的窗上，被肆虐冷风追得摇撼不止，没得一刻歇息。心情好时，我能当是老天爷在我们的窗镜上耍傀儡戏，演出一场惊狂记：心情郁闷时，就惨了！因为那种阴风飕飕然、如金兵怒吼的诡谲气氛，教我半夜窝进被里，都还直打哆嗦。尤其夜重雾冷时分，无时无刻不衷心冀望你能随身在侧，即使能在梦里见到你都强过白天的思念。

很抱歉，得让你失望了！去瑞士度假一事，我还是得再三仔细考虑，没拿定主意前不敢告诉你结果，以防令你大失所望。

你寄来的迷你晚宴服及翡翠项链业已收到，不过至今没机会穿戴，也就无法将照片寄给你。（收到礼物的感觉很好，但是你的薪水够花吗？瑞士物价高昂，就你撙节开支为我购置奢侈品，衣服穿在身上教我心不安。）

你在第二十三封信上提到（瞧！我将你的每封信都做了编号），若下回再有无聊男子送花给我，直接丢进垃圾筒里。这一计虽不厚道，但既然是夫命，我岂敢不从？日后，就遵照你的意思做了。

第二十五封信上说，你也开始翻看诗经了，这消息令我高兴得不得了。虽然你的本性纯厚，自然是不需再去叨念你，但我担心的事，是你和那个暴君总经理厮混久后，行为举止变得和他一样放浪形骸就糟了。

所以记下两篇诗文，一首《卢令》送给你，另一首《相鼠》譬之于暴君，以为警惕作用。

诗一《卢令》

卢令令，其人美且仁。

卢重环，其人美且鬋。

卢重梅，其人美且缙。

（诗经齐风）

诗二《相鼠》

相鼠有皮，人而无仪。人而无仪，不死何为！

相鼠有齿，人而无止。人而无止，不死何俟！

相鼠有体，人而无礼。人而无礼，胡不遄死！

（诗经庸风）

安康！

妻敷阳月于鹊园

李富凯收起了信，一颗心直往下沉。虽然罗敷不常回信给他，但是他总能从字里行间品味出她真情流露的感情，恂恂真挚而不做作，他肯定罗敷也想念他。但是为何每当他提出要她来这儿相聚时，总是得到“不”的答案？安先生那儿他早已打过照面，根本不成问题，公事忙也都是推托的藉口，只要她应一句“好”，他甚至派专机接送都在所不惜，不过就怕拆穿西洋镜罢

了。

她的每封长信好像都有一个主题，像是意有所指要暗示他什么。尤其是《相鼠》这篇诗给他的打击最大，原来他在罗敷心中的形象已到了这般可憎的地步，看来他是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了。因为她在不知不觉中已要他这个亲夫“胡不遄死”——何不速速死去！

十二月。

“惠芬！麻烦你尽快通知克霖上来一趟。”

李富凯急躁慌张的声调教惠芬猛抬头，只见他下颌紧绷，手拍著一封蓝色信纸，双掌撑在桌缘上，严峻的轮廓与线条是这三个月来未曾流露的表情。

三分钟内，克霖、惠芬及他三人已靠在偌大的办公桌前，研究著他甫接收的诗文。只有诗，连称谓语、正文署名都省了，最教他痛心的是，她连一句心话都不肯吐了。他不耐烦的点上了这一季以来第一支雪茄，抽了起来。

克霖大声地将诗念出：

绸缪束薪，三星在天。今夕何夕？见此良人。子兮子兮，如此良人何！

绸缪束刍，三星在隅。今夕何夕？见此邂逅。子兮子兮，如此邂逅何！

克霖顿了一下，迟疑地低喃：“咦！奇怪，这首《绸缪》明明是有三个段落，怎么独缺一节？”

“是啊！第一段是做妻子的对丈夫所吐露的情话，第二段是夫妇两人间互诉衷情。这里独缺第三段，看来应该不是漏抄的结果，可能是要人去揣摩吧？”惠芬才说完话，克霖和她半天不语，只是抬起狐疑的眼瞄向李富凯。

而他则是郁闷地将诗经注解往桌上一掷，大手顺了一下头发，然后双手交叠颞下，才说：“第三段是‘绸缪束楚，三星在户。今夕何夕？见此粲者。子兮子兮，如此粲者何！’”

克霖将注释译本拿过来翻看，随口道：“这好啊！是丈夫称赞妻子又美又娇的一段，有什么不好的？怎么你反而一副落落寡欢的脸色呢？”

“不对！一定还有别的意思！”他重重地捻熄烟头，蓦然起身。他心底一直都有忐忑不安的感觉，以罗敷古灵精怪的个性看来，绝不是单单地要他称赞她美，一定还有弦外之音，“不！再查查这个‘粲’字，除了美以外，还有没有别的解释。”

“我下去拿字典上来。”克霖说著奔向门去。

李富凯忧心忡忡地盯著罗敷的字，来回思索玩味，忍不住就拿起话筒打了电话：“请转参石重机人事罗小姐。”他耐心的听著音乐，当音乐倏地停止，罗敷的声音在他耳际响起时，他急忙应道：“小敷！”

线上另一端的人闷不作声，隔了三秒，便是“喀”一声切了电话线。

他呆愣原地，茫然不知所措了。过了十秒，恢复锁定后，便请惠芬再帮他接上线，结果当惠芬将话筒传给他，才说了一个字，又是“喀”的一声断了线。他慢慢地将听筒放回原位，力持镇定地拿起书笈。

这一季来，他已将诗文背得滚瓜烂熟，彷彿被人用刀刻在心坎里似的。这回一瞧再瞧后，心境完全不同，当真见山不是山了。

很明显地，原来第一首《雄雉》的本意，虽是妻子藉诗来传递自己对丈夫的爱意，及殷殷切切的牵挂，现在他倒认为是罗敷在暗损他缺德，甚至是一双骄傲的公鸡。

第二首《蒋仲子》警告他勿拈花惹草，而对于这一点是无庸置疑的。

第三首《卢令》是由狗来影射狗主的品行高洁。当初他读起来就有一点摸不著头绪，因为罗敷竟藉著一只家犬（卢）的美来反映他的憨厚德行。他根本就没养过狗，可见那些她大大褒奖的美德令誉都是嘲讽。

而罗敷更是毫不隐瞒地藉《相鼠》这首请来表达她对暴君总经理的鄙视。所以，面对现实后，他确定每首诗的用意都是在指桑骂槐。

她知道了！

天老爷！她知道了！而且一定早在他出国前就发现了。他被爱冲昏头，竟昏昏然没察觉出罗敷的改变，及刻意跟他保持距离的原因。

想到这个可能性，他不加思索地拎起外套及公事包，掏出两串钥匙递给惠芬，“惠芬，我得赶回台湾一趟，我房子的钥匙先交给你保管，克霖若是要保时捷，叫他自己拿钥匙，随他开到哪里都无所谓。”

“frank，你不等克霖上来吗？”惠芬对著正奔向大门的李富凯问著。

“不了，我大概知道我老婆的意思了。”

“你老婆！？”惠芬不禁瞪大眼，喊了出来。

李富凯连头都没回，就消失了。

这时克霖正抱著一本辞典，踱著大步走进来，四下搜寻法兰克的身影。“我查出来了！

咦，他人呢？”

“走了。”

“走了！走去哪里？”

“回台湾。他说他大概知道他老婆的意思了。这又是什么意思？对了，你查出‘絜者’的意思了吗？”

克霖闻声，举手扶正了金边眼镜，给了惠芬一个耐人寻味的一瞥。“你已经把重点说出来了！而且还连中三元；所谓絜者，一解美妇，二解新妇，三解女三为絜，这‘女三’就是古代一妻二妾的第二妾，若是在二十世纪，就是明媒正娶的第三任老婆。看样子，他这回是棋逢敌手了。”克霖乐歪了。

“是吗？”惠芬终于露出难得一见的笑容，狡黠地反驳克霖说：“我看哪！他是被絜者狠狠地将了一军。”

铃 铃

罗敷皱起眉，瞪著电话不语，直到它响了十声，才拿起话筒，“人事室，您好。”这两天她一听到电话铃响，全身就会一个劲儿的不舒服。

“你敢再挂我电话！”他恫吓的声音清晰地传进罗敷的耳膜里，教她不得不用手指塞紧耳朵，将听筒拿离十公分远。

“好！”罗敷使著性子，心想他人远在瑞士，天高皇帝远，又能奈她如何？乐得不理睬他的威胁，便将听筒直接放在桌面上，继续办公，过了一分钟才又拿起话筒。

当然，对方也已收线了，只剩下急促的嘟嘟声在她耳边大作。

不到两秒，电话又响了，她甚至分不清那是内线电话，一捞起话筒，劈头就说：“你这个舌灿莲花的大暴君，下地狱去！”

对方沉默不语，停顿好久才嗫嚅地说：“是罗小姐吗？我是郑秘书。”

天啊！罗敷轻轻掌嘴后才捂住口，连声赔罪，“对不起！郑小姐，这几日来一直有人打电话来骚扰，我以为”

“没关系。以前我也接过那种电话，我能理解那种恨不得把恶作剧的人渣揪出来的无力感。”郑秘书好心地给罗敷台阶下。“董事长说他买了一匹西装料，要请你帮他邮寄，不知道你有没有时间，可不可以上来拿？”

“好，我即刻上去。”这三个月来，她和富凯的爷爷已经培养出一种亲情关系。

第一个月，她也是狠狠地整了爷爷一顿，把值钱古玩偷偷地藏起来，再骗他说清理时不小心被她粗心的砸坏了。

弄到最后，他对稀宝已变得麻木不仁后，罗敷才又将古玩一个个的搬回原位。

提及老爷爷的晚餐，一定要满桌的大鱼大肉，他才肯高兴的入坐，但一入坐后，每样菜又只稍咬一口后就放下筷子，说饱了。由于他拒绝吃隔日菜，简单三、四口人又无法在一餐内消化光那么多饭菜，于是，吃不完的三分之二菜肴只得全数倒入垃圾筒里；因为连文明猪都已日趋先进，不吃这些人类的剩渣了。

这般暴殄珍馐的不经心态度让罗敷看不过去，直念会遭天打雷劈。

罗敷灵机一动，便擅作主张地将所有购物菜单撤换成清一色的素菜，还不时地在老人身侧，跟前跟后地强调高血压、心脏病的危险性。不过再怎么恐吓老爷爷，都不及一句话有效。“我最近老是想呕吐，可能是有喜了。你再吃得这么营养，将来恐怕没机会给我儿子取名罗！”所以罗敷嚷了两个月，他老人家总算习惯了菜根香的滋味，反而胃口大开，以前吃不到四分之一就离座，现在可以细嚼慢咽地解决半碗饭了。

罗敷走近郑秘书，笑著说：“郑小姐，我直接进去了。”说著就跨进了办公室。“爷爷！我来拿西装了！”

罗敷打量一下空无人迹的办公室，好奇地轻唤了一声，直到身后的门“喀啦”一响被关上后，她才迅速旋转过身，赫然呆住，惊鸿一瞥，瞄见一道矗然耸立的黑影如排山倒海般向她袭来。刹那间，她就被一双强壮的臂膀紧紧圈住，动弹不得。

下一秒，她感觉到一只大手穿入她的后脑勺，紧紧拉扯她的长发，另一只手则掠夺似地箝搂住她的腰，将她提起，一对冰得沁人心脾的唇就直逼而下，在触及她温暖的红唇的同时，顿时化成软软柔情的蜜蜡，教她冷不防地微微轻颤。

多日来的相思，苦教罗敷一时忘情的顺了他的意，也情不自禁地回应他热情的吻，希望能永远倚靠在他怀里。当他永不满足的唇，贪婪地挪至她光华如丝的颈项，如拨弄节奏轻盈的弦般地来回轻尝、舔舐、吸吮、啃咬，并将她的身体紧贴他时，罗敷才恍然从魔咒中惊醒，意识到这失控的一幕。

他回来了！轻而易举地又要左右她的感情，驱策她的欲望。当他那不安分的舌又沿著下颚回到她唇际，因著她的贝齿探入时，罗敷捉住机会，狠心地咬了他的下唇，教他那双紧框住她的臂一松，低喃的咒出声。

“唉呀！你咬我！”李富凯不可置信地怒嗔，以手指轻触下唇，睁大眼盯著指上红珠斑点大的血渍。

“这就是采花大盗偷香后的下场。”罗敷轻咬下唇，双拳紧握，克制住自己想拿出手帕为他擦拭的冲动。

“我是你老公！你竟把我当采花贼看，毫不留情地就咬了下去。”他还是不愿相信她真的咬了他！这三个月来，他日思夜念、为情所恼的结果竟换回

一个“血之吻”，但当他看著罗敷被他吻得殷红柔亮的樱唇时，又觉得被咬得值得。他是怎么了？当真这么的无可救药了！

“谁是你老婆？”罗敷以指将头发梳顺，扎成一束马尾，整了整衣襟。

“咦？你是当真翻脸不认亲夫了。听我说——”他说著又要伸手去拥她。

罗敷急忙的跳开，一脸戒备的以眼神警告他。“别碰我！”

“怎么可能？”他大吼出声，要他不碰她无异于是要一个饿了三天三夜的老饕，见了一桌的满汉全席后，只能睁眼看而不能尝上一口。这不仅仅是残忍，更是违反人道精神！

但是罗敷如刺猬般的站姿，教他认命地将双手举起，一副投降的表情。

“好！我不碰你，看著你我就心满意足——”

“连看都不准！”罗敷抗议他所投射出来的眸光，那股熊熊烈火般的电流会搅得她心神不宁。

“这点怨我无法办到！”他至多只肯退让到此，并狡猾地建议道：“除非你亲身过来蒙住我的眼睛。”

罗敷并不笨。“那我办得到，我不要看你。”说著旋身朝门走去。

李富凯两步超越她后，挡在门前，“但你答应要给我一个解释的机会……”

“我不记得了。你不是善忘得很，这次怎么记得这么清楚？”

“罗敷——”

“我不要听你的解释，你是个为达目的不择手段的伪君子，你还打算蒙骗我多久才觉得过瘾？”

“不是不择手段，而是走投无路。事情的发展可说是阴错阳差，我不是蓄意耍欺瞒你，我也是怕——落得这样的局面，才迟迟未对你吐实，再说，时间不容我有机会这么做。”

“那你就是懦夫了！你不是天不怕地不怕吗？你以为骗得了一时就可以瞒天过海吗？—磅的勇气重于一吨的运气，而你的运气刚好用完了。”

“相信我，小敷。我不管那句不切实际的话是谁说的，光是一磅的勇气绝对不够用，遇上你，即使我有再多的勇气都会被你的冥顽耗用殆尽。”他鼻孔翕张，且气她不肯讲理。

“请你称呼我罗小姐，总经理。”罗敷冷淡的纠正他。

他无奈地喊出声：“罗大小姐！”

“大倒不必，小就好了。”

他懊恼的控告道：“你实在很吹毛求疵！”

“跟你学的，又何必怨人。”

“你好的不学，学这干嘛！？”他脸都歪了。

“你到底是为了什么娶我？就只为了能报复我，不觉得牺牲大了点吗？”

“报复？”他陡然一震，愕然反问：“你有什么值得我报复的？什么都可能，就是绝对不是报复。天老爷！你这个小脑袋瓜子是怎么转的？”

“报复我将你误认为一介小职员，所以想给我一个以貌取人的教训。”

他抱起胸叹了口气，“你的想像力值得褒扬，但请别天马行空的冠一个莫须有的罪名给我，好吗？这简直是教我死得比岳飞还冤枉哩！我只是开个玩笑罢了。我全球职工上万名，若一有人口出不逊之言批评我，我是不是得——娶回家？若是男职员怎么办？很不凑巧，我又没有那种嗜好。”

“那你为什么要娶我？”

“我爱你啊！”他真情流露的说出口。

不料罗敷竟低下头用双手捂起耳朵，“你对多少女人说过这句话？”

“你是唯一的一个。”他落寞的轻声道：“罗敷，我当然不是圣人，只是一介凡夫俗子，你要我在认识你以前当个和尚是不可能的事，但我绝对不是那种随便四处寻找露水姻缘的人。”

“所以你就用腻一个丢一个，是吗？你现在也许真爱我，但难保不会再变心。”

“我不可能变心的，变了就没心了！”

“你别再自欺欺人了。我知道丁瓊玫是谁了！也翻过你和第一任老婆的结婚照片，两人是郎才女貌，登对得很；你的确尝过敬酒百桌的滋味，而且还连请两场。妮可呢？她是国际知名的红模特儿。你对这些人都说过同样的话吧！结果呢？还不是背弃她们。”

他紧绷下颔，离开了门，走近她。“没有！请你反过来想想，我也许破人伤害过，女人不一定永远是受害的那一方。人不是铜板，不可能只有头尾、正反、黑白、好坏两种面。罗敷，承认你也爱我，我知道的，尽管你把我骂得连禽兽都不如，却还是爱我的。不要让我们两人都痛苦，请听我解释”

“我不要听！我不要听！我也不要你的爱，你的爱充满虚伪的谎言，也给得太容易。”她轻摇著头，两行泪扑簌簌地落下，一步步地往后退，躲避他的接近，然后侧身一转，绕过了他，向门口冲去，门把一拉便出去了。

李富凯当真傻住了。他的爱给得太容易？他活了三十五个年头，第一次跟人吐露真情，而她竟然当他的面把话砸回他脸上。芸芸众生里，为什么他偏偏要爱上这个死心眼的小娃儿呢？

第十章

“李总，都日正当中了，还在办公？陪我这个老头出去吃顿中饭吧！”李介磊眉开眼笑的出现在办公室门口，他这些日子成天在家闷得坐不住。

李富凯连头都没抬，一迳地看著桌上摊开的报纸。“免谈！你现在可轻松了，要我放著自己的公司不管，反而来看你的公司，家里又有我老婆在伺候。你到底什么时候才肯把家里的大门钥匙交给我？”

“这是我那个乖巧的孙媳妇交代的命令，我还想多活些日子抱曾孙，可不敢抬惹她。”

“若你真想抱曾孙，最好也别来招惹我。你以为我女儿会是孙悟空再世？会从石头蹦出来？”

“差矣！你绝对会生男的！”李介磊笃定的说。

“我偏爱生女的，女儿可爱又乖巧，更重要的是可以逃过被人折磨、虐待的命运。”他是真的喜欢女孩，可不是囿于成见的在说气头话。

“这由不得你。老祖宗说过，男子寡欲必得男，拖得你久一点我才好抱孙。”

李富凯哑然失笑，为这个无稽之谈而语塞，半天才说：“我已寡欲了四个月，你还要我寡欲到民国几年？”

“那你还有闲情看报！回来都近一个月了，除了看报还是看报，怎么一

点都不担心？”

“担心又有何用？反正我住在这里样样都不缺，隔天早起，不用靠交通工具代步，随我高兴先跨出哪一只脚，就直接入办公室，方便得很。”他满不在乎的说。

“工作狂一个，难怪三天两头掉老婆！”李介磊将拐杖重敲地板，甩头就走了。

李富凯见老人身影一消失，便折起报纸将之一摔，搁在大桌上，捉起灰红猎装套上。照罗敷固执的个性看来，就是一味地在她身后穷追不舍、死缠赖打，根本就只有当炮灰的份。

只要罗敷还爱他一天，他就永远不会放弃挽回她一天的希望。

炎夏期间，李富凯刻意放出三把烈火，大刀阔斧地猛烧冗枝枯蔓的改革做法，已随著时间的证明，逐渐地让参石企业这个老字号展露出耳目一新的成效。

对全体职工而言，他的身分已不再是董事长的花俏孙子，或是家族企业的接班人，而是一位兼具洞察力、亲和力、耿直及宅心仁厚的领导人物。

再加上报章杂志的专访揭露了他真实的金融巨擘身分，遂让大家了解，原来他的早发成功并不是一蹴而就的，也不是凭恃出众的外貌在女人堆里打滚就混得出名堂，除了得具备丰富的金融理念及正确投资概念外，他所投注的心血及工作时数远比他手下任何一个领全薪的人多得多。

李富凯跨进下三楼，谈笑自如地和若干职员打招呼，然后沉稳著步履朝参石重机人事室走去。

只见罗敷正俯首桌前，几丝刘海饶富韵味的垂在额前，柔顺的青丝往后梳拢，在脑后扎成一个小包头，整齐俐落的形象教他不由自主地想冲上前去，把她的发夹一根根的拆了。

这周末，他每天早上会在她桌面放一朵长茎玫瑰，并且还潜心练国字。但是如今五朵玫瑰全数都已被放进她脚边的字纸篓里，两朵已成干燥花，一朵即将枯萎，一朵正盛开著，另一朵连花瓣都凋零得只剩下干瘪的花萼。

他重咳一声，踏进人事室，“罗小姐，安经理人呢？”

“在里面，要我请他出来吗？”罗敷又是摆出一副警戒的眼神，冷冷地回答。

“我直接进去找他。”他说著走上前，经过她桌旁时刻意地停了一下，忽地弓下身，在她耳际怒叱：“你竟把我送你的花丢进纸篓里，你这种怪癖什么时候才肯戒掉？”

罗敷闻言勇敢地回视他的黑眸，嘴角顿时掀起一个胜利的微笑，“回总经理的话，这种怪癖是外子亲身传授的，他曾殷切告戒我，不论王公国戚、贩夫走卒，只要是身分不明的无聊男子送花给我，一律把花葬在垃圾筒里。所以，怨我夫命难违。”她说完后，便嫣然一笑。

原本一脸怫然的李富凯，眼看罗敷露出妩媚的一笑，竟忘情地就覆上了自己的嘴，过了几秒后才快速抽回，看著嘟著嘴狠瞪他的罗敷，咧牙得意的轻声道：“你丈夫忘记提醒你，千万别在一个男人紧挨著你时，还笑得那么粲然，容易引狼入室。”接著不顾她一脸愕然，便伸手撩了一下她额前的刘海，然后才将双手插入裤袋内，吹著口哨走进安先生的办公室。

罗敷怒视他的背影，将笔杆咬得吱嘎作响。

其实，她对他隐瞒身分的怒气已消减不少，本以为他会音讯杳茫，不料他还肯三天两头的写一些信、寄些东西给她，甚至要她远渡重洋去和他会面。这表示他多少还在乎她这个人的存在，所以也就提笔回信，还抄了几首诗藉机冷嘲热讽一番。

出乎她意料之外，当他一接到《绸缪》那首诗便直奔回国时，她是欢乐多于怨叹，所以也打算睁只眼闭只眼，不去过问他前两次婚姻的来龙去脉，更不想挖掘他的情史。但是他却一而再、再而三的拿话诓骗她，以为单凭甜言蜜语和几个自负的吻，就可消弥、填补一切的伤害。

他明明爱过他的嫂子丁瓊玫，却还敢大言不惭地宣称他只对她一个人吐露爱意，她几乎就要相信他了，直至她忆起他是个超级健忘的多情种！

“罗小姐。”安先生打开房门，对著罗敷唤了一声。

“是的，安先生。”她马上起身转头直视安先生，用余光扫过交臂倚门而立的李富凯，注意到他露出似有若无的微笑。

“我和总经理要去吃个饭，讨论一下聘用助理秘书的事宜；我想你还没吃过中饭吧？就跟著我们一起去，顺便做一下纪录，回来后直接跟报社联络发文，也省得我再说一遍。”

罗敷十指互绞，勉强地点了一个，目视安先生走过她眼前，然后才穿上了厚外套，再回头横了那个如作俑者一眼，甩下他跟安先生后面。

李富凯好整以暇的尾随于后，盯著她的背影，目光从她的脊椎直扫到她的窄裙，忍不住地道：“罗小姐，你裙后面的拉链”

罗敷没等他说完，马上扳过身，下意识地伸出手要去检查，双手才刚触及拉链，就看见他促狭的目光。

“是拉上的。”他笑嘻嘻地讲完话，快步超越她，跟上安先生。

他们一走进对街的餐厅，罗敷和安先生便先行入座，李富凯则刻意地坐进罗敷的身侧，硬是要紧贴著她。

“罗小姐，你不介意我抽根雪茄吧？”还故意的将手绕到她的腰间，手指不安分的游走著。

罗敷想大声嘶吼：“我介意！麻烦你把乌贼手缩回去！”但她能说什么？安先生也许知道他们的婚事，但毕竟不知道他们之间的恩怨，再加上他是罗敷的直属长官，她根本摆不出架子，只好摇头说：“我不介意。”

“你真是明理。内人就受不了这股烟味儿。”李富凯嘴角处挂了一个会心的笑，点上了烟，徐徐地抽了起来。

顿时，罗敷觉得自己正置身于一个物竞天择的食物链之中。李富凯是条凶悍的大鲨鱼，安先生是圆圆胖胖的鲑鱼，而她则是一尾无以自保、听人差遣的小沙丁鱼。总而言之，鲨鱼大小通吃后，常常还是食不知餍。

用膳时，罗敷闷不作声，只是专心地吃著鲑鱼排，听著鲑鱼和鲨鱼之间的对话。

“总经理，新秘书还没应聘进来之前，郑秘书一人恐怕会撑不过来，你是否有意要跟其他的部门借调一下人力？”

“我想过这个可能性，但是要调人手上来，势必会妨碍到其他主管的行事便利，我看还是作罢。目前我暂居公司，忙个几天应该还挨得过去。”他刻意让罗敷知道他非常安分守己，免得她胡思乱想。毕竟，追自己的老婆有别于女朋友，激将法只会将局势弄得更拧。

餐盘撤走后，两个男人便开始导入正题，罗敷也将笔记本摊开准备逐

笔条列重点。由于她近日来精神恍惚，为了避免漏抄的困扰，所以她几乎是全神贯注地将对话字字不漏的全数抄下。她以为鲨鱼会趾高气昂的要鲔鱼这样做、那样做，不料，他却徵求安先生的意见，再婉转的补上自己的看法，达成彼此间的共识。

“噢？罗小姐，你的字迹真是工整，但字写太多手会酸的，我们通常在结尾时还要综合一下结论。”他附耳过来，轻声提醒她捉重点写就好。

罗敷不知该是气他，还是感激他。思索一秒，感激他好了。“谢谢你，总经理！”你这个乌龟！她觉得他虚伪透顶。

“别客气！这是我分内该做的事。”他意有所指地说著，一手撑著脑袋，视线移不开罗敷霎转酡红的粉颊。

“李总，除了工作能力外，秘书的外形有没有特别要求？潘经理是妈姐娘娘型的主管，只要符合顺眼顺耳、肯眼手快、办事俐落的条件就好；林副总则是凯撒大帝型的，所用的秘书条件外形要姣好，办事要有冲劲，肯吃苦耐劳。那你呢？”安先生难得有这么轻松的用词。

“我？我的要求不多，”他一脸神醉地看著罗敷的侧面轮廓，忍不住的蹦出《硕人》这首诗：“只要‘手如柔荑，肤如凝脂，领如蝤蛴，齿如瓠犀，螭首蛾眉’就好了。”他一读起这首诗就宛若见到罗敷似的，当真情人眼里出西施了。

不过对罗敷及安先生来说，这种条件似乎太怪异了，于是两人纷纷抬眼看了一下发呆的李富凯。

“李总，你确定这是你的机要秘书得具备的条件吗？这标准似乎不太容易衡量拿捏。”安先生打趣的问著，直盯著对座的人。

李富凯经安先生这么一问，不得不移转目光，自罗敷面露难色的脸挪至安先生狐疑的脸上，然后大梦初醒般地说：“失态！失态！我想著老婆就神游去了。抱歉，安先生，你是问我秘书的外形是吧？反正五官端正，唯才是用，男女不拘。”

安先生也是这么认为，心中大喘口气。要不然，他初试时就得战战兢兢、如履薄冰了。

这顿饭吃完后，李富凯没有再耍出任何花招，直接让罗敷跟著安先生逃离他。

罗敷一走，他的强颜欢笑也霎时冻结。他将头埋进双掌中，无力感充塞心中，时而苦，时而酸。他一点把握都没有了！他不可能变回她心目中的李富凯，因为影像已经破了，破了的东西再怎么补，都补不回原来的样子。

看来，也只有放手一搏，将它完全打碎，才有可能换一个全新的李富凯给她。

罗敷回办公室后，气得挤出一滴泪。他这些天来，就是一直用这种猫捉老鼠的方法来骚扰她，把她逼到墙角走投无路后，频频扑爪逗弄她，等到厌烦后才又放掉她。

目前整栋大楼的人对他的崇拜已近乎盲目到愚忠的地步，很难想像他曾被人批评得一文不值过。而他又相当懂得利用，并捉住这种乾坤逆转的时机，来给予她一些变相的精神虐待。当他施展起“特异功能”时，一定专挑人多的时候，会对她又摸又搂，赞誉有加，说什么要收她做干妹妹之类的废话。

对于回鹤园团聚一事，他也从不求她，好像回不回去都无所谓似的。毕竟那是他的家，罗敷希望他会主动提出这项要求，这样她才能藉题发挥搬回娘家住，进而递出辞呈，然后可以甩开他的纠缠。

最近罗敷常常有想要离婚的念头，对于这个全新的李富凯，她是爱恨交织。但一个人不可能同时爱上两个根本截然不同的人，她若勉强自己、说服自己去接纳他的话，对她而言是一种背叛，不仅是自我背叛，也同时背叛了她当初嫁的人——那个老实、时而戏谑、时而幽默、时而来历的李富凯。

往事历历在目，每当追忆起他们的邂逅、公车上的对话、他好心规劝的语调时，她就觉得格外痛苦。如果她不是这么执著的人该多好；如果她能放开心去接受他该多好。如果离了婚后，真能改善这种情况，她会去做的。

今日正逢尾牙，罗敷左思右想后，坚信还是假托生病为由不参加聚会，比较妥当。

她跟安先生解释原因后，得到允诺的答案时，高兴得不得了，就像对统一发票中了头奖一样。结果李富凯一通电话下来找安先生谈正事，忽地就问起了她，好像料到她会要这一招似的。

于是，安先生就据实以告。

不到五秒，他便亲身下楼，拎著她往外走，说要带她去看医生，吓得罗敷腿软，当下直说已经好一点了。照李富凯诡计多端、不按理出牌的行径方式推理，他会带她上医院挂门诊才有鬼。想到此，罗敷才马上勉为其难地首肯出席，不过只愿意搭安先生及安太太的车子去。

当他们抵达聚会现场后，罗敷即使没病也被吓出病来了，因为李富凯已守在厅门过要护驾她进去。根据以往的常理而言（现在是没常理了），像她这种职务的小秘书是一律坐到僻角的，这回李富凯非要她这个半路认来不干、湿不湿的“妹妹”坐在他旁边。

大夥吃味地称赞她幸运，能独揽总经理的青睐。有些人的眼睛像被蒙上了一块厚黑布，竟看不出他们的总经理一脸“色”令智昏、扮猪吃老虎的猪哥嘴脸；眼睛较尖的同事已经开始揣测，为何总经理会对她特别关照；好心一点的同事会帮她说些好话、找些理由，像是总经理和罗小姐的先生是同乡之类的藉口；过分一点的人则暗地唤她是总经理的小老婆，而她在瑞士的丈夫从此就能平步青云。

这个创伤令置身于进退维谷处境的罗敷更加排斥他了。

李介磊聪明地故意坐到别桌去，就看她这么的被人“屠宰”。满桌佳肴是唯一可令她开心的事，等到上菜过半要敬酒时，她又开心不起来了，因为猫捉老鼠的好戏至此才算正式登场。他竟挑白兰地来敬酒！白兰地！

于是罗敷便开始在心中想著如何婉拒沾酒的藉口。

很多人刻意找她喝酒，但都被李富凯挡了下来，当对桌的林刚及他的女朋友三番两次趋前要敬她酒时，她不得不怀疑是李富凯刻意安排的插曲，因为心林刚这种眼睛长在头顶上的人，是不大会注意到一个小秘书的。李富凯明知她碰不得白兰地，竟偏挑这种酒来喝，分明是黄鼠狼向鸡拜年的成分居多，还假惺惺地帮她挡酒。

以他做事一如箭在弦，不得不发的跋扈作风，教罗敷时刻都惦记著他那一支即发的箭——他一定是虎视眈眈地等待最佳时机，好宰了她这只羔羊。反正进退都是绝地，不如豁出去好了！

她二话不说地拿起李富凯的杯子朝林刚一举，便一中仰尽，仿佛酒瘾

大开，抢过了整瓶酒后就一路喝个不停。甚至于李富凯出手阻止时，都恶声恶语的斥责他，为何不让她喝！

“罗小姐，你醉了。”李富凯双目盯著罗敷的红颊，扳开她的手接过了酒瓶，交代林刚控制场面后，便在众目睽睽下搀扶她起身，请服务员领他们走进休息室。

一进休息室后，李富凯捉著罗敷便冲向盥洗室，将手伸进她的喉咙里强迫她将肝肚里的黄汤吐个精光，“罗敷，你真的醉了。乖乖照我的话做，把酒吐掉！”

结果罗敷差点把胃都吐出来了，虚脱无力的她就像个破布娃娃，任他以湿巾为她擦拭脸颊，但嘴上还是念个不停：“我没有醉！我可以喝，我很能喝。你为什么不给我喝？我要喝！我要喝！我不是就要等我醉得不醒人事后，可乘机占我便宜吗？你干嘛还虚情假意地帮我挡酒？你还我李富凯！我要他回来，我不要你，更鄙视你。你害我在人前人后抬不起头来，我要辞职回家吃老米饭，我痛恨再被你当成老鼠一样的玩弄，我痛恨人家说我先生是靠裙带关系爬上去的。求求你，放过我！”罗敷拖著蹒跚的步伐坐进椅子上，泪眼迷蒙地告饶。

李富凯双手架在洗手槽前，心疼难当，罗敷至今还是把他分成两人看。“罗敷，安静！

你需要休息一下，我们回家再谈好不好？”

“我不要跟你谈，你会耍手段骗我。”罗敷哭得跟泪娃娃似的猛摇头。

李富凯看著哭得如滴水花瓣的罗敷，心中顿悟。泪水不应是女人的专利，就如同弱者的名字不一定是女人一样。在罗敷面前，他是完完全全的一名弱者。他有世人所肯定的成功与荣耀，但种种褒扬加起来，若少了她的认同，他便永远骄傲不起来。有钱能使鬼推磨，钱也的确帮他推走了一些不必要的负担，替他摆平了不少纠纷；但是现在却无力挽回他的心肝宝贝，他甚至担心连碰她一下，都会逼得她仓皇地消失。

在不得已的情况下，他做了决定，不管将来会不会后悔，他愿意尊重她的决定。“就谈这一次。谈完后，看你要我怎么做，我都照章办理，绝不食言。”

罗敷闻言倏地愣住。机会！她要离婚。“我要”但她说不出口。

“随我要我做什么都行。”他沉著脸，等著她说出那两个字。

“我要……”罗敷以手揩面。“仔细想想后，才能告诉你。”

他松了口气，尽管是缓刑，对他而言还是有一线生机存在。“罗敷！我还是当初你遇上的那个李富凯，身分的改变并没有连带改造我的心。我之所以不敢告诉你实情，说穿了是因为我的确是懦夫，我的害怕与脆弱是因为担心会失去你的信任及爱，我太在乎你的感觉了。”

“我不知道能不能接受你，这行不通的。”罗敷躲避他的目光。

“只要你肯试著接受彼此，绝对行得通。在个性上，你我都是同病相怜的人，不但律己，又会下意识地想要律人，就这点来说，你得千辛万苦才会碰上同种人，如果碰不上时，怎么办呢？难道你真的要去残害严以律己、宽以待人的老实头吗？”他说到这，不禁遗憾地摇摇头。“你这样做实在有欠公允、厚道。再说以你外似柔顺、内实刁蛮的个性有来，若你真嫁了一个中规中矩的庄稼汉，不到一个月，人家就告饶喊著要休妻了，而你也可能会因生活枯燥乏味而被憋昏，所以考虑一下后，能肩挑起你老公这个重任的，一定

还是非我莫属不可了。又有谁能像我爱你爱到连咸鱼、辣子鸡都吃得津津有味，甚至不顾颜面的帮你达成带回那根丁骨熬汤的心愿？你倒说说看，我赌你举不出一个嫁我这么‘耐压’的人。”他蹲下身，掏出手帕在她脸上轻拭，语带轻松的劝著她。

罗敷要笑不笑地皱了一下鼻子。“可是我们的观念简直相差十万八千里，日子一久，你会受不了我的唠叨，爷爷说你就是因为受不了前两任老婆的唠叨及嫉妒，才花大笔钱离婚的。我是很善妒的，光是看你和丁瑗玫在一起，我就逼供逼得没完没了，合不拢嘴。我们之间一定行不通的。”

李富凯气老人多嘴，吃饱闲来无事做，净是趟混水。“事到如今，我不解说清楚是不行了。罗敷，我离婚的原因并不是单单受不了女人的唠叨嘀咕而已。”

“是什么原因？如果是喜新厌旧的公式就算了。”罗敷接过他的手帕，擤起鼻涕来。

“一个让我戴了绿帽子；另一个靠我的名气成了红透半个世界的名模特儿后，嫌我不够称头，不过她们在一个月后便都后悔了。”他笑嘻嘻的说著。

罗敷瞪大了眼，倒抽一口气。“我不信！”

“你最好相信。”他不悦地说。

“有人承认带绿帽子时，还能像你这么兴高采烈的说话吗？好像你考试抡元一般。你至少该装出一副怒气冲天、满脸横肉的样子，才会较具说服力。”罗敷笃定他又在说笑，因为他喊了太多次的“狼来了”。

他翻了一个白眼。“为什么我一定得生气？我并非真的清白、无辜到可以去责难她们，这五年间，我只顾公事，反而忽略了她们，当她们可以有更好的归宿及广阔的天空时，我不放她们走，又要等到什么时候呢？”

罗敷讶然的道：“可是……你还是付了赡养费。”

“那个无关你我之间的事。”他二话带过，不想讨论。

“可是我们在观念上”

“在观念上，我们的确是截然不同，却也没有矛盾之处。观念是可以经过沟通后再截长补短的。我需要你，不仅因为爱你而已，而是你会让我反省，教会我谦卑的好处，”他会心一笑后，又补了一段。“更重要的是 可以将你高超的损人技巧及创意传授给我。就看在我这么虚心求教的份上，请你再三考虑。”他希望罗敷会再次蹦出“好！”就像他上次跟她求婚时一样。

然而罗敷只说：“我会考虑的。你该出去了，鸡头别忘记对准我的位子。”

他看著罗敷，大有言者谆谆、听者藐藐的无力感，好久才问：“你一个人在这儿休息可以吗？”

“我想回家。”

“我带你回去。”

“不用！”罗敷大声地将话喊出，要他打消这个念头，“我的意思是说，你还得主持晚宴，扫了其他人的兴致不好。”

“那我请爷爷带你回去。”

“真的不用，请老戴我回家就好了。”

“不行！一定得有人陪你，我才放心。”他攒眉来回蹙了一圈，灵光一闪。他怎么会没想到解铃仍需系铃人呢？罗敷之所以排斥他，就是因为还不能适应他的身分；基本上，他并没有变。而在这世界上，最了解他的人有四个人。

一个是他爷爷，不过罗敷会认为他是在帮孙子挽回局面；一个是他母亲；一个是王克霖；而这两人远在瑞士，远水是救不了近火的。

最后一个便是丁瓊玫。

“我找人陪你，你别乱跑。”他说完就忙冲了出去。

大轿车沿著山路攀缘直上，李富凯和李介磊两人坐在车后，有一句没一句的聊著。

李介磊以余光瞄了一脸踌躇的李富凯，从酒柜里拎出一瓶 laphroaig scotch 及一只杯子，倒了些金黄色的液体，将杯子递给身旁的孙子。“呐，接著。听说这威士忌纯得可压惊。你说你离大限还有多久？”

“看这条路还有多长而定。”他将手肘靠在扶椅上，撑著脑袋。

“那是短得可怜了。亲家翁的地盘刚过，你可以开始倒数计时了。”李介磊比了比才飞逝而过的罗正宇的房子。

李富凯闻言突然地大喊一声“停”！一阵既恐怖又尖锐的煞车声赫然冲破寂静的夜空。

下一秒，他人已平躺在车尾，端著酒抽烟，翘首凝望众星拱月的黑夜美景。他寻了一下，略过猎户座，直看著头顶的北极星，暗地祈祷。

究竟有没有用，他不知道。不过，这是他第一次将运气交出去。

他将烟头丢进酒杯里，目睹灼热的火焰在杯中耀亮，像是在黑夜里狂跃的金色舞娘，一分钟后，累了、喘了、无力了，才慢慢的低垂俯头且至尽没乌沉。

从他再次坐进车，随车奔驰于鹅卵石车道，直至此刻屹然伫立在大门前，前后不消三分钟的时间。这三分钟里，每一秒有其弥足珍贵的滋味，有时他希望时间能走快一点，有时又希望时间静止最好。

当他要伸手开门而入时，门倏地被拉开，他一瞥见罗敷手里拿著两封信出现在他面前时，便怔忡地愣住了。

“你还要站在外面多久才肯进来？我可没叫你罚站。”

“罗敷，直接给我答案就好。”他双手抵著门，不耐地催促著。

“你先进来再说，外面冷飕飕的。”说完转身撇下他走进客厅。

他烦躁地扯掉了领带，紧跟在罗敷身后，追问：“瓊玫人呢？”

“她先生来载她回家了。”罗敷淡淡地回道。

“她有改变你的想法吗？”他伸出双手想将罗敷拥进怀里，但是才刚举起来便又落了下去，直插入裤袋内。

“没有。”

“所以你早做好了决定。既然如此，罗敷，别再折磨我，你赶快告诉我你的决定，我好办事。”他低哑的音调里透露著大势已去的绝望。

“好！”罗敷干脆地说，倏地回转过身，坦然迎视他的眼眸，“我要辞职。这是我的辞呈，麻烦你过目一下，可不可以请你顺便帮我写封推荐信？”

“罗敷！”他低喊了一句。“我不会给你写任何推荐函的，更何况你逾级呈报，请辞不准，予以驳回！”他接过信，连拆都没有，就将信封对折再对折，然后猛地一撕。

“你说过会照章办理的。”罗敷皱起眉头，看著白花花的碎纸散落在地上。

“我是说会照家规办理，我们之间是家务事。你要辞职可以，但别来找我！”真是搞不清楚状况了。

“可是我急著应徵新工作。”

“工作的事可以等到日后再商谈，我们先把事情解决以后，有你要我写几封推荐信都可以。”李富凯打算先跟她拖延段日子，再想个拒绝。他绝不放她走！

“那样就太迟了。”罗敷撇嘴道。

“不会太迟，不少人都是抱著骑驴找马的心态换差事，等你找到新工作后再递辞呈吧！”他昏头了，竟然会冒出这种话！

“我已经找到了！”她是语不惊人誓不休，“只不过找到的不是匹马，而是头骡子！”

“罗敷，”他的耐性已耗用殆尽。“骡子不比驴好到哪里去，可慢慢找个更好的。”

罗敷走近他，慢声慢调地说：“可是骡子跟我发誓说他很耐压，可肩挑重任的。”

“你说什么？”李富凯迅速回转过头，看著罗敷无辜的脸。“你再说一遍。”

“我不要，骡子好像还有重听倾向。”她不理睬他愕然的表情，又递出了另一封信给他，见他迟迟不肯接过手，才将肩一耸，拆了信读了起来。

“诚徵长期饭票一职。竭诚欢迎肯吃苦耐劳、耐磨、耐高压之淑善君子前来应试。年龄三十五岁整。兹因大于这个数字者，恐有碍优生学；小于这个数字者，恐心浮气躁，勿试！

其特殊技能，若有狗掀门帘全仗一张嘴之能者，予心优先录取。你到底要不要？不要的话我打算登报”

他没等她说完，便冲上前将她紧紧搂住。“你这个爱磨人的小精灵，不准你登报。”说著抢过了那张纸，将之揉成一团后，便往沙发后的垃圾筒一掷。

“遵命！”罗敷甜甜地一笑，自动的献上了吻。“我的请辞也批准了？”

他的唇舍不得离开她，但又急躁地想脱下外套及衬衫，搞得他兵荒马乱。

“准！准！准！”他一连冒出三个准，与她耳鬓厮磨地说：“但有三件事我得先郑重声明一下。首先，我还没有到三十五岁那么老，因为我是除夕夜出生的，所以我连三十四都还没满足岁呢！不过现在你要改变主意已经太迟了！第二，你最好要有心理准备，你嫁了一个色情狂的老公，他打算让你这个月下不了床，因为他曾跟你老爸说过会给他添孙的，大说话了，不能不办。第三，爷爷和老戴还在外面喝西北风，若他们忽地踏进家门，目睹一场火辣辣的床戏的话，要说服他相信我们是在练习人工呼吸及仰卧起坐，简直是比登天还难。你说 我们是不是该闪回我们的爱巢去了？”他才刚说完话，大门处就传来一阵骚动声，教罗敷忽地挣开了他的拥抱，双手一撑，站起身便奔向卧室去，嘴里大喊：“你变态！”

“嘿！别闪得太快啊！老婆！”李富凯已不顾一切地追了上去。“我要让你知道我到底有多变态！”

尾声

午夜十二点四十分。

刚下了计程车的李富凯急冲冲地跨上了医院正门前的阶梯，大门一拉，便瞄到身著白运动裤装、守候在大门内的罗曼，不加思索地问了：“她在哪？”

罗曼领著他走在前，安抚他道：“尚未有动静，不过大家都说第一胎不太准的；子桐刚出世时，也是离预产期有段时间。凭良心讲，老婆在手术房内挨刀受苦，我们这做老公的人，如果再不表现得紧张一点，恨不得是自己躺在手术台上的话，似乎说不太过去。”罗曼已是过来人，要劝准爸爸安心、不紧张的话，无异浪费口舌。

两人上了电梯，疾走了五分钟，往右一拐后，终于看到罗家大小聚在一旁，靠墙坐在长椅上。罗正宇与林玫雪两人双手互握，神情凝重；罗兰抱著子桐正大打瞌睡；张慈敏则提著一大袋的衣物频频大打呵欠。李介磊大为不满地看了一下手表，忍不住跟孙子念道：“跟你提过她就要生了，你偏偏要去美国开什么捞什子的会，这下可好了！”

“什么意思？”老人的话教李富凯不由得吓出了一身冷汗，差点绊了一下。“她怎么了？”

“没什么，还没临盆罢了！”李介磊得意地咧牙一笑，他发现只有在跟罗敷扯上关系时才能戏弄、整倒孙子。这么好的机会，不赶快乘机利用，实在愧对自己的良心。他悄悄起身走上前，附在孙子耳际低喃：“我说这胎一定是个男孩，你最好把十块钱赌金准备好，因为罗敷昨天跟我说她梦到熊了！”

李富凯斜睨老人得意的神色一眼后，便大喘一口气地扯掉脖子上的领带，此刻的他情绪紧张、六神无主，根本不想和任何人抬杠，偏偏李介磊爱找他的麻烦，但出寺“不良庭训”的惯性驱策使然，他也微低下头，小声道在爷爷耳边反唇相稽道：“她忘记提醒你，她梦到的是一只小母熊。”话甫落，急忙走到罗正宇旁边的空位，坐了下去，图个清静。

尽管李富凯嘴上强辩著，心里才不管那只小熊是公是母哩！他什么都不求，只冀望母子平安就好。他出国前，罗敷才只有七个半月的身孕，还不到一个礼拜他就接到即将临盆的消息。他小心翼翼地精打细算，好不容易说动主席，要他们把这场国际经融会议提前召开，结果还是算不过天。

忽地，从手术房里传出一阵闷闷的婴儿啼叫声，教大夥雀跃地跳了起来，甚至连熟睡中的罗子桐也以小手揉拭著眼睛。

李富凯跑头阵，首当其冲地上前要和冲出手术房的护士小姐询问情况：“护士小姐，我太太”

“等等！她还在生。”护士小姐迳自地走著。

但李富凯岂是三言两语就可打发走的人，他不死心地紧挨著护士小姐，“可是 我明明听到婴儿声了啊！”然后指了一下站在走廊上聆听动静的罗家大小，也向护士小姐表示他们都听见了。

“还有一个！”护士小姐忍不住地转身。“李先生！你连太太要生龙凤双胞胎都不知道吗？请让一让，我很忙的。”

“龙凤双胞胎！”李富凯愕然地杵在那儿，放任那个忙得不可开交的护士离去，转头看了一脸无辜的李介磊。“她怎么从没提过？她跟我说是女孩的啊！”

“她跟我保证是男孩的。”李介磊也吓了一跳。

“结果”他们爷孙俩拉长结语，互望了一眼。

“是罗敷赢了！”

